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八届会议 工作报告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六日至二十九日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三十五届会议

补编第25号(A/35/25)



联 合 国

一九八〇年, 纽约

##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 原件: 英文 ]

[ 一九八〇年七月二十五日 ]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导言	1 - 2	1
<u>章次</u>		
一. 会议的安排	3 - 17	2
二. 一般性辩论	18 - 157	9
三. 协调问题	158 - 181	44
四. 方案事项	182 - 401	51
A. 方案的提出和协调	184 - 199	51
B. 环境评价	200 - 246	55
C. 主题部门	247 - 367	65
D. 支持性措施	368 - 391	95
E. 预算分配	392 - 394	99
F. 关于方案活动的一般行动	395 - 401	99
五.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	402 - 422	101
六. 环境基金和行政及预算事项	423 - 485	106
A. 基金方案的执行情况和环境基金的管理	425 - 454	106
B. 截止 1978-1979 年 12 月 31 日为止 的财务报告和决算 ( 未经审计 )	455 - 457	113
C. 行政和预算事项	458 - 480	114
D. 其他事项	481 - 483	119
E.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和建议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484 - 485	119

目 录

(续)

<u>章次</u>	<u>段次</u>	<u>页次</u>
七. 其他事项	486 - 490	120
八.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491 - 492	121
九. 通过报告	493 - 504	122
十. 会议闭幕	505 - 507	125

附 件

一.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八届会议的决定	126
二. 关于相互关系的高级专家组的提议	173
三.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八届会议收到的文件	178

## 导 言

1. 现依照大会1972年12月15日第2997(XXVII)号决议向大会提交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八届会议的报告。
2. 理事会第八届会议于1980年4月16至29日在内罗毕环境规划署总部举行。本报告经理事会于四月二十九日第十二次会议上通过。

## 第一章

### 会议的安排

#### A. 会议开幕

3. 由于理事会第七届会议的主席和副主席未出席，本届会议由执行主任宣布开幕。

#### B. 出席情形

4. 下列理事会理事国<sup>1</sup>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阿尔及利亚

阿根廷

澳大利亚

奥地利

孟加拉国

比利时

博茨瓦纳

巴西

保加利亚

布隆迪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

智利

中国

哥伦比亚

丹麦

埃塞俄比亚

法国

加蓬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几内亚

印度

印度尼西亚

伊朗

---

<sup>1</sup> 理事会各理事国分别于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 1977 年 12 月 15 日第 103 次全体会议、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 1978 年 12 月 15 日和 21 日第 85 次和 91 次全体会议、和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 1979 年 12 月 18 日第 107 次全体会议上选举产生。

伊拉克  
意大利  
日本  
肯尼亚  
科威特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马拉维  
马来西亚  
毛里塔尼亚  
墨西哥  
荷兰  
新西兰  
巴基斯坦  
巴拿马  
罗马尼亚

沙特阿拉伯  
苏丹  
瑞典  
泰国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突尼斯  
土耳其  
乌干达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乌拉圭  
委内瑞拉  
南斯拉夫  
扎伊尔

5. 下列非理事会理事国的国家派代表出席了这届会议：

加拿大	希腊
刚果	教廷
塞浦路斯	匈牙利
捷克斯洛伐克	以色列
埃及	约旦
芬兰	尼日利亚
加纳	挪威

菲律宾

波兰

大韩民国

塞内加尔

索马里

西班牙

斯里兰卡

瑞士

喀麦隆联合共和国

赞比亚

6.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阿扎尼亚泛非主义者大会也派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会议。

7. 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秘书处代表联合国秘书处出席了会议。

8. 下列联合国机构和秘书处各股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

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

西亚经济委员会（西亚经委会）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

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人口活动基金）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萨赫勒办事处）

9. 下列专门机构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 粮农组织 )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 教科文组织 )  
世界卫生组织 ( 卫生组织 )  
世界银行  
世界气象组织 ( 气象组织 )  
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 ( 海事组织 )

10 . 下列其他政府间组织派代表出席了这届会议:

欧洲共同体委员会 ( 欧共体委员会 )  
联邦秘书处  
经济互助委员会 ( 经互会 )  
阿拉伯国家联盟  
非洲统一组织 ( 非统组织 )  
美洲国家组织 ( 美洲组织 )

此外,47个非政府组织也派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会议。

#### C . 选举主席团成员

11. 在 1980 年 4 月 16 日第八届会议开幕会议上, 以鼓掌方式, 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

主席: 哈克萨尔先生 ( 印度 )

副主席: 埃莱娜·杜布瓦女士 ( 法国 )

科兹洛夫先生 (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 )

姆博特先生 ( 肯尼亚 )

报告员: 格雷罗先生 ( 委内瑞拉 )

#### D. 全权证书

12. 依照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17 条第 2 款的规定, 主席团审查了出席理事会第八届会议各代表团的全权证书。主席团认为各全权证书均符合规定, 并报告理事会。理事会在 1980 年 4 月 28 日第十次会议上通过了主席团的报告。

#### E. 议程

13. 理事会在本届会议开幕会议上通过了第七届会议核可的本届会议临时议程<sup>2</sup>。通过的议程如下:

---

<sup>2</sup> 《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四届会议, 补编第 25 号》( A/34/25 ), 第 156 和 157 页。

- “ 1 . 会议开幕 .
- 2 . 组织事项 .
  - (a) 选举主席团成员 ;
  - (b) 本届会议的议程和工作安排 .
- 3 . 代表的全权证书 .
- 4 . 执行主任的报告和环境状况 :
  - (a) 执行主任的介绍性报告 ( 包括与联合国环境方案有关的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决议和决定与 1979 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一和第二届会议的决议 ) ;
  - (b) 环境状况报告 .
- 5 . 协调问题 :
  - (a) 行政协调委员会关于环境领域内协调的报告 ;
  - (b) 其他协调问题 ( 包括同人类住区委员会和联合国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协调 ) .
- 6 . 方案事项 .
- 7 . 《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 》 执行情况的协调工作和后继行动 .
- 8 . 环境基金 :
  - (a) 1979 年基金方案执行情况报告 ;
  - (b) 197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 1978 - 1979 两年期财务报告和决算 ( 未经审计 ) ;
  - (c) 环境基金的管理 ;
  - (d) 行政和预算事项 .
- 9 . 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
- 10 . 其他事项 .
- 11 . 规划理事会提交大会的报告 .
- 12 . 会议闭幕 . ”

## F. 会议的工作安排

14. 在本届会议开幕会议上，理事会参照秘书处在临时议程的说明中所提出的建议和执行主任所提议的会议时间表（UNEP/GC.8/1/Add.1和Corr.1），审议了本届会议的工作安排问题。大家同意，项目4(a)和(b)应当在一般性辩论的范围内审议。

15.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决定设立两个会期委员会，并决定将下列议程项目发交它们。

第一会期委员会：议程项目6和8(c)中关于评价的部分和10

第二会期委员会：议程项目8(a)、(b)、(c)和(d)

副主席姆博特先生（肯尼亚）和副主席埃莱娜·杜布瓦女士（法国）分别被任命为第一和第二会期委员会主席。

## G. 委员会的工作

16. 第一会期委员会于1980年4月16日至28日举行了十三次会议。在第一次会议上，选出哈特内克先生（丹麦）为报告员，并通过工作计划和暂定时间表。下面第四章载有委员会的报告全文。

17. 第二会期委员会于1980年4月16日至25日举行了九次会议。在第一次会议上，选出阿马德·阿齐米-博卢里安先生（伊朗）为报告员，并通过暂定工作时间表。下面第六章载有委员会的报告全文。

## 第二章

### 一般性辩论

18. 在本届会议第二至七次全体会议上讨论议程项目4时，理事会收到了下列文件：执行主任的介绍性报告（UNEP/GC.8/2），和关于理事会第十届会议的安排的增编（Add.1）、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有关环境规划署的各项决议和决定（Add.2）、关于资源、环境、人口和发展间相互关系的工作（Add.3）、执行主任的介绍性发言（Add.4）及环境状况报告：选定的主题——1979年（UNEP/GC.8/3和Corr.1）。

19. 执行主任在本届会议开幕会议上所作的介绍性发言中，集中讨论了自理事会第七届会议以来联合国系统内的各项主要发展，理事会所面临的主要问题，环境规划署在执行主任本届任期以前和这个期间所遇到的困难和所获成就，以及未来十年可能发生的主要问题。理事会本届会议是特别重要的一届会议，因为它是在将要通过1980年代国际发展战略的大会特别会议之前举行的。

20. 自从理事会第七届会议以来，曾召开第五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工发组织第三次大会和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环境规划署正在积极参加联合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会议的筹备工作。他曾将理事会的意见转达1979年6月间举行的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筹备委员会。同时，关于新战略的序言、目的和目标的谈判已经有了很大的进展。

21. 在环境规划署本身的方案范围内，曾于1979年6月发表两个联合声明，其一是开发计划署署长和执行主任本人关于环境与发展的联合声明，另一个是同国际科学联合会理事会（科联理事会）保护环境科学委员会主席关于全球生命支持系统的联合声明。1980年3月5日在三十多个国家的首都展开世界养护战略，这个战略是环境规划署会同大自然养护会和野生物基金负责协调，在粮农组织和教科文组织以及国际科学界协助之下，五年国际合作的战果。

22. 在关于发展和生活方式备择类型的各区域座谈会举行之后，1980年3月在内罗毕召开的区域间座谈会以协商一致意见核可了对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贡献的资料，并转达给筹备委员会主席和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

23. 环境规划署关于核能和矿物燃料对环境的影响的报告现已出版，关于可再生能源的第三次报告最近即可出版，同时，比较研究的编制也正在顺利进行。

24. 在过去两个月内，曾召开关于热带森林、二氧化碳、气候影响研究和土壤政策的会议。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第二届会议和环境法专家工作组第五届会议也在这个期间举行。他希望得到理事会关于若干这些主题的指导。

25. 环境规划署同欧洲经济委员会合作筹备了1979年11月举行的环境保护高层会议，会议通过了一项远程越界空气污染公约和一项低废技术宣言。高层会议与会者表示希望欧洲经委会和环境规划署合作执行会议上作出的决定，执行主任希望理事会对此表示意见。

26. 他曾前往十六个国家作正式访问，或当在这些国家进行特别任务时举行正式协商。同有关各方就环境问题进行的讨论一再证明对环境问题的忧虑，同时，虽然已在进行某些活动，但是还有许多工作要做。

27. 在理事会面前的全面政策项目之中，关于资源、环境、人口和发展间相互关系这一主题的工作正在联合国系统加速展开。他希望得到理事会对他在介绍性报告（UNEP/GC.8/2）中关于环境规划署的作用的提议提供意见。

28. 理事会也收到方案前景文件样本、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样本、以及主要汇报上届理事会以来方案执行情况的传统方案文件。他希望理事会仔细审议方案文件这个问题，并就今后文件提出的方式向他提出意见。为了反映大会核可的中期规划和方案制订的概念和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概念，他提议订正环境方案基金作业总则，但是订正的条文并不改变理事会和执行主任之间的权力平衡，而会简化环境规划署范围内的工作并减少环境规划署的伙伴在合作活动方面所需努力。

29. 希望理事会给予指示的另一问题，是理事会第十届会议纪念斯德哥尔摩会议的问题。执行主任对这个问题的立场极为清楚。理事会第十届常会，在决定环境规划署的活动及资源的分配方面，必须负起全部责任。将在常会期中举行的特别会议应集中注意其后十年间环境问题的主要趋向。

30. 环境基金的业务和现状是一项主要问题。1979年的支出总额首次超过基金所得新资源的总额。此外，1979年另外出现了一个严重问题。虽然财务条例允许根据估计的资源，在理事会核准的拨款范围内，为基金承担义务，但是他要随时维持基金的清偿能力。而这只能在承捐款项于有关年度早期缴付的情形下才做得到。但是对理事会呼吁尽早缴付捐款的响应却珊珊来迟：1979年度对基金的承捐款项虽比过去任何一年为多，而捐款的缴付则比1978年为迟。到了1979年6月底，仅有百分之四十三的可兑换货币捐款已经缴付，而上一年度的此时，已经缴付了百分之七十五。因此，他不得不暂时停止承担新的计划项目，直到将近年底时为止，但是这样做使1979年开始某些活动已经为时过晚了。事实上，到了今天，还有1979年度的承捐款1,100,000美元仍未缴付。关于1980年度捐款的缴付情况，似已更进一步恶化。到三月底为止所收到的可兑换货币捐款总额仅为3,900,000美元。

31. 理事会第七届会议责成环境规划署经管三个信托基金。对科威特信托基金的捐款已超过计划项目承担的最低需要，虽然有几个政府仅仅付了承捐款项的一部分或甚至分文未付。他相信这种情况不久便会纠正。对地中海信托基金的捐款的缴付非常迟缓，因此行动计划无法有效执行。他希望所面临的困难不久便会解决，使地中海行动计划能够健步前进。对物种公约的捐款的缴付，也是远较予期迟缓。环境基金承担的财务支持高于原来议定的水平，但是，一旦信托基金接得足够的捐款以后，承担款数必须按照原来议定的水平加以调整。他不得不遗憾地报告，于一年前，为了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而设立的特别帐户到目前为止还没有接得任何捐款。

32. 环境规划署除了负责《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之外，现在又加上了世界养护战略，还有臭氧层行动计划。在好几个环境问题方面，正在迅速进行，制订区域的和全球的行动计划：区域计划包括加勒比，几内亚海湾和三个亚洲海。全球计划包括气候影响研究，热带森林，二氧化碳和全球土壤政策。执行这些计划需要更多的资源——人力和财力资源。理事会必须以全力正视这个问题，并就环境规划署今后的努力方向，给予指示。制订更多的行动计划，将完全失去意义，除非能找到有效的办法，动员充分的资源来执行这些计划。

33. 他曾任环境规划署副执行主任两年半，现在担任执行主任已将近五年，能为环境规划署服务，使他感到十分荣幸。他的任期不久将满，所以想借此机会同理事会一起回顾环境规划署在这个成长过程中遭遇到的困难和取得的成就。

34. 环境规划署近年来面对的一项最迫切问题，是如何成立一个同时反映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双方面的需要的平衡方案。从长期来讲，这两个国家集团的利益和目标虽然是一致的，但是他们的短期和中期的利害关系以及它们对眼前需要和压力的看法却不一定相符。斯德哥尔摩会议的行动计划以及规划理事会第 1(I)号决定<sup>3</sup>均曾指出方向，使环境规划署的方案活动公平地照顾到这两个世界。从一开始，对环境规划署的活动如何集中这个问题的看法就大有分歧。要设法处理世界社会正当关心的一系列问题，同时又要集中力量，因此，通过了“集中部门”的方案。他为 1982 年提出了二十一项指标。这一切无非是为了一个目标：有效对付需要优先注意的关键部门。他必须不时地协调集中努力的必要以及各国政府提出各种活动的要求。除了这些具体要求以外，还有其他的因素使环境规划署难以把时间、精力和金钱集中对付几个最后可能得出显著具体效果的部门。近年来出现了愈来愈多同环境有关的问题，这些问题使人担忧地球的前途。环境规划署正由于其职责所在，不断地在留心着这些问题和问题的的发展，看各国政府、各专门机构或国际科学界是否给予足够的注意。他就是在这种情形之下，企图达成一个能为全人类造福的全球平衡方案。

<sup>3</sup> 《一九七二年六月五日至十六日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报告书》（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 73. II. A. 14）。



35. 他深信，规划理事会能意识到环境规划署所处理问题及其业务体制的复杂性。环境规划署的任务十分艰难，它要规划一个不是由它自己，而是协同其他机构来执行的方案。这种任务需要时间，需要精心的协商和得到伙伴们的真诚合作。同时还必须避免工作重迭，创造和谐气氛和生气蓬勃的条件来通力合作。

36. 要作到这一点的第一个先决条件是制订能使有关各方认为有足够权威和有足够说服力来采取行动的理论基础。环境规划署的工作人员不多，不拥有各行各业的专家。

37. 其中的一个困难是工作人员的流动性很大，尤其是行政方面的人员。要吸引经验丰富的行政人员为环境规划署工作一向都是极为困难的，因为它的小规模秘书处所能提供的鼓励是很有限的。此外，环境规划署的责任又涉及广泛的专门活动；在应聘实质人员方面，没有一个明确公认的专业团体可以问津。在协助环境规划署应聘工作人员时，各成员国政府都很积极，有时甚至是过份积极，但却不一定能够提供最够资格的人充任工作人员或专家。事实上，有好几次由各国政府借调的工作人员都是素质不佳，令人失望。他认识到环境规划署所需要的那种人材并不太多，在发展中国家尤为如此。不过，各国政府在响应规划署的工作人员需求时，必须符合需要。

38. 所得的资源一直赶不上理事会所核可的指标，这是过去两年来的主要问题。有些国家挺身而出，对1978—1981年规划期大量增加了捐款，但不幸的是，并没有很多其他国家追随这种作法，而且有很多国家还从来没有捐过款。即使以认捐数额为基础计算，环境规划署仍需2,400多万美元才能达到四年期的指标。由于得不到充足的资源，在拨款进行理事会核可的重要新活动时，也必须费煞心机地加以节省。假如核可的方案未能如预期地有效执行，主要是因为预期的捐款数量和收到捐款的时间毫无把握，以及缺乏执行方案所需的资源。

39. 过去三年内我们面临的另一问题是有效的通讯和资料处理问题。一个办法是由环境规划署设立一个利用交响卫星(Symphonie Satellite)的收发站。我们同

纽约联合国总部和日内瓦办事处以及下列有关政府进行的协商已进入最后阶段：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瑞士。事实上，法国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在这方面已慷慨地提供合作。下一步骤要等东道国肯尼亚政府，他希望它将按照总部协定的规定，迅速响应环境规划署的要求，以期早日完成这个计划，保证环境规划署有效执行其任务。

40. 他之所以提请诸位注意环境规划署在他任期期间面临的困难问题，并非有意把悲观的气氛引入讨论。环境规划署无疑地已经有了重要的成就，包括同联合国系统的成员建立关系，协力采取行动，协助世界大家庭应付环境问题。除此以外，环境规划署编制方案的办法最先是采用三个层次方案程序，其后是联合方案制订，现在是专题联合方案制订和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这些都是主要成就。

41. 环境规划署获有成就的具体部门包括：成绩优良的区域海洋方案；新的国际发展战略草案中反映了环境规划署对如何协调经济和环境问题的看法和采纳的办法；环境保护措施的费用/利益分析方案；多边发展筹资机构在原则声明中，将环境考虑列入它们的发展政策、方案和计划项目；同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合作举办的发展和生活方式的备择类型座谈会的结果；环境规划署在从事资源、环境、人口和发展之间相互关系的工作中所发挥的积极作用；工业座谈会及其产生的准则；环境影响评价准则的编制；效果良好的国际查询系统联络网点，以及例如工业和环境资料、数据系统等一些部门资料系统；臭氧层协调委员会的重要工作；协助各国政府确立其环境问题的优先次序、制定各国环境法和设立环境机构；《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制订一个合理利用热带林的全球计划；环境规划署负责气候影响研究方案；环境状况报告得到广泛传播，并使人严肃考虑新出现的问题：二氧化碳、木柴、有毒化学品、环境疾病、对农药的抗力等等；第比利斯行动计划和我们的环境教育工作；我们关于生产和利用各种能源的环境影响报告。上述成果意味环境规划署为数不多的现有和过去工作人员和一批高级顾问必须作出巨大努力。他希望向他们全体及一向鼓励和指导环境规划署的各国政府致谢。

42. 虽然我们尽力保护和改善环境，但 1980年代这一新的十年是危机四伏的。这些危机包括世界雨林遭受破坏、沙漠的蔓延、沿海土地和世界鱼类繁殖场的不断退化或破坏，上千种动物和二万五千多种植物种类面临绝种的威胁、以及大片的大气、土壤、河流和海洋遭受污染。

43. 新的环境问题不断出现。 有一类是煤液化的新发展和利用谷物生产代用石油的酒精所产生的环境问题。 第二类是从发达国家运输危险货物和技术以及有毒废物到发展中国家所引起的环境问题。 第三类问题是在南极和南大洋过度捕捞和勘探石油的可能危害。 这些是严重问题。 但是，人们也应当把它们看成国际间进行真诚合作的机会。 备供发展的资源基础不断受到侵蚀，而环境危险则日益增加，并以更复杂和广泛的形式出现。 人们必须治理环境退化的症象，必须增进对基本成因过程的知识， 同时寻找和执行相互有利的解决办法。 这种解决办法对资源、人民、环境与发展间相互联系的整个体系必须有积极的影响。

44. 这种办法需要新的管理概念和技术，必要的行动所涉费用需要由得益的一方以外的各团体来负担。 这种努力的真正理由是，使今世和后世人的全面得益。

45. 人们可采取不同的方式来发展多方面的解决办法，以便考虑到这个复杂体系的相互关系。 一种可能的办法是空间规划，以增进地球的载负能力。 第二种办法同能源有关，因为改变的速度是生动有力的，它能对一系列问题产生积极的影响，影响之广，从物质的利用涉及到人类住区及社会类型。

46. 所面对的问题和机会是同一个现实的不同方面。 很明显的，工业国家无法看到人类的长远利益，接受并以有利的方式来利用改变。 在这些国家，经济问题在某些情形下没有促成向前看地解决问题，而是引导人们寻求治标的办法，并且使人们的注意力离开了对环境的关心。 在发展中国家，诸如沙漠蔓延和森林消失等问题并没有被当作迫切的问题来看待。 花费在军备竞赛的资源是另一个征象，显示人们无法在当前作出保障未来的扎实决定。 真正的问题是缺少长期的决心。 世界各国以及为世界服务的各机构必须表明它们的道德力量，这是为实现基本改变以处理今后年代的紧要问题所迫切需要的。

47. 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执行主任说,自理事会第七届会议以来,在加强环境规划署和生境中心之间的合作上取得了巨大进展。一九七九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二届常会的一些代表团欢迎对生境中心方案和环境规划署方案之间相辅相成的性质达成协议,并希望他们的合作取得巨大成就。

48. 1979年12月举行的这两个组织执行主任及其理事机构主席团的联合会议欢迎两组织工作方案中指明下列领域:与人口和环境政策有关的住区规划,支持住区规划研究和训练,促进以系统办法处理乡村住区规划,人类住区的全球审查,乡村住区和城市贫民的能源需要和房舍的能源保存,人类住区环境条件的评价,人类住区规划和发展的环境方面,环境无害及适宜的人类住区技术,以及人类住区环境方面的研究、训练和情报传播,在这些领域他们彼此并且同其他有关的联合国组织在拟订未来活动上可进行密切合作。会议也特别强调在环境与发展方面的合作,又赞同今后合作应包括外限和人类基本需要的评价、环境管理、工业和环境、以及环境教育和训练方面的工作。

49. 会议注意到环境规划署所发挥的催化作用和生境中心作为执行机构的功能,特别强调应当把协助各国政府鉴定并拟订关于人类住区的环境方面项目的工作列为优先事项。最后,会议建议理事会和人类住区委员会要求大会同意每年而不是每半年举行联合主席团会议。

50. 在联合会议之后,环境规划署和生境中心于1980年1月22日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要在拟订关于把环境考虑并入人类住区规划的指导原则方面进行合作。在这个项目之下,将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问题的一般性和具体指导原则的手册:脆弱生态区的人类住区;农业区域和农村住区;环境无害和适宜的人类住区技术和能源养护与利用,住区的运输系统和其他基层设施,特别是水和废物管理系统;在规划和发展大都市地区和独特地区时的环境考虑;以及在易受灾害影响地区环境无害的人类住区规划。此外还要拟订考虑到环境因素的人类住区发展的实际方法。环境规划署将负担上述和其他合办活动费用的百分之七十五,生境中心负担百分之

二下五，根据对环境规划署方案所作的研究，生境中心觉得这些联合活动可以包括：示范环境无害人类住区技术的试办项目；关于发展中国家城市饮水供应和废物处理的生境中心/环境规划署/卫生组织合办项目（包括制订在不同社会经济环境的环境卫生标准的指导原则，以及或许对面临严重水灾问题的城市进行专门水文和规划研究）；促进住区发展和生活方式的备择类型。

51. 上述三种活动部门的最后一个部门是一项庞大的工作，但鉴于很可能影响发展中国家今后几十年的人类住区发展的新的主要推动力，这个部门却是很重要的。这些推动力是：必须保存燃料和能源供应，发展福利必须公平分配，以及再次强调当地文化传统和住区建筑惯例。

52. 由于石油价格很可能不断上涨，上述推动力的头一种会导致日益强调比较不依赖进口燃料和高能消耗的制造技术，使拥有大量中等劳力费用的国家在经济上获得好处，并使他们的工业产品有更多的机会投入国际市场。它也可能导致集中城市住区的国家类型有效地同原料来源、国内市场和出口设施联系起来。到目前为止，少数国家在这个方向作了些努力，这将成为今后的发展十年的优先问题。鉴于简单地以公共运输取代私营运输不一定比较节省能源，除非它服务的城市类型的设计标准包括最适宜地利用公共运输，在运输方面也必须力求节约。更为基本的是发展需要最少流动量的住区和土地利用类型。幸运的是，发展中国家的城市往往按住宅、工场和社区设施混合的模式扩展，因此他们的基本结构是马上可以根据生活方式上的必要改变而调整，以便节用能源和燃料。

53. 在过去，发展中国家从事发展而产生的经济和社会利益，几乎全部由少数有钱阶级享受。但是，由于教育水平的逐渐提高以及人民之间的更多接触，社会各阶层的人民都体会到生活条件的悬殊，广大人民不能再忍气吞声地接受他们的遭遇。因此，各国政府如果要在未来十年内维持政治稳定，一定要设法满足大多数人民的企望；都市化使大多数人民充分认识到他们的政治力量改善人类住区的环境素质和基本设施，是把经社利益分配给贫穷人民的最简单、最直接的方法：改善他们的

生活条件，提供社区服务，例如电、水，卫生服务，废料处理，保健服务和教育，所有这一切影响到生活方式，是经社利益的具体表现。生活方式的改变，将特别影响到妇女，使她们得到解放，实现她们作为人类的充分潜能。

54. 当每一个国家在不断的社会和经济变化中把它传统的生产和分配方式同新的社会秩序打成一片时，各国人类住区的类型将变得更为彼此不同。基于发展过程将跟随发达国家的模式的假定而发展出来的许多标准化建筑材料，都是以油料为生产基础，或是通过能源密集的制造过程，其市价于今后几年内将大大增加。发展中国家因为要输入这种材料而面临沉重外汇负荷，因此必须适用它们的传统材料和技术，利用土产原料，来发展与历史传统相符的新建筑材料，才能满足其与日俱增的建筑需要。这种生产活动的工业基础，无需依赖外来的资本、技术和企业人才，因为在今后一二十年内多数发展中国家可以预期巨大的住房需要，如能动员必要的国内资本资源，它们传统的劳工密集的建筑业，是一种促进经济成长和提供就业机会的适当工具。

55. 上述三个活动部门提供了生境中心同环境规划署之间厂大的合作潜能，其中所涉及的许多问题将在人类住区委员会第三届会议（1980年5月6至15日，墨西哥城）<sup>4</sup>上讨论，该会议将就人类住区发展的四个主题进行辩论：人类住区的财务和管理问题，人类住区里的能源需要和养护，贫民区和棚户区的改善，以及农村住村住区和成长中心的发展。所有这些主题，特别是第二个和第三个，都包括重要的环境部分。

56. 生境中心同环境规划署在它们共同关切的人类住区的环境方面，仍在升火待发的阶段。就象一般的情况，可用的资源限制了行动。环境基金的情况相当良好，而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所得到的支持，却远在预期的水平之下。他要求各成员国政府在即将召开的人类住区委员会上宣告认捐，并促请驻环境规划署同时也兼驻生境中心的代表们，紧急地向他们的政府转达这项呼吁。

---

<sup>4</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五届会议，补编第8号》（A/35/8）。

57. 在本届理事会第二次至第七次全体会议上进行一般性辩论期间，各国代表团大体上认为由于环境规划署的努力以及区域和国家各级对环境问题的认识显著增加，有些部门已取得显著进展。关于有必要达成发展而不破坏环境这一点已在发达和发展中国家日益形成广泛的共同意见。在过去几年，各国政府在了解长期环境问题方面已取得相当进展，并日益认识到持久的经济发展和环境无害管理之间的必然联系。环境养护和经济成长已日益被认为是，所有人达到良好生活所必需的。

58. 但是，由于诸如沙漠化、水供应与水质问题、土壤侵蚀、森林砍伐和污染等广泛问题日趋严重，环境保护者有必要在八十年代加强努力。而且，由于许多国家的财政和经济情况不断恶化，有必要对国际收支、就业、通货膨胀和经济衰退等问题加强注意并增加资源，因为这些问题可能使环境问题被降到次要地位。因此，在今后各年，环境规划署务必加倍努力，促进了解到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这两个目标是相辅相成的，同时为将环境政策切实地并入发展战略制订必要的方法。

59. 有些代表团表示遗憾，新的国际经济秩序毫无进展，事实上，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是良好保护环境的先决条件，因此希望定于1981年重新开始的全球谈判将有助于克服这种情况。

60. 有几个代表团说，只有通过普遍、公正和持久的世界和平、通过不同社会经济政治制度和不同发展水平的国家间的和平共存、和通过国际缓和的加强与扩大才能成功地执行环境规划署的各项指标和国际间的有效合作。防止新的世界战争和达成有效的裁军措施也是成功地执行环境规划署的指标和国际间进行有效合作的必要条件，因为这样才能将目前浪费在军备上的资源转用于和平用途。有一个代表团在这方面希望，鉴于1980年代已被联合国大会定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包括环境规划署在内的所有国际机构应促进各国人民认识到这个重要问题。最近的环境状况报告中关于军事活动的环境影响的一章是走向这个方向的第一个积极步骤。另一个积极要素是《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公约》已开始生效。希望越来越多的国家批准这一公约。

61. 有一位代表强调说,战争、剥削、种族主义、贫穷和疾病是人类面对的最重大问题。事实上,有两种不同的环境、即富有者的环境和贫穷者的环境。国际社会有责任作出最大努力,来满足这些满目灾难的国家人民的基本需要。另一个代表团指出,他本国的环境退化主要是由于输入西方的消费主义和腐化的政治环境所形成的生活方式,终而导致了把国家当作企业公司管理的统治阶层同被剥削的广大人民之间的两极分化。

62. 有些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环境规划署打算继续同联合国秘书长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共同执行大会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题为“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第34/133号决议和题为“巴勒斯坦人民的生活状况”的第34/113号决议。

63. 一个代表团说,侵略战争是军事活动造成环境损害的主要原因。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曾经进行过许多这样的战争,除了千千万万的生命丧失和财政与技术资源的浪费之外,大规模地破坏农业,引起沙漠化和种种生态上的溃败。因此,人们对于南亚的局面不得不深感忧虑,因为一个社会帝国主义大国侵占了第三世界一个不结盟的伊斯兰国家,完全漠视国际关系的原则,联合国宪章,以及经一百多个国家赞同的、要求其撤军的大会决议。在亚洲,一个区域霸权主义国家,在社会帝国主义的教唆和支助下,对主权独立国民民主柬埔寨进行了类似的侵略。如果要维持和平,保护人类环境,就必须坚决反对侵略、扩张和战争,必须停止军备竞赛,并采取有效措施来大量裁减超级大国的军库。

64. 若干代表团说,这种指责是没有根据的诽谤和造谣,在与会者之间挑拨离间引起敌意可能妨害理事会的建设性讨论。有人表示,讲这些话的正好是一个在不久前对越南人民发动侵略战争、现在又对爱好和平的邻国进行武装挑衅的那个国家的代表。有一个代表团说,世界知道,那个国家对柬埔寨人民的悲剧负有重大责任。那个国家的领导人有军国主义和霸权主义野心,厌恶缓和,一次又一次地证明它坚持扩张政策。有人对本届理事会的讲台被用来对阿富汗和柬埔寨政府和人民煽起诽谤宣传,深感遗憾。



65. 中国代表团行使答辩权时着重指出，它是根据理事会的决定及其议事规则和正在阿富汗和柬埔寨进行侵略战争的事实发言的。干扰理事会正常程序的正是那个超级大国的代表，他对中国的诬蔑和攻击，根本不值一驳。

66. 许多代表团提到过去一年中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和联合国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会议所取得的重要成果。它们赞扬环境规划对这些会议作出的贡献并强调环境规划署在执行这些会议通过的有关建议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它们很高兴知道环境规划署打算对即将召开的联合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会议作出贡献以及有意参加定于1981年举行的联合国最不发展国家会议。有几个代表团也对环境规划署支持国际儿童年表示满意。有一位代表希望环境规划署对第五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三届工发组织大会和联合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的结果作出更为积极的反应。关于联合国科技促进发展会议，他说环境规划署应同会议秘书处开始更具体的合作来执行会议提出的建议。

67. 许多代表团强调它们重视在欧洲经济委员会主持下于1979年在欧洲召开的环境保护高级会议，特别是该会议所通过的《空气污染越界传输公约》和《低废与无废技术和废物的再利用与回收利用宣言》。这些成果，除了它们的技术和法律价值以外，肯定地证明确有可能采取有效步骤，本着缓和与和平共存的精神促进国际合作，同时这些成果经过必要的调整，可以作为其他区域的有用典型。在这方面，许多代表团表示支持执行主任打算继续同欧洲经委会合作，在执行高级会议的决定方面采取后继行动。

68. 许多代表团陈述了它们国家最近在立法、行政、体制和科学等领域为保护和改善环境而采取的措施。有几个代表团也提到它们政府在国际环境合作方面采取的双边或多边步骤，并特别强调它们已批准或加入一些国际或区域环境文书，同时呼吁其他国家的政府参与这些努力。

69. 若干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的协调和催化作用在过去一年内已大见加强，并日益得到联合国系统和各国政府的认识和支持。许多发言的代表强调维持和加强环境规划署这一基本职责的重要性，并指出规划理事会在这方面的任务，它必须提供全面政策指导及制订适当的行动优先次序。

70. 有一个代表团提醒环境规划署不要超越它的协调和催化任务而过分介入发展问题，以免无法顺利地达成其本身的目标。另一个代表团认为，虽然在若干部门环境规划署已有显著进展。但是有的迹象显示，它的协调和催化作用并没有满足众望，例如目前有必要对1982年指标作出重要修改；行政协调会的报告突出了联合国系统以内对环境事项进行协调所遇到的困难；方案文件中着重指出，要改善管理资料系统的比较性，才能更详尽地提出预算数据。这个代表团认为，理事会必须加强学习如何评价需要，如何确定相对的优先次序，以及如何切实按照指标和可动用的资源提供政策指导。

71. 有少数代表团称赞环境规划署的协调工作，同时说必须避免工作上的重迭，联合国系统的每一组成部分必须有它明确规定的权限范围。此外，还提到尽管环境规划署目前遭遇到财政困难，如果将活动集中在从长远观点拟订的完整而平衡的方案范围，环境规划署的协调和催化作用仍然有良好潜力。有一个代表团在这方面指出，虽然若干联合国会议的确牵涉到环境规划署，但是这种牵涉的程度常常是很有限的，因此不应该妨碍环境规划署直接负责的方案的发展和管理。另一个代表团对大会直接讨论以前未曾在理事会上讨论过的某些环境事项的趋势表示关切。

72. 有些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的主要任务应当继续注意基本上影响全球的环境问题，要有效解决这些问题需要许多国家协同一致地行动。同时，也有人觉得许多问题的性质基本上是局部的，但在世界上许多地区都出现同样的问题，环境规划署也应当注意这些问题。有些代表团指出在这方面环境规划署应当更积极地参与国家一级的活动，斟酌情况响应各国政府提出的技术援助要求。这一点对发展中国家是特别重要的，因这些国家目前在经济和财政上都有困难，即使其中许多国家在砍伐森林、土壤流失和沙漠化等方面的情况极端严重，也无法把对国家环境计划的制订和执行作为必要的优先事项。

73. 大家普遍认识到区域方面是执行环境规划署工作方案的一个重要部门，有些代表团说应当加强环境规划署区域办事处：其中有一个代表团认为，这样能够使这些办事处同各自负责的区域内的国家联系中心维持更好的联系。另一个代表团说，把环境规划署的催化作用区域化的最有效方法之一是，针对某一区域的具体情况，制订指导原则和提出报告。另一个代表团建议可以每年在各区域进行规划理事会前的协商，使各成员国可以产生共同或协商一致的立场。

74. 有几个代表团对南亚环境合作方案行动计划的制订和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以及东盟分区域环境方案的执行，表示满意。他们对环境规划署向整个亚太经社会区域内的环境活动提供更多支援的迹象，表示欢迎。其他几个代表团觉得欧洲经委会环境保护问题高级会议取得的结果一定能加强环境规划署在欧洲区域内的合作努力，其中一个代表团建议，环境规划署应继续向欧洲经委会内的四个环境基金支助的环境员额提供经费。另一个代表说有必要在所有区域设立区域性的政府间环境机构。

75. 有一个发言人说有些全球性的政治方案对区域一级具有重大的环境影响，例如超级大国在印度洋的军事存在就是如此；他希望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有关组织仔细研究这些问题。

76. 有几个代表团表示支持环境规划署在规划和方案制订方面所作的努力，尤其是它在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制订上所采取的主动，他们希望该方案会改善联合国系统在环境领域的各项活动之间的协调工作。有一个代表团欢迎方案前景文件的内容劲头十足，它觉得该文件应针对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并协助它们拟订出持久发展的途径。前景文件应当是环境规划署新的规划系统的一个重要工具，并且应当提高它对整个联合国系统提供政策指导的能力。不过，有些代表团指出前景文件如果要有实效，就应当明确地针对未来并建议一些具体的解决办法，编写时应当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成员组织进行协商。有一个代表团说该文件应当对以前核可的目标方面所取

得的进展加以分析，确定不足的地方和确定新的优先次序，并对具有时限的新目标提出建议。同一代表团对理事会收到的中期计划草稿样本表示有点担心，并说为环境方案的所有部分编写一份同样详尽的全面性的中期方案将要大量地印发文件，使理事会不能加以利用作为决策的工具，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也会更不切合实际。另外一个代表团说它很难明确地了解方案前景文件和中期环境方案之间的关系。

77. 有些代表团支持执行主任提出的订正 1982 年某些指标的建议。但另一些代表团对应否这样做表示有些怀疑。其中一个代表团说，它希望在 1982 年理事会收到一系列切合实际并以数量表示的 1992 年指标，这些指标在下十年内基本上将保持不变，并且是在经过更为广泛的协商之后制订的。这方面的进度报告可提交给理事会第九届会议。

78. 有两个代表团说，有必要更为具体、精确和客观地评价环境规划署活动的成果，以期斟酌情况，结束某些活动并把资源转到需要的地方。其中一个代表团又说，评价工作首先要看政策指导是否明确和理事会是否确定优先事项。他又说有必要把计划项目的预算和技术组成部分更好地结合在一起。

79. 许多代表团对环境规划署活动的经费不足表示担心，并促请还没有捐款的所有国家政府向环境基金提供捐款，有能力提供捐款的国家政府增多捐款，以及尽早地付清捐款，以保证方案的清偿能力。有几个代表团说，它们的政府已增加或将增加对环境基金的捐款。有一个代表团说必须进一步宣传环境规划署的作用，以期从各国财政当局取得适当的支助。

80. 有一个代表团认为应当增加捐款来加强环境基金，使环境规划署增强对发展中国家的工作，并表示如果其他国家增加捐款它也将这样做。同一个代表团又说，环境基金指标的制订应当保证按实际价值计算的基金数额不因通货膨胀而贬值。有两个代表说，他们将谨慎考虑向发展中国家进行的活动提供更多的资源这项提议。

81. 有些代表团说，在目前的财务状况下，环境规划署在从事新的倡议时必须非常谨慎，它应当切实仔细地审查它对正在继续的方案和计划项目提供的财务支助，以期集中全力在可能的情况下按照具体日程表进行高度优先的活动，尽量发挥其有限人力和财政资源的实效。不过，也有人指出虽然环境规划署目前经费有限但不应当使它完全不采取新的主动，因为这样反而会削弱它在国际社会上对环境问题所承担的职责。

82. 有一个代表团指出基金指标完成了百分之八十三，比其他机构的情况好得多，又说，无论如何，环境基金不应当是执行环境规划署方案的主要机构，应当把它看做财政资源的“支助者”而不是“主要提供者”。这种办法就要求逐步地执行环境规划署已拟订的或正在拟订的各种行动计划，并在可能范围内通过新的机构，诸如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来执行。这也就是说，联合国机构和其他机构不应当期望环境规划署会为一系列虽然适宜但已订办的计划项目盲目地提供经费。另外一个代表团认为，环境规划署应继续不断地注意可能重复的情况，并指望其他机构承担责任在其方案内执行议定的提议与行动。

83. 有些代表团表示支持执行主任关于长期人事政策的提议时说，环境规划署必须征聘能力高强的工作人员并尽量发挥每一个工作人员的能力。还有人指出，可以利用各区域现有的才智之士作为工作人员的来源之一特别是各区域方案的工作人员。

84. 有一个代表团同意执行主任的调查结果，即同环境基金方案活动直接有关的方案和方案支持费用比率应当在百分之二十左右。另外一位代表对执行主任提到征聘人员方面的困难表示惊讶，因为从来没有人请求该国在这方面提供协助，也没有接获环境规划署有空缺的消息。

85. 有些代表团介绍了它们国家用环境基金提供的不可兑换货币进行的活动。另外一个代表团赞扬执行主任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又说以这种货币资助的计划项目的制订不应当仅是以使用这种货币为目的，而应当完全符合环境规划署的协调和催化作用。

86. 有一个代表团在另一个代表团的支持下建议，应谨慎地审查内罗毕的联合国办公房地问题，尽可能使这方面的任何工作实用和有效。为此，应暂行预定在吉吉里进行的所有工程，由联合国秘书长指派的一个特别委员会来研究这个问题，并拟订各方协议的建议。这个委员会应由所有有关组织和机构的代表组成，包括具有咨询地位的环境规划署和生境中心的官员。另外一个代表团说，它将关切地等待秘书长对于将在内罗毕的联合中心设立的共同事务处的组织、筹资办法和管理问题的报告，并且希望这个办法能够提高效率 and 做到节约。

87. 若干代表团对执行主任和秘书处提供了全面、有用和高质量的文件表示祝贺。不过，有些代表团说应当作出更多的努力，使文件更短、更为清楚和更符合事实，使规划理事会更有效地履行其政策指导和制订优先次序的职责。有两个代表团建议，环境规划署在编制各种文件和出版物时除了利用英文资料来源以外还应该尽量采用联合国其他语文的资料。

88. 许多代表团均对1981年的环境状况报告加以广泛地评论，它们认为，报告中所涉及的各种题目都报道得相当详细，资料丰富而且有用。若干代表团提请大家注意军事活动对环境的影响一章的重要性，并表示支持环境规划署继续参与这个领域的工作。有一个代表团说，军事活动有害环境的问题应该得到广泛处理，应论及各种军事活动对大气层、水、土壤、生物区和人类的全部影响，及军备竞赛的全面后果。另一个代表团认为关于军事活动的这一章有欠平衡，太过笼统和太多的揣测，并说这个题目只能勉强地同环境规划署的任务和责任拉上一点关系。

89. 大家都认为有必要减少环境状况报告处理的题目，但同意执行主任对今后报告将采用的形式和目的的提议。有几个代表团认为，所讨论的题目应该以规划理事会第六届会议<sup>5</sup>通过的标准为基础，予以较为严格的选择。其中的一个代表团认为，所选的题目应该是处理大家公认为紧迫的全球问题，而报告则不但应该提供关于这些领域的现有资料，同时也应该建议环境规划署和其它机构以及在区域一级必须采取的行动。另一个代表团认为此类报告的性质和目的仍然不太清楚。它认

<sup>5</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三届会议，补编第25号》(A/33/25)。

为报告不但应该载有真实的背景资料，同时也应该简介以行动为主的主要结论。有一位代表想知道，今后在第一会期委员会上将这类报告连同它们有关的主题一并进行深入的讨论，是否更有意义。

90. 关于1982年的规划理事会特别会议，大家都同意，1982年举行的规划理事会常会连非正式协商在内共为十个工作日，中间则再加上为期五个工作日的规划理事会特别会议，以纪念斯德哥尔摩会议，所有国家都可以正式成员身份参加这个特别会议。很多代表都同意，斯得哥尔摩会议十周年纪念应是重新发动世界性努力的新起点，不但要让各国政府，也要订国际舆论都感到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大家也普遍同意各国应向会议提供报告。

91. 有一个代表团说它不同意大事庆祝十周年纪念；出席1982年会议的代表可以级别较高，但不应该作出显著增加讨论时间的安排。另一个代表团说，它不认为有必要在常会之外另加一次特别会议；一个短短一两天的会议便足够了，会上可以邀请备受尊崇的人士特别提出各项重大问题以及未来的关键问题。有些代表团提议，虽然可能不需要召开一次规划理事会特别会议，但可以由大会郑重通过1982年环境状况报告，使世界社会注意到这个问题。虽然有的代表团认为宜于在各国政府首次正式宣告致力于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同一点庆祝斯德哥尔摩会议通过其结论的第十周年和环境规划署的成立，但是，许多代表团还强烈希望在内罗毕总部举行纪念会，因为这极为便利行政和技术上的安排。另一个代表团虽然支持庆祝斯德哥尔摩十周年纪念，但希望可以在为此作出安排的同时，不会无故损及规划理事会执行其职权的能力。而另一个代表团则提议，为了缩短这个为期三周的会议，可以把开会的头一天定在第一个星期的星期三或星期四，在这个星期内理事会可以专门集中力量拟订对第二个十年的建议，然后由特别会议加以广泛讨论；在这三个星期规划理事会可以处理例行的问题。

92. 另一位代表建议，在举行规划理事会第十届会议以前可以召开一个科学技术讨论会，研究提交会议的文件，并评价世界环境状况，以期为下一个十年辨明趋势并指出方向。

93. 另一种意见是，特别会议应该有三个主要目的：审议1982年环境状况报告；听取关于1982年指标获得的成功程度；以及核定新的一般方针，方案应该接办下一个十年的工作，并应考虑到提议的1982年指标。

94. 有些代表团着重指出资料方案作为一项不可或少的工具，可以促进公众更了解环境问题和环境规划署工作的重要性。在这方面，有人对环境规划署越来越认识到非政府组织在促进其目标方面的作用，表示满意。若干代表团强调指出执行主任过去一年来对它们的国家进行的访问十分有用。有一个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应该确保由其召开的很多专家会议的结论得到最广泛的传播，使这些结论得到广泛支持并鼓励它们的执行。有几个代表团希望关于交响卫星连系的安排会在不久的将来完成。有一位代表说，环境规划署应该尽可能提早把它正在策划的活动正式通知各国政府，让它们可以有效地准备参与这些活动。

95. 关于在发展规划中充分列入环境考虑，特别是在第三个联合国发展十年的国际发展战略中列入这种考虑的必要这一点，得到了广泛的支持。大多数代表团对执行主任为此所已采取的步骤表示欢迎。大家对下列事项表示特别满意：多边发展筹资机构签署了《环境政策和经济发展程序的原则宣言》；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关于环境和发展的联合声明；关于发展与生活方式的备择类型区域讨论会和关于这个题目的区域间讨论会的成果；环境保护措施的费用/利益分析方案；以及世界养护战略的筹备和进行等。有人希望所有这些工作会切实有助于在国际发展战略中充分反映对环境的关切，并会鼓励各国政府在其规划过程中表示出这种关切。有一个代表团在其他代表团的支持下建议，由规划理事会主席代表理事会向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筹备委员会发出一份电报，促请在该战略中充分反映它对环境的考虑，认为这可能是适当之举。又有人表示，希望环境规划署会积极参与为通过该战略而即将召开的大会特别会议。



96. 有一个代表团建议，依照七十七国集团的提议，环境规划署应该尽早开始一个全面而有系统的方案，为发展中国家制定环境管理的方法，尤其是评价环境影响的方法。另一个代表团希望环境和发展国际研究所关于一些双边发展援助机构在其规划过程中对环境考虑的程度的研究会导致多边援助机构作出在其签署的《原则宣言》中表示的类似承诺。有人表示支持关于环境和发展的肯尼亚/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的计划项目，该项目将设法评价和列入发展规划的环境标准；有人希望该计划项目的结果会有助于按照理事会1979年5月3日第7/7号决定<sup>6</sup>建立其它试办计划项目。有一个代表团在指出费用/利益分析的重要性时，建议应找出确定该项分析可否用于大规模的发展活动，诸如沙漠化、热带伐林木和流域管理等领域的方法。另一个代表团说关于发展和生活方式的备择类型讨论会的结论，可能对发展中国家的个别和集体自力更生作出具体的贡献。

97. 多数代表团对关于资源、环境、人口和发展之间的相互关系的研究方案表示欢迎。它们认为这种研究可以对整个联合国系统产生有用的结果，并且鼓励一个能够促进持续增长观念的整体性处理发展问题的办法。有几个代表团也强调了这种相互关系和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工作之间的关连。有几个代表团表示支持执行主任继续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内进行工作的行动建议，同时强调迅速实施执行主任召集的专家组的建议的重要性。有几个代表团也提到探讨人口、资源、环境和发展之间的联系的工作将是十分有益的，最后应产生关于备择行动步骤的具体建议，即环境规划署应保证这些方面明显地反映在国际发展战略。同时认识到，关于相互关系的研究可能影响确立联合国系统内活动的优先次序和政策的决定制订过程。此外，专家组建议中所提到的总干事的作用也得到了支持。有些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对人民、资源、环境和发展间关系这一主题在研究方面必须发挥带头作用，因为它对这项研究的贡献同它适当发挥催化作用是分不开的。

98. 有些代表团指出，关于相互关系的工作应尽量具体并应产生适用于区域和国家一级的结果，才有实用和实际价值。有一个代表团对相互关系的提议似乎过份理论化表示关切，并强调必须具体指出对健全的环境保护和管理最为有利的人口、

<sup>6</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25号》(A/34/25)，第130页。

资源管理和发展政策等组成部分。另一位发言者虽然同意为此项工作制定观念构架时必须分段进行，并且要有灵活性，但注意到把不同的组成部分并在一起，主要是由于国别的具体情况不一样，同时他对试图突出为整个相互作用系统创造最宜条件的技术是否有用表示怀疑，它认为这项建议同全球性模式的建议极为接近。该代表团认为执行主任在这方面的建议不够具体，方案文件中也没有充分说明后继行动。但是另一个代表团则认为关于相互关系的研究必须辅之以从实际地调查和卫星显象取得的新数据，从而协助各国更充分了解所涉问题的具体实况以及可能提出解决办法的方向。也有人指出，环境规划署在相互关系的领域应该采取谨慎和实事求是的行动，免得使其有限资源负担过分沉重，而只取得有限的实际结果。

99. 有几个代表团对1979年8月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关于相互关系的座谈会结论表示赞扬，并认为这是对此重要问题采取一个较全面看法的重要步骤。

100. 若干代表团强调指出《地球观察》作为环境规划署发展和执行其环境管理方案的基本评价机构的重要性。虽然有些发言者认为在该领域已取得满意的进展，但其他的发言者则认为需要以更多的努力来促进该项目下列三个组成部分的效用和生产能力：监测系统、查询系统和化学品登记中心。有一个代表团对政府所指派的专家会议（1979年11月，日内瓦）的建议表示支持，那些建议曾要求执行主任拟定一个根据地球观察进行环境评价的详细行动计划。另一个代表团建议，为了促进环境规划署作为它的资料的贮藏库，处理所和使用者，最好使《地球观察》能够收集核对和解释卫星显象，以便可以除了对沙漠化、土壤冲蚀、砍伐林木和污染的趋势继续进行监测和评价外，它还可以预测未来的趋势。通过交响卫星建立联系将定为下列工作发展一个全球网络供会员国使用的第一步：收集、汇编、解释、处理和传播环境数据，包括卫星数据和显象在内。

101 有一个代表团建议，执行主任应向规划理事会第十届会议提交各国政府应特别注意的10至20种最危险物质、物质组或处理过程的名单。暂定名单可提交理事会第九届会议，让它决定在第十届会议上予以通过的程序。

102. 有人对环境规划署同世界气象组织及其他有关组织合作编制世界气候方案一事深表满意。有些代表团赞扬环境规划署在臭氧层枯竭问题上发挥的协调作用，但表示，鉴于最近令人惊恐的科学数据，必须按照 1980 年 4 月，在奥斯陆举行的重要会议的结论，即行采取适当步骤来削减世界各地气溶胶和非气溶胶排出的含氯氟烃。决不能采取一种旁观政策。它们认为，国际合作发展上的合理目标可以是维护臭氧层国际公约的谈判。大气层中的二氧化碳积聚问题也是环境规划署应当参与的一个问题。

103. 一般对于环境规划署在执行治沙行动计划方面遭遇到的困难深表关心，因为它必须在极为严重的经费限制下进行工作。在这方面，有几个代表团对于治沙特别帐户到目前为止尚未收到任何捐款表示惋惜。墨西哥代表团宣布，它的政府不久就要向该帐户作出捐款。大家普遍承认，沙漠化问题对地球的严重影响及其重要性。有些代表团就此提到它们国家政府在双边或多边一级已采取的或打算采取的一些措施，以协助受沙漠化影响最深的国家。有一位代表坚决支持环境规划署为说服那些受沙漠化威胁的国家在其发展计划中优先重视该项问题所作的努力。

104. 有一个代表团在另一个代表团的支持下说，它希望理事会能依照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就此项问题通过的、并得到大会第 34 / 185 号决议赞同的决议，有利地考虑把改进和恢复福塔贾隆高原的试办计划项目并入南撒哈拉跨国绿带计划项目之内。

105. 有一位代表团回顾了大会第 34 / 187 号决议，因为大会请规划理事会研究将吉布提、几内亚和几内亚比绍列入那些在执行治沙行动计划方面通过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接受援助的国家名单，并吁请理事会核可 UNEP/GC.8/6 号文件第 68 和 70 段内执行主任的建议。

106. 多数代表团都赞扬了国际养护大自然联合会、世界野生动物基金会和环境规划署，因为它们成功地制订和展开了世界养护战略。许多发言的代表强调世界养护战略同国际发展战略和一般发展规划的关系，并表示，他们的政府在制订国家政

策时会考虑到世界养护战略的建议。 有几位代表也就他们国家在这方面已采取的  
步骤提出报告。 有一位代表赞扬了养护战略，但表示：养护不应当以影响人类的  
生活质量为代价，也不应该成为一些无法承受的国家的负担。

107. 各位代表普遍同意，环境规划署至少应在今后几个关键年度中继续支持该战略，  
以保证联合国系统及各国政府得以顺利地执行其中的建议。

108. 有一个代表团说，该国政府已拟订了一份大自然宪章，并打算提交下一届大会通  
过。 该宪章的目标与世界养护战略的目标是相辅相成的。这个代表团希望理事会各  
理事国都能支持这份文件。

109.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它的政府向 1979 年 6 月举行的《野生动植物群中有  
灭绝危险的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缔约国特别会议提供了资金，并为 1979 年 6 月举  
行的会议提供会议地点。 在会议上通过了《养护野生动物中移栖物种公约》它呼  
吁那些尚未这样作的国家签署和批准该项公约。 环境规划署同意在公约开始生效  
后的头四年提供秘书处服务。 另一个代表团说，在它的国家现有立法同有灭绝危  
险的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第十四条(1)(a)相矛盾，因此加入该项公约有困难；不过，它  
会向该公约的秘书处提出要求，对该项条款重新加以解释，以便它的政府能够加入  
该项公约。

110. 许多代表团强调了养护和明智管理热带森林生态系统的重要性。它们还赞扬  
了执行主任为此目的制订综合行动计划的意向。它们普遍支持 1979 年 2 月—3 月  
在内罗毕举行的热带森林专家小组会议提出的建议，认为这些建议为在这方面的国  
际协调行动提供了良好的起点。有些代表团认为，该专家小组的报告提出得太晚，  
使规划理事会无法就此采取具体行动。它们认为，自然资源的环境保护的首要责任  
一般说来是有赖各国政府的，因为它们对它们的资源拥有完全和永久的主权。它们  
也强调区域合作安排所起的重大作用。另一个代表团表示，热带国家的林业规划应  
为其发展方案的一个组成部分，而且视土壤退化的情况，应特别注意和进一步研究  
下列两个办法：在环境可承受的方式下，将土壤转化为耕地或牧地，但不要砍伐原  
始林地；制订使土地再生的林业制度。

111. 有些代表团说，世界社会需要迫切地加紧努力来保护和恢复土壤。 由于人  
口压力在加大，所以必须维持和加强土地的生产力及制止农田的进一步损失和可耕地  
的冲蚀。 它们认为，环境规划署、粮农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其他有关机构应加紧制  
订这方面的世界行动计划，并且随时可以在国家一级把它变成方案。

112. 有些代表团对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输出有毒化学品和废物一事表示关切。其中有一个代表团提到交换关于禁止使用有害化学品和危险药品的资料的大会第34/173号决议，并说，世界社会和联合国应针对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国际贸易、技术援助、双边和多边合作，财政和人力训练安排等设法通过一项新的、有活力的国际道德准则。

113. 另一个代表团认为，应进一步审议以环境标准为理由，对发展中国家的出口采取歧视态度的问题。

114. 有好几个代表团对环境规划署同生境中心的合作表示满意，并支持环境规划理事会主席团同人类住区委员会主席团今后每年召开会议的建议。另一个代表团欢迎就亚太经社会区域内环境无害人类住区技术方面的主要机构编写目录及在东南亚制订边缘住区分区域方案这一提议。

115.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环境规划署在自然灾害方面进行的活动，特别是把人类活动问题当作自然灾害成因列入方案这一点。

116. 有人还提到发展低污染和无污染技术及把这项技术传授给发展中国家的重要性。有一个代表团说，工业方案应更能针对农业技术，这对发展中国家来讲是一个重要部门。

117. 若干代表团表示赞同通过环境规划署，进一步制订国际环境法，并支持召开高层会议来制订这方面的长期工作方案的观念。有一个代表团认为，这一集团的组成应能反映适当的地域均衡。而另一个代表团则说，资格及经验应是挑选成员时的最重要标准。另一个代表团想知道，现在是否已是为今后世代代编纂和制订合理管理和保护环境的全球环境立法规范的时候。有一位代表认为，环境规划署应制订立法原则，让各国制订加强和改进本国环境立法时加以采用。另一位代表则强调，在制订有效国家环境立法时需要技术援助，并请理事会注意各区域，特别是在亚太经社会区域的有关经验。

118. 有一个代表团认为，环境法专家工作组在执行其任务方面取得了适当的进展，而且也适当地订出时间表，使它可以在理事会第九届会议之前完成任务。另一个代表团对该专家组的缓慢进展表示关切，要求该组加速执行其工作计划以实现1982年的有关指标。

119. 有些代表团欢迎环境领域内关于两个或两个以上国家共有的自然资源进行合作的大会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第34/186号决议，并愿意就制订资源的双边或多边公约时采用这些原则的可能性进行调查。有一个代表团重申其立场，即在没有确定共有自然资源的概念以前，不应进行任何进一步的工作。另一个代表团认为，如在共有自然资源方面采取进一步的步骤就会影响国家主权及超出环境规划署的任务范围。另一个代表团虽然同意这个看法，但认为环境规划署在执行大会第34/186号决议时应发挥的作用是收集各国政府对利用这些原则为准则的看法，作为提交大会的报告的基础；应缩减UNEP/GC.8/2/Add.2号文件内各项提议的范围，以保证适当地调整环境规划署在这方面的作用。

120. 有人对继续发展区域海洋方案及在这方面取得的成就，表示满意。有几个代表团报道了它们的政府在地中海方案及保护和开发海洋环境和沿海地区的科威特公约构架内采取的步骤。有一个代表团就此表示，已于5月在雅典签署了巴塞罗那公约下的陆源污染议定书。有人注意到，东盟国家同环境规划署进行了密切合作，所以东盟区域海洋方案一开始就很顺利。有一个代表团要求环境规划署探讨将东印度洋列入区域海洋方案的可能性。另一个代表团建议，也可以把西南大西洋列入该方案。

121. 有一位代表认为环境规划署区域海洋方案似乎鼓励形成排外的国家集团；应当更为注意世界海洋研究的全球方案；这将会增进区域海洋方案的成效。另一个代表团强调陆源污染的重要性，并且提议环境规划署从事关于这个问题的综合研究，同时与有关各方协商在拟订方案时充分利用这些研究。另一个代表团认为环境规划署在执行它的催化作用方面，应当极力建议由各国、各区域以及象海事组织

之类的联合国机构采取一切必要步骤来减少由于石油和其他危险货物在海上引起的交通危险。它认为应当特别注意保护象北极海这类在海洋环境中特别易于遭受毁坏的部分。另一个代表团建议环境规划署根据它的法律活动，审议海洋环境以外的污染形态，因为海洋环境污染是到目前为止受到国际间注意的仅有形态。倡导国际公约以防止和控制同波罗的海和地中海污染相类似的陆地来源污染；并研究关于污染的损害的责任和赔偿问题，或许可以举办一次关于这个问题的国际会议，探讨设立关于这类损害的国际赔偿基金的可能性。同一个代表团还对环境规划署向该国提供援助评价近岸的一次大量油溢事件的影响和尽量减少其影响而建议的补救措施表示感谢。

122. 还有人提到在制订加勒比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有一个代表团建议应将预期在五月间通过该项计划的部长级会议延迟举行，以便有关各国政府能够修订和研究有关的文件。

123. 有人还提到各国应加紧努力批准关于保护海洋环境的各项有关国际文书，还有一个代表团认为需要进一步努力来保护有灭绝危险的海洋哺乳动物。

124. 有些代表团又谈到能和环境的问题，它们认为环境规划署应当支持那些使发展中国家能够在今后数年对能源作出明智抉择的计划项目。有一个国家表示汽油酒精混合物是一项具有引人兴趣的潜力的技术，特别是在农村地区。另一个国家则建议应当注意发展较少毒性的能源。有一个代表团向环境规划署和另外两个国家致贺，因为它们曾从事关于在亚太经社会地区可再生能源的研究。

125. 若干代表团说，环境训练和教育对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都是极端重要的。有些代表团指出他们在理事会前一届会议上建议设立一个拉丁美洲教育和训练研究所联络网。关于这一点，有人表示希望目前其结构和职权范围已在接受审查的环境训练中心能够继续进行其原来的一般权限内的活动。有一个代表团重申它愿意举办一个关于国际土壤碱性的训练课程，作为环境规划署／粮农组织合办的一个计划项目，对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作出贡献。有人也提到环境规划署在技术援助领域的活动的成效，有一个代表团认为这种成效可以加强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

126. 经济互助委员会的代表说,其成员国正在积极拟订1981—1985年环境领域合作方案草案。 注意的重点为:低废和无废技术,自然资源的养护和合理利用,以及环境领域的全球监测和资料系统。 经互会也参加了环境保护高级会议。 环境规划署/经互会合作协定已于1979年9月3日生效,为这两个组织有效合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若干代表团欢迎这项发展。 经互会环境保护和改善理事会已拟订了旨在加强合作协定的执行具体措施的提议草案,不久将提交环境规划署审议。

127. 欧洲共同体委员会的代表简略说明若干共同关切的领域,其中环境规划署和欧洲经济共同体已进行了密切合作,尤其是查询系统、欧洲发展基金已签署的关于环境政策和程序的原则声明、以及区域海洋方案。 欧经共同体批准了巴塞罗那公约。 他也略述了直接配合环境规划署方案其他方面的若干欧经共同体活动,尤其是在第二次洛美公约的范围内欧经共同体同58个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进行的合作,关于臭氧层问题以及空气污染远程传输公约,欧经共同体是上述公约的参与者。 他也欢迎世界养护战略已成功地展开。

128. 大自然养护会代表说,1980年3月5至6日发动的世界养护战略使全世界集中注意有必要养护持久发展所需的生物资源问题。 这个战略是一项大胆的合作过程的成果,对一系列极端复杂的问题提供了积极和实际的处理办法。 但它不过是解决问题的指针而已,必须在区域、国家和地方战略构架内来实际地解决这些问题。 因此,各国政府必须单独地和集体地斟酌情况根据它们本身的需要响应上述战略的建议。 必须继续倡导的是要了解,养护的关切同所有的人类活动相关,实际上,养护是一种必需,不然任何人类活动都不可能有长远的意义。 大自然养护会愿意协助各国政府草拟国家养护战略和计划,并应各国要求提供在养护领域的其他技术援助,适当时也可安排资金的筹措。



129. 世界野生动物基金会代表说，他很乐观的是，因为大自然养护会、世界野生动物基金会、环境规划署和其余的自愿养护运动之间的伙伴关系的发展，意味世界养护战略将可获得执行；因为养护战略的呼吁已获得许多机构的支持，其中包括粮农组织、教科文组织和联合国秘书长的重要支持；因为它是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集体努力的结果，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和具有不同政治见解的代表之间产生了前所未有的一致意见；因为战略表明养护有助于而不是有碍于发展，同时发展是达成养护的一个重要手段。

130.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提到的关于巴勒斯坦人民生活情况的大会决议和规划理事会决定，并叙述了以色列当局采取的、违反人权宣言和大会决议的种种措施，特别强调巴勒斯坦人民遭受拘捕和私刑拷打的事件，在教育和文化方面的压迫措施，村庄遭蹂躏，没收巴勒斯坦土地，建立以色列移民点。如果没有美国向犹太复国主义者供应武器的话，这种残酷暴行就不可能发生。这种情况对世界和平是一个严重威胁。

131. 美国代表使用其答辩权说，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观察员关于美国的讲话，荒谬无稽，令人莫解。他声斥这些指控，不是言之过火，便是歪曲过甚，甚至完全是无中生有。这种话对于规划理事会的建设性目标毫无帮助，而且完全不相称。

132.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说，美国支持以色列，向它供应武器，以色列就用这种武器进行屠杀和毁灭，最近在黎巴嫩南部发生的事件就是证据。他严词声斥美国在世界其他地区进行可耻的干涉，完全莫视人权原则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

133. 巴希国际共同体的代表，以几个出席会议的非政府组织的名义发言说，非政府组织这一年内最突出的活动是世界养护战略的展开，这是全世界走向人类与生命支持系统之间相互作用谐和一致这条路上的一个里程碑。非政府组织要乘1982年第十届会议的机会，扮演一个重要角色，对过去十年的大事进行评价，审查它们自己的努力，并鉴定它们本身方案里的长处和弱点，以及今后十年的计划。他说1982年是展开一个《生物圈年》的大好时机。

134. 执行主任针对着一般辩论中提出的意见发言说，受到各国代表团最大注意和支持的活动是：环境与发展，包括发展规划顾及环境因素的准则，关于经济发展的环境政策和程序的原则宣言，费用利益分析，发展和生活方式备择类型讨论会的成果，及环境规划署对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贡献。就最后一点，有关指标与目标及政策措施的七十七国集团的立场声明，已经一般地反映了环境规划署的关注领域和方案。如果理事会认为有用的话，他将欢迎理事会主席就此问题向筹备委员会提出一项声明。

135. 关于人口、资源、环境和发展之间相互关系的工作也受到广泛支持。他同意有需要对这个问题作具体研究并制订详细的工作方案，因此他准备召集一个专家小组，就最需要行动和最能产生利益的领域，提供咨询意见。这是一件长时期的、极花钱的工作，因此处理这个问题的机构间小组已建议成立一个特别基金，以便向有关的各机构和各国政府提供支援。世界养护战略也受到广泛的支持。他请理事会就执行战略的有效安排给予指示。

136. 关于建议召开高层环境法会议，讨论这方面的长期工作方案，他认为并无困难，但是对于有关这个问题的提议的决定草案，他却有技术上的困难。关于森林破坏和土壤政策，他满意地注意到许多代表团认为环境规划署已朝着正确方向积极迈步前进。关于地球观察，他提及他曾于1979年讲过这件工作的困难，他欢迎各国政府就如何进一步促进地球观察各项目标的迅速达成提供意见。

137. 关于他提议在1982年举行一届具有特别性质的规划理事会议的问题，他注意到多数代表团支持理事会常会和特别会议的安排，特别会议将于常会的期中举行，所有成员国都可以正式成员的身份参加。关于理事会第十届会议的各项建议都富有建设性，他说在筹备那次会议时一定会予以顾及。

138. 全面性的1982年环境状况报告将包括三个基本部分：包罗万象的有关资料的技术汇编；执行主任给理事会的报告，其中综合说明有关的事实和计划；和1982年环境状况报告的大众版。

139. 关于环境状况报告的格式，他根据理事会第六届会议通过的准则提出的建议，已取得广泛的同意。各方面也广泛赞同在环境状况报告里应处理较少数的题目。关于1981年的环境状况报告，最受到支持的题目是环境经济及其两个分项目；地下水；和有毒化学品及人类食物链。因此他相信理事会同意在1981年的环境状况报告里处理这三个问题。

140. 资金的缺乏是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严重障碍，同时还妨碍和威胁到有效执行将来会订立的其他行动计划。因此，墨西哥声明要对治沙特别基金捐款；挪威、日本、委内瑞拉和墨西哥向环境基金增加捐款；还有瑞典代表团提议动员更多资金，在发展中国家加强进行基金支持的活动；他对这些国家深表感激。他深信对瑞典提案表示兴趣的两个代表团会慷慨解囊，瑞典代表团将作对等捐款。

141. 至于肯尼亚的提议，要把东印度洋列入区域海洋方案，似乎宜由有关的国家集团本身提出这种建议。关于加勒比行动计划的部长级会议业已延期。他赞成在通过环境规划署的区域办事处协助之下举行理事会会议的区域会前协商。经有关国政府请求时，环境规划署将极愿在其职权范围内协助各国进行活动。至于对1982年指标的修改，那是由于专题联合方案制订过程中提出的意见，因此反映联合国系统的看法。而且，这种指标如果要实事求是的话，一定要富有弹性，能够适应不断演变的现实情况。最后他对于非政府组织的集体支持表示欣慰，并欢迎它们提出任何建议，来增进它们同环境规划署之间的合作关系。

#### 规划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42. 在1980年4月29日第十二次会议上，规划理事会审议了主席团建议的关于方案政策和执行的决定草案（UNEP/GC.8/L.9和Corr.1）。这项决定草案经突尼斯代表团在阿尔及利亚、瑞典、乌拉圭和南斯拉夫等国代表团的支持下修正后，以协商一致意见通过（参看附件一，第8/1号决定）。

143. 在同一次会议上，理事会以协商一致意见通过了主席团建议的关于1982年具有特别性质的理事会会议的决定草案（UNEP/GC.8/L.8/Rev.1）（参看附件一，第8/2号决定）。

144. 在1980年4月28日第十一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七十七国集团关于环境规划署同南非共和国的关系的决定草案（UNEP/GC.8/L.6）。

145. 博茨瓦纳代表说，鉴于博茨瓦纳在南部非洲的地理位置，这项决定草案的通过不应妨害环境规划署在与技术问题有关的事项方面向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津巴布韦和最终将获得独立的纳米比亚提供援助，纵然它们同南非和上述国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国家在某个程度上介入技术合作，但只要是环境规划署的援助不导致直接的（财政或咨询）支助，或将环境基金花费在南非或南非的产品上。

146. 理事会以36票对10票，两票弃权通过这项决定草案（参看附件一，第8/3号决定）。

147. 意大利代表，代表出席理事会本届会议的欧洲共同体成员国在解释其投票时，进一步指出它们反对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和班图斯坦政策，并说它们不承认南非的任何“本土”。但是，南非的种族隔离政策是否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这一点不属于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权限范围。它们对政治性问题引入诸如环境规划署这样技术性的联合国机构和组织表示遗憾，因为它们认为联合国系统要发挥有效作用，就必须有各国普遍参与。在政治问题上排斥成员国是不适宜的。

148. 美利坚合众国的代表在解释其投票时说，他的政府反对种族歧视。他的代表团对于这项决定的立场是，它认为这项决定是将联合国系统的专门和技术机构政治化这一趋势的继续，这是他的政府所反对的。这项决定在序言部分第一段中提到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美国政府和安理会从来没有同意过这样的措

词，他的代表团在这一场合也不能同意。他的政府关于从联合国专门机构排斥南非或其他国家的一贯立场是这些机构的组成本或其他基本文件都没有就这些被引用的理由对这种排斥作出任何规定，因此，这种排斥在法律上是无效的。序言部分最后一段是将技术机构的活动政治化的另一个例子。美利坚合众国已在安全理事会共同谴责南非对赞比亚和安哥拉的军事侵入。但是，这个问题严格说来属于安全理事会的职权范围，而事实上，安理事已处理这个问题。最后，决定第2段要求执行主任同南非终止一切形式的环境方面合作。这是他的政府所不能接受的。如果环境规划署的目的是为所有人的福利促进环境方面的合作，因政治原因驱逐在这方面其合作可能有重要意义的国家则是毫无意义的。

149. 瑞典代表在解释其投票时说，瑞典政府在所有国际会议上已曾一贯表示它憎恶南非政府实施的种族隔离制度。他的代表团充分赞同决定中谴责种族隔离的部分，并认为有必要把注意力集中在南非政府所忽视的环境的各个方面，其中包括与纳米比亚和班图斯坦地区有关的环境问题。但是，这项决定也提到普遍性原则。他的代表团反对意味排斥成员国参与联合国活动的任何措词，因此不赞成这项决定草案。

150. 澳大利亚代表说，他的政府已在各种会议上表示反对种族隔离，同时可以了解到这项决定的提案国的强烈感受。但是，他的政府不认为从处理环境问题的国际努力中排斥南非是适当的途径，因为这样做，对这个国家的大多数人民是没有好处的，同时忽略了一个事实，即在南非的发展能影响其他地区的环境，正象其他地区的发展也能影响南非的环境。因此，他的代表团在表决这项决定草案时投了弃权。

151. 在同一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七十七国集团提出的关于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决定草案 (UNEP/GC.8/L.7)。

152. 以色列代表认为这项决定草案同环境规划署的工作不相关。他对把理事会转变为另一个政治论坛表示痛惜。西岸和加沙地带阿拉伯巴勒斯坦人的生活状

况在以色列的管理下通过有系统地发展农业、教育、卫生和社会福利，事实上已改善了；在过去十年中，他们按人口计算的收入年平均增加百分之十一。事实上，这不是一个他们的生活状况问题，而纯粹是一个政治问题，其根源是阿拉伯国家拒不承认以色列的存在权利。1964年成立的巴解组织，其公开宣称的目的就是毁灭以色列国。理事会不应当使用它宝贵的时间来专门讨论完全是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问题。以色列承认阿拉伯巴勒斯坦人的合法权利，它所要求的是，它的权利也应得到承认。十分使人遗憾的是，正当在中东集中努力为阿拉伯巴勒斯坦人民达成实际与和平的解决办法时提出了这项决定草案。它不但不是建设性的，而且只能怂恿有意破坏这些努力的人士。

153. 巴解组织的代表强调说，主要的问题是巴勒斯坦人民至今还不能行使其如联合国宪章所载明的自决权利。对巴解组织谋求毁灭自从1967年以来霸占阿拉伯土地的以色列这一指称是不值一驳的。从大会第34/133号决议就可清楚地了解被占领领土内的状况。如他在一般性辩论时所指出的，以色列继续推行扩张主义政策，袭击约旦和南部黎巴嫩，并干涉黎巴嫩人民的内政，以及扩大对南非政府和其他种族主义政权的支持。在1970年和1978年之间，为了维护巴勒斯坦人民在其国土上生存，约有五万巴勒斯坦人为此牺牲。如何不承认巴勒斯坦人是一个具有民族权利和拥有领土的人民，理所当然的是，他们应继续为获得这些权利进行斗争。而这些权利，正如约有120个国家设有巴解组织的办事处这一事实所证明，已为世界大多数国家所承认。

154. 执行主任说，他不能同意让这项决定构成使环境规划署工作政治化的另一步骤，事实上决定草案只要求采取行动，保证大会1979年12月14日第34/133号决议第3段的规定获得执行。

155. 于是，主席将这项决定草案付诸表决。应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请求，以唱名方式表决。这项决定草案以39票对一票，10票弃权通过（参看附件一，第8/4号决定）。表决情形如下：

赞成：<sup>7</sup>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奥地利、孟加拉国、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哥伦比亚、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几内亚、印度、伊拉克、伊朗、日本、肯尼亚、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毛里塔尼亚、墨西哥、巴基斯坦、巴拿马、罗马尼亚、沙特阿拉伯、苏丹、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委内瑞拉、南斯拉夫。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比利时、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意大利、荷兰、新西兰、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56. 美利坚合众国的代表说，他的代表团投反对票是因为这项决定草案要求执行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的有关决议中把巴勒斯坦解放组织说成是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

157. 意大利代表，代表出席理事会本届会议的欧洲共同体成员国说，由于它们已按照其对巴勒斯坦问题的一贯立场就大会第 34/133 号决议作出表决，因此它们投了弃权。

---

<sup>7</sup>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说，如果表决时它在场的话，它会投赞成票。

### 第三章

#### 协调问题

158. 理事会在第七和八次全体会议上审议议程项目 5 (a)和(b)时, 持有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的报告( UNEP/GC.8/4 , 第一部分), 执行主任关于其他协调问题的报告( UNEP/GC.8/4 , 第二部分), 三项机构间谅解备忘录( UNEP/GC /INFORMATION/6/Add.3,4 和5) 和同多边发展筹资组织举行会议的报告(UNEP/GC.8/INF.1)。

159. 执行主任在介绍这个议程项目时说, 行政协调会认为机构间协调问题的主要困难是环境规划署活动的范围广泛、问题复杂。行政协调会的成员赞许执行主任已对他们的困难作出认真考虑。他们认为环境规划署应发挥带头作用, 向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筹备委员会提出联合国系统的意见, 籍以保证这个战略充分考虑到环境问题。行政协调会认为环境规划署关于资源、环境、人口和发展之间相互关系的工作对它的任务而言是十分重要的。它的成员愿意同环境规划署合作制订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 但是在细节上关于他们的投入所涉准则尚需达成协议。他们也欢迎关于设立区域环境委员会和制订准则评价和尽量减少发展活动的不利环境影响的提议。行政协调会认为, 在拟订新的活动时, 理事会关于审查为期四年以上的计划项目的第 7/3 号决定第 6 段是有用的, 因为全系统中期规划和预算编制过程中由此产生的改变将有助于把对计划项目的全部责任转移给有关的机构。关于沙漠化问题, 行政协调会已查明执行《行动计划》的主要困难, 特别是现有资金非常有限。

160. 关于其他协调问题, 执行主任提到他在介绍性发言中关于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意见(参看上面第 28 段), 同时就方案前景文件是否能提交理事会第九届或第十届会议征求大家的意见。他认为如果方案前景文件能延到第十届会议时提出, 则有较多时间来进行编写, 这对文件的质量来说是比较有意义的。于是, 理



事会第九届会议将收到1980—1983年中期计划，其中包括这一期间头两年的概括说明和次两年的初步方案预算活动以示中期方案方法学的应用，此外有一份关于全系统方案指标和目标的文件。理事会第十届会议将审议全系统中期方案文件、方案前景文件和方案执行情况文件。

161. 执行主任也提请注意环境规划署同生境中心间的协调，和环境规划署同各区域委员会的合作。

162. 在讨论这个项目时，许多代表团对行政协调会提交理事会的报告所显示的坦率表示欢迎。它们大体上赞成报告所载结论和建议，因为报告清楚地说明了在协调环境问题方面仍有一些困难。有一个代表说，执行主任应严格遵照行政协调会的建议。另一个代表团强调说，国家一级的环境活动协调是一件不容易的事，这说明了在国际一级作出类似尝试时所可能面临的困难。

163. 有一个代表团说，它希望行政协调会在环境保护方面的参与进一步予以加强和扩大。它同另一个代表团一起建议说，各国政府应在联合国系统的其他机构协调它们的立场，使这些机构的执行首长也能充分执行行政协调会的各项决定。另一个代表团说，它希望看到更多具体的证据，证明环境规划署的催化行动已促使机构方案预算发生变化。有一个代表团觉得集中注意高度优先的关键领域将有助于促使联合国系统内进行更为有效的合作，另一个代表团说更好地利用专题联合方案规划应当可以同各机构更合理的发展方案活动。另一个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没有必要对已经确定需要考虑环境因素的每一个问题进行特别协调安排方面采取主动；在许多情况下，环境规划署出席其他组织举办的讨论就足够了。另一个代表团指出行政协调会报告里关于必须集中注意的事项与环境问题的深远影响之间有些矛盾。

164. 有些代表团欢迎环境规划署和教科文组织之间以及环境规划署和生境中心之间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同各区域委员会发展了密切合作也同样受到欢迎，有一个代表团建议执行主任或许可考虑加强亚太经社会的环境协调股。

165. 有两个代表团欢迎环境规划署在促成多边发展筹资机构签署关于把环境考虑并入发展政策、方案和计划项目的原则声明方面所作出的努力。

166. 关于同生境中心的合作，许多代表团欢迎这两个秘书处之间的密切关系。有人认为没有必要每年举行两次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和生境中心执行主任同规划理事会主席团和人类住区委员会主席团的联合会议。有一个代表指出在第二次联合会议通过的提议，即今后的会议进展报告应当提到合办活动，并建议联合主席团会议通过的报告应当提交规划理事会。

167. 执行主任就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制订工作提出的建议受到欢迎。如行政协调会给规划理事会报告所述，该过程会突出行政协调会的作用，而且会有助于促进联合方案规划和专题联合方案规划。如要就全系统方案内容达成协议，则必须同环境规划署的伙伴机构进行广泛性的谈判。因为该方案对协调联合国系统的环境活动发挥了重要的作用，而且可以促使规划理事会扮演大会第 2997 (XXVII) 号决议所设想的角色；它不仅发挥协调作用，而且还可以向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执行机关提供意见。大家赞同联合检查组的结论，即应更为详细地解释所以挑选某一方案的理由；此外，该文件还应提供各项成果的评价办法，以保证有新的方案来取代已完成的方案。有人认为，制订全系统方案的一套方法可用来进行简单而实际的计划项目评价。该文件应为方案协调会审议联合国中期计划的环境一章提供基础。有一个代表团说，方案协调会收到的文件应与提交规划理事会的相同。

168.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它认为，这种程序过于复杂：应继续采用目前令人满意的方案规划方法，不过，同时还是要制订全系统方案，使目前的方案文件符合大会就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问题所通过的决定。

169. 有人认为，第九届会议之前应强调在方案和次级方案一级，为全系统方案制订构架和详细的目标，使理事会能够作出适当决定，为草拟全面方案提供基础。要制订一致的目标就必须加紧机构间的合作，这样应能产生各机构向全系统方案作出

贡献的准则。许多代表团认为，按照方案协调会的建议，规划理事会不应在第九届会议审议订正的1980—1983年中期方案。由于1984—1989年全系统方案的制订过程极为复杂，所以理事会应在第九届会议收到通常的方案文件，而在其第十届会议，按照提议，审议全系统方案。鉴于环境规划署和各合作机构要求制订的全系统方案和前景文件的工作量不小，因此有一个代表团说，应为此考虑分列预算。

170. 有几个代表团就第一会期委员会讨论的全系统方案的一章样本发表了意见。有几位认为，该章样本过于详细，应选出同规划理事会的决策职能有关材料，与详细的材料分开提交规划理事会。但后者是一项管理工具，应在理事会要求时提交。另一方面，有人认为，样本采用的详细方式十分重要，因为这样，理事会可以在整个文件内集中讨论能予以突出的政策问题。有一个代表团表示，头两年的详细程度应以四位数字的预算项目为限。其后两年提供的资料数量应予减少，最后两年则应更少。有人还建议，应致力使理事会同时审议方案和经费问题。

171. 有几个代表团提到提议的前景文件。有些人认为，应把前景文件提交理事会第九届会议，因为前景文件可作为决定1984—1989年目标的基础，而且还可以在谈判全系统方案方面向执行主任提供准则。但是，大家普遍认为，如将前景文件提交第十届会议，秘书处就可以提出一份更好的文件，参考同各合作机构充分协商的结果并采用适当的外界专门知识和系统性的办法。秘书处则必须发挥极大的努力，编写一份质量优越的以行动为主的前景文件。有一个代表团怀疑，是否需要分开提出前景文件；他认为最好还是把它并入方案规划过程，作为全系统方案的导言。有几个代表团支持这个意见。

172. 两个代表团说，这个文件应当相当简短，先指出问题，加以阐述，然后说明种种可能的行动途径，再指出其中最可取的解决办法。这两个代表团之一提及执行主任的一句话，大意是说前景文件应反映环境规划署对环境问题的看法，并呼吁各方采取某种途径；而这个代表团则认为，这样一个文件作为一项宣言可能极有价值，但是作为一个方案构成部分则并不适宜，因为后者一定要简洁明了。

173. 几个代表团强调,方案执行情况报告的重要性,认为这个报告应与方案协调会正在为这种报告编制的方法学联系起来。

174. 一个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如能加强和维持各成员国对它的信心,则定能更有效地协调其活动。不然的话,它难免步上联合国本身的后尘,逐渐到受超级大国的摆布,碰到与小国有关的问题时便束手无策。要巩固这个必要的信心,似宜将环境规划署的方案和行政加以区域化,而不要象目前所计划的把总部扩大。这样的区域化,让区域办事处负起更多的责任,就比较容易处理例如不可兑换货币的利用、研究和发展及评价等等问题,而且区域化的实行应不迟于第二个“环境十年”的开端。环境规划署目前关于技术评价的工作受到工业化国家所用的准则和战略的影响,而事实上,这种输出的技术可能不需要,或不可能,结合原来国所用的同样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规划署在研究和发展方面的资源,不应该用来进行主要是技术先进国家有兴趣的活动,例如,二氧化碳问题、重金属、对运输的环境影响评价,或军火工业。对这类问题应该适用“污染者付帐”的原则。对于环境规划署举行许多会议的价值,不仅是由于所化的钱,也由于所消耗的人力和时间,似宜加以评价。

175. 教科文组织的代表以合作机构的名义发言,促请注意行政协调会报告中关于目前的协调和合作问题的一节,并表示希望减少不是在环境规划署发生的困难。提到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他力言联合国全面方案规划过程的复杂性,特别因为各组织的理论基础不同,规划过程也不同,同时也极难指出与环境问题具体有关的目标和活动。他说目前在协调方面的困难,虽然主要不是由于缺乏一个整个系统的计划,他声明合作机构极愿协助环境规划署发展出这样一个计划,并会同环境规划署秘书处迅速开始这方面的工作。

176. 在辩论结束时执行主任对理事会就方案文件问题给予的具体指示表示满意他完全同意,要发展出一个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是一项最困难的先锋工作。合作机构已同意需要同环境规划署进行深入的高层协商。他完全同意这个办法,准备举行一连串的会议,第一次会议不久即将举行。他希望各机构在未来的一年内将对环境规划署慷慨提供协助,虽然他深知这将加重它们的工作负荷。

177. 理事会给予的指示可以摘要分列如下：

(a) 1981年无需提出前景文件；

(b) 理事会必须得到这些详尽资料才能作出具体决定，这可能使关于中期计划或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文件数量达到400页左右。虽然理事会希望它审查工作可以一份十分简短的文件为基础，但也应该把这些详尽的背景材料作为资料文件，在可能的情况下，于会前分发给所有理事国。全系统方案不但应该是环境规划署工作人员的管理工具，也应该是各合作机构与理事会本身的管理工具；

(c) 第九届会议对方案及次方案一级目标的审查将会是制订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基础。它载有关于1984—1985年度的资料将会是十分详尽，其后两年次之，而最后两年则更为简略。资料内容将每两年增补一次，这样理事会就可以继续履行其职责；

(d) 到底他是否应该以方案文件的形式向第九届会议提出1980—1983年中期计划或是按照他的建议，应当编制一份初步的方案预算活动，对这个问题，至今仍无一致的意见。

秘书处不打算在全系统方案范畴内制订详尽复杂的评价方法，它只是提出良好的成果指标。

178. 关于合作方面的其它问题，许多代表团对行政协调会的坦率发言表示欢迎。他非常同意行政协调会的报告，事实上该报告的筹备过程是他负责的。正如有一个代表团指出，报告中有两段可能含糊不清，但这是因为难以把环境规划署的全面广泛作用，同希望它只全力注重几个可以取得确实成果的问题的想法协调起来而引起的。编制第二层次的综合资料虽然是一项困难的工作，但是仍要在这方面同各合作机构继续努力，并要研究如何避免文件分别处理和理事会分别审查环境基金和方案问题。此外，能向规划理事会和方案协调委员会提交同样的文件的确令人感到兴趣。不过，这是不可能办得到的，因为联合国中期计划内环境一章所能容纳的文件页数是有限的，而且，方案协调会和大会也不会审查与各机构方案有关的资料。不过应该好好地想一下如何把方案协调会得到的关于环境规划署提议的活动的资料纳入联合国中期计划的环境一章。

179. 执行主任在对一个代表团的发言作答时，认为他必须着重指出：环境规划署并没有追随那一个国家集团的意见，就象他在介绍性发言中曾指出的一样，该署是要维持一个使所有国家都可能受惠的公平方案。它的活动是全球性的，所以他打算把方案分散到各区办事处去。同时要对会议进行评价也是不可能的；它们是方案的一部分，所以不能加以孤立处理。

### 规划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80. 关于方案和执行情况的决定也包括规划理事会就协调问题采取的行动。

181. 此外，规划理事会于1980年4月29日的第十二次会议上以协商一致意见通过主席团建议的、关于环境规划署和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间协调的决定草案（UNEP/GC.8/L.12）（参看附件一，第8/5号决议）。

## 第四章

### 方案事项

182. 议程项目 7 发交第一会期委员会审议。关于委员会的工作安排说明，参看上面第 16 段。

183. 在审议本项目时，委员会持有下列文件： UNEP/GC.8/5 和 Corr.1 和 Add.1 和 2， UNEP/GC.8/L.1， UNEP/GC/INFORMATION/1/Rev.2 和 Corr.1 和 Supplement 1 和 UNEP/GC/INFORMATION/5/Supplement 3, UNEP/GC.8/INF. 和 UNEP/GC.8/INF.3 和 Corr.1。委员会同意在审议环境方案的适当时机审议议程项目 8 (c) ( UNEP/GC.8/7， 第 III 节 ) 和议程项目 10 ( UNEP/GC.8/9 )。

#### A. 方案的提出和协调

184. 方案局助理执行主任在其介绍性发言中指出，UNEP/GC.8/INF.2 和 3 和 INF.3/Corr.1 号文件为以后的环境规划署活动建立了新的途径。因此，明了委员会对方案前景文件样品如何流入全系统的中期环境方案中去，样品文件所载资料的价值，它们是否能够容易地和报导执行情况的过程揉合在一起以及为未来的理事会各届会议编制全部方案前景和全系统的中期环境方案文件的适当长度等问题的意见，是很重要的。

185. 有几个代表团对秘书处为制备样品文件作出的努力表示满意，鉴于该项工作的困难程度，特别值得赞扬。联合国系统目前采用的规划过程很复杂，因此必须要有内容繁复的文件，这种困难有一部分是由于这样的情况产生，即如果是一个复杂的问题的话，使文件的形式也不得不趋于复杂。

186. 有几个代表团称赞全系统的中期环境方案文件样本 ( UNEP/GC.8/INF.3 和 Corr. 1 )，他们认为该文件载有方案规划和订定预算的必要资料，不但指出了环境规划署，同时也指出了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的环境方案下的计划活动，也列出了所需资源以及如何把这些资源用于各项具体目标。因此，这份文件通过使用进度指标、成就指标和其他标准，为审查在环境规划署内外进行的活动提供可靠的基础。

187. 但是，若干代表团指出样本所载的资料过分详尽，不适用于现在要求理事会发布的各种政策指导方针，因此而使文件过长，理事会将不能在其常会上予以讨论。另一个代表团想知道，据说由其他机构来进行的活动是否已获得被授权来制订其目标的理事机构所核可，并问及环境规划署是否是提议的活动的最后裁定机构，或者这些行动须由方案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或大会审查。

188. 有几个代表团提议降低全系统的中期环境方案的详尽程度。一个代表团提议使用图表和略图而不用对活动作冗长的描述。另一个代表团提议如果活动只是与其他机构有关而环境规划署并没有直接参与的话就不应该详加讨论，又提议取消关于成就指标的资料，因为这些资料可以从审查前述的战略时取得；事实上全系统的中期环境方案文件内的费用资料应该同基金的文件中所载的两位数字预算数据相关。

189. 不过，有几个代表团反对把文件中关于其他机构活动的资料去掉，鉴于环境规划署的主要作用就是进行协调和催化行动，它们认为这些资料都是重要的。它们说，制订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时，应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机构协商，并应反映它们所协议的意见。

190. 若干代表团对方案前景样本文件 ( UNEP/GC.8/INF.2 ) 的格式深表关心，因为它根本不能传达前景和反映环境规划署目前设想的综合办法，反而有讨论过去各项活动的趋势。它应深入审查环境、发展、资源和人口之间的相互关系，总的来讲，应在提出的方式上多顾到事实。



191. 对于方案前景文件的目标没有一致的看法。有一些代表团认为，这个文件应是序言性的，对环境问题和前途作出广泛分析。它应针对广大群众并应体现世界环境关心问题的重点及其可能的解决办法。另一方面，其他有一些代表团认为，它应反映方案性安排的要求并应作为政策准则的基础；因此应构成理事会决策过程的一个组成部分。

192. 有一个代表团虽然承认上述困难，但表示，仍有必要制订一套以前景文件、中期方案和执行文件为其组成部分的文件。前景文件应根据某一问题在其早先核可的、有时限的目标方面所取得的进展，略述未来的活动及查明环境方案中应有优先地位的具体任务领域。前景文件应在每第二年提交理事会。就它所作决定将为制订六年期中期方案提供架构。最理想的是，前景文件不应该只涉及联合国系统的中期方案，而且还应该包括其他国际组织，如大自然养护会的各项活动资料。

193. 对于方案前景文件应正式提交理事会第九届或是第十届会议的问题还没有达到一致的看法。有几个代表团认为，最理想的是，方案前景文件应在全系统的中期环境方案之前提出，但是有一代表团辩解说，对此问题不应制订严格的规定。有一位代表建议，环境规划署应立即成立一个工作队在同适当机构协商下，审查方案前景文件，并应召集一个高级咨询组同工作队共同制订文件的内容和格式。

194. 教科文组织的代表回顾说，行政协调会曾同意协助环境规划署制订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作为整个联合国方案规划努力的一部分的倡议。他着重指出所涉工作广泛而困难，特别是由于不容易，有时候不适宜于把与环境有关的活动同关于发展的各个方面的活动区别开来。他并敦促不要在理事会本届会议上把这一事项确定下来，因为在其他会议上仍然有必要对这个问题作出进一步辩论。他进一步建议说，虽然全系统方案制订是十分可取的目标，但是并不是解决环境方面协调工作上所有困难的万灵药。

195. 助理执行主任指出说，虽然眼前的工作是困难的，但是关于联合方案制订和专题联合方案制订的过去经验却是有用的。秘书处不想制定固定而刻板的类别。一旦得到理事会的适当指导，秘书处就打算同各机构联系，并同它们讨论应如何编制方案前景文件和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文件等事项。虽然有可能作出努力向第九届会议提出前景文件，但是秘书处将受到时间压力的限制，特别是如果需要拨出时间来进行讨论的话。

196. 有几个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本届会议的方案文件（UNEP/GC.8/5和Corr.1）本身并不自成一个系统，它必须同提交理事会第七届会议的相应文件（UNEP/GC.7/7和Corr.1和3）一并阅读。如果到第九届会议时提出的文件必须同前两届会议的文件一并阅读，问题或许更为严重。有些代表团抱怨说，本届会议文件的编号系统趋于复杂，不容易查考。但是有一个代表团说，如果更改文件编号，可能导致更多混淆。

197. 有一个代表团建议说没有必要制订一个单一的方案执行文件，因为所需资料可以在方案前景和中期方案等文件上找到。

198. 有一个代表质问委员会收到的两个样本文件提到的多数会议和讨论会是否都合乎需要，并建议说这些会议和讨论会的效用不但应从提供的直接经费来衡量，也应从秘书处为安排和出席这些会议所化费的时间来衡量。

199. 若干代表团关切地表示，方案文件的增编（UNEP/GC.8/5/Add.1）到会议期间才予以分发，使各代表团来不及研究并充分注意增编所载需要采取实质性决定的那些问题。助理执行主任说，无法早些时候印发增编是因为增编内容包括紧接理事会届会前两个月期间的发展情况。增编内所处理的有些实质问题是理事会第七届会议所要求的各会议的结果，同时由于为了筹备会议需要一定时间，到这一期间才举行会议。

## B. 环境评价

200. 有人表示地球观察方案应作为环境规划署的主要次级方案，因为它十分符合环境规划署的催化和全球特性，同时它似乎已具有良好的科学基础。有两个代表团表示，地球观察方案的素质可以从它产生的环境评价直接应用于环境管理方面的政策决定的程度来衡量，而另一个代表团指出，成员国的积极参与和合作对地球观察方案的落实是不可少的。有两个代表团强调说有必要为了区域和国家计划项目限制诸如地球观察（监测系统、化学品登记中心）等全球所涉范围；关于这一点，执行主任应十分重视。它们特别着重指出有必要执行理事会 1979 年 5 月 3 日第 7/3 号决定。

201. 各国代表团表示普遍支持 1979 年 11 月日内瓦环境评价会议的建议，同时欢迎执行主任就这些建议的执行采取的初步步骤。有几个代表团同意，如将地球观察下的环境评价集中在，例如二氧化碳、臭氧层、化学废物和土壤流失等几个有限的问题上，将是十分有效的。但是，有人指出需要优先注意的问题可能因区域而异。

202. 若干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在地球观察范围内，不够注意农业活动。有一个代表团认为不够注意林业活动对环境的影响，另一个代表团则强调指出，需要进行环境评价的问题具有多学科性，因此表示各研究团体之间有必要进行更多的资料交换，它并建议说，环境规划署的某些次级方案可以由现有的国家专家组来进行。另一个代表团想知道在关于环境评价的详尽计划中，选择需要特别注意的环境问题的标准是什么，以及什么是评价所涉预算问题。

203. 秘书处表示，经同各机构和各国政府进行初步讨论后业已编成一个主题清单。这些主题的选择是根据它们的迫切性以及可否在适当时限内对它们作出评价。进一步同各机构进行协商，深入审查地球观察方案并与行政协调会地球观察工作组进行讨论可以进一步订正这一清单，同时也可以处理所涉的经费问题。现已知道所涉的部分经费问题是关于监测污染物的远程传输、区域海洋的污染和热带森林覆盖以及关于卫生组织国际化学品安全方案等所涉的经费问题。

204. 欧洲共同体委员会（欧共体委会）的代表说，欧共体委会会根据它目前在环境化学品数据和资料网下进行的活动和包罗 10,000 个来源的研究计划项目清单，继续对环境规划署与可能有毒化学品国际登记中心（化学品登记中心）和查询系统有关的目前工作作出实质贡献。

205. 非洲统一组织的助理秘书长在委员会的简短发言中提到若干政治问题，并吁请在座的各国代表团将他的意见转达给它们的首席代表。

#### 1. 全球环境监测系统（监测系统）

206. 若干代表团对监测系统到目前为止取得的进展表示满意。但其他代表团对某些具体的缺点表示关切。有两个代表团着重指出，监测系统应继续促进各国的监测能力，而另一代表团则说，监测系统的资料应更为容易地达到非技术人员并且容易被了解。又有一个代表团希望监测系统加速业务方面的发展。另一代表团强调监测系统必需有一个全面战略，以便保证在联合国系统范围内进行的有关方案有效地并入这一战略，作为它的次级组成部分并保证使区域和国家各级有效地参与它的活动。

207.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关注的是，是否所有监测系统的活动都与环境规划署的评价任务有关，因此它建议说，包括在 1980—1981 年工作计划内的计划项目应根据评价任务的重要性和相关性重新予以评定，即监测是评价过程的主要组成部分，并应制作有助于评价选定的环境问题的资料，备供决策人员使用。它并且说“展

开业务”的监测系统的意见应当是将国际监测活动、国家来源和数据结合在一起，从而对主要的环境危害作出评价。在经费和工作人员许可的情形下，监测系统或许可以制订并经常维持一个全世界重要监测活动的目前清单和这些活动的成果目录，以便对各部门的情况能有清晰的了解，从而引进财力和人力，并且知道哪些活动可能并入监测系统。1981-1982年期间的监测系统评价会议不但应确定监测活动得到适当的协调和安排，而且应确定这些活动的成绩有助于评价和政策制订者，并予以广泛传播

208. 有些代表团对可再生资源监测活动表示赞扬，特别是在热带森林、沙漠化、土壤退化和牧地等领域进行的监测活动。监测系统和教科文组织人和生物圈方案之间关于生物圈保留区监测的合作计划大家已经满意地注意到，并且一致认为监测系统应加强它同其他机构和科学团体合办的活动。

209.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土壤退化的试办评价研究，并促请把它们同1979年6月举行的科联理事会/环境科委会会议的建议联系起来。另一个代表团指出卫星（地球资源卫星）显象对土地利用的规划工作、水文学和牧场管理都可能极为有用；因此应该探讨如何改进发展中国家取得这些资料的方法。另一个代表团主张在可再生资源监测方案方面加强使用遥感技术。

210. 很多代表团对现行的与保健有关的监测活动表示支持，并促请把它们加以扩充，例如把一氧化碳和空中浮游铅包括在市区监测方案内，或者是加强对饮水和食物污染物的监测。有一个代表团报导了该国市区空气和水质网络系统的最近扩展。

211. 许多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在欧洲经委会范围内的高级会议通过的长程越界空气污染公约和决议给空气污染物质长程传输的监测和控制工作带来了新的推动力

212. 肯尼亚代表说，关于在正常空气污染监测网内设立一个监测站的可行性研究已经完成，并重申该国政府的邀请，在肯尼亚建立监测站。秘书处的答复是请

肯尼亚政府开始同气象组织就后勤安排和实际详细情况进行讨论。 秘书处在答复两个代表团请求环境规划署尽快参加综合监测领域的问题时指出，为此而进行的讨论早已开始。

213. 粮农组织代表说，粮农组织正在积极参加监测系统的资源监测方案。 关于土壤问题，它已会同环境规划署、教科文组织和气象组织研究出一个评估土壤退化的方法，这个方法应该通过一个国家机构网来进行试验和进一步发展。 它又通过在非洲的试办计划项目，会同环境规划署发展了监测湿热带森林植被的方法，并予备通过一个国家机构网和在一个关于森林储量的粮农组织/开发计划署属下的区域计划项目的范围内，在1980和1981年期间在亚洲和太平洋进行类似的活动。 一项发展监测草原的科学基础的环境规划署/粮农组织联合试办计划项目已于最近展开。 粮农组织也在发展它关于粮食和农业生产的自然资源数据基础，特别是土壤、林业（在环境规划署的支持下）、渔业和农业气象学等领域的的数据，它又以萨赫勒和湿热带的农业气象数据为基础，发展了作物预测方法，而且已在气象组织密切协作下，在十六个国家内成功地应用。 一个按农业生态分区对非洲、拉丁美洲和近东目前和日后可能的土地使用进行评估的具体方法业已完成，并会在1980年为亚洲和太平洋区域准备妥当。

214. 一个为发展监测农药残余物方法而进行的小型粮农组织/环境规划署联合计划项目已经在一年前完成。 粮农组织希望环境规划署会继续在此领域发挥其催化作用，这对发展中国家尤为重要，在监测粮食和饲料污染和霉菌毒素等领域的情形也是一样。

215. 教科文组织代表对生物圈保养区作为执行监测系统的一个工具现已获得的重视表示欢迎，并要求在环境规划署支持下，在需要以这些保养区进行监测的地区，包括干旱和半干旱地，设立这样的保养区。

216. 气象组织在回答一项查询时指出，UNEP/GC.8/5号文件第15页内预算问题一栏内关于气象组织的数字是表示气象组织/环境规划署计划项目文件内为监测方面提供的概

算总额。 1978和1979年的数字包括在大气方案第一次全球试验期间展开的在国家一级和通过气象组织为发展和部署国际发展的高空观察系统所用去的资金。

217. 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代表说,欧洲经委会各国政府关于环境问题的高级顾问第八届会议(1980年2月,日内瓦)曾审议组织和程序问题,特别是关于高级顾问和新成立的临时执行机构之间的工作关系问题,该机构将负责越界空气污染公约生效前的临时执行工作。定于1980年10月举行的执行机构第一次会议将以欧洲经委会秘书处编制的一份全面报告为基础,审查如何减少由硫化物造成的空气污染的政策和战略。

## 2. 资料交换

### (a) 国际查询系统(查询系统)

218. 曾就查询系统提出意见的多数代表团对该系统各项活动取得的进展表示满意并说,它应继续发挥能力,以促进环境资料的交换。有几个代表团对于查询系统使用率很低的问题表示关切,并强调有必要进一步促进查询系统,训练更多的各国联络点工作人员,促进联络点同查询系统方案活动中心的密切联系以及进一步地增加国家和区域活动。有两个代表团提议扩大查询系统在国家一级进行的活动。除了纯粹的查询工作之外,还应以数据形式或重要文件摘要形式提供具体资料。有一个代表团敦促说,应通过各国政府承付的资源 and 通过环境规划署就联络点的作用和职责向各国政府提供良好指导来加强国家联络点网络,以便确保联络点充分展开业务。另一个代表团说,查询系统应协助发展中国家设立联络点,以期它们能参与这一个系统,而另一个代表团要求查询系统协助设置数据处理设施。

219. 有一个代表团认为,继续对查询系统作出评价似嫌太早。但另一个代表团则对此表示欢迎,并希望能严格审查查询系统同方案其他部分相比之下的费用——效率。有一个代表团欢迎联络点管理会议(1979年10月1—6日,莫斯科)的成果,特别是在评价工作方面。它强调说,评价方法必须重视质方面的评价。

220. 秘书处表示, 就经手处理的查询数量而言, 查询系统的成果要比已存在十多年的其他查询系统良好, 此外秘书处还注意到, 查询系统所提供的服务, 因为性质之故是不能全部看得到的, 由于查询系统的分散性质, 各国联络点必须负责增进对问题的认识和报告使用的情况。因此大家希望, 评价工作将能保证继续向整个查询系统网提供必要资源。

(b) 可能有毒化学品国际登记中心(化学品登记中心)

221. 许多代表团强调化学品登记中心的重要性, 赞扬到目前为止该中心所取得的成就, 并希望可以筹到款项保证化学品登记中心不久可以全面展开工作。有一个代表团强调说, 数据收集是一项主要活动。有几个代表团敦促化学品登记中心应集中注意一些主要化学品, 并要求更积极地散发经评价过的现有数据。它们敦促化学品登记中心和查询系统进行密切合作。

222. 若干代表团赞扬化学品登记中心在编写数据概况方面所取得的成果, 也强调必须广泛散发关于可能有毒化学品的法律情报。有几个代表团强调说, 化学品登记中心是否成功是要看国家通讯员和网络伙伴的全球系统。它们敦促还没有提名国家通讯员的国家提出人选, 并强调所有国家政府都应充分支持它们的国家通讯员, 同时采取步骤保证他们成为化学品登记中心的积极网络伙伴。

223. 有几个代表团要求, 国家通讯员应在类似为亚太经社会举办的区域讲习班上接受更多的训练。有一个代表团建议为国家通讯员编写一份手册, 指导他们执行任务。

224. 有一个代表团特别称赞化学品登记中心充当国际化学安全方案的数据组成部分的计划。另一个代表团表示, 为了协助发展中国家对付发展中国家市场上销售未经适当检验和可能含有有毒化学品而产生的问题, 环境规划署应尽可能加速执行化学品登记中心的工作计划。



### 3. 外限

#### (a) 与外限有关的人类基本需要的评价

225. 有几个代表团赞扬人类基本需要方案，认为它能配合环境规划署所发挥的催化作用。该方案是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但是有时为满足基本需要而作出的发展努力可能会与环境保护方面的需要冲突。因此需要指出协调这些利益的办法；有一个代表团特别建议，所提出的各项研究将有助于促进这方面的工作。

#### (b) 气候变化

226. 气候影响研究行动计划获得普遍的支持。若干代表团认为，应在环境基金可提供的资源范围内，逐步加以执行并以各国愿意个别或联合进行的计划项目来加以补充。此外，有人提到以美利坚合众国/墨西哥关于人工改变天气对食物影响的联合计划项目作为对该计划执行的贡献。希望其他国家和国际组织也愿意展开其他各项研究和计划项目。

227. 一般都同意授权执行主任成立科学咨询委员会，就行动计划的制订和执行向他提供意见，并成立一个秘书股来制订和执行计划及为委员会服务。有一个代表团提议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应遵照下列各点：向气候影响方案提供指导，设计科学概念，协调科学报告，确定主要的研究目标，审查并评价气候影响方案的所有组成部分，和确保在进行这些研究的科学家之间交换资料。另一个代表团建议把秘书股设在日内瓦。

228. 有一个代表团认为，行动计划内的优先次序应为，方案部门1，方案部门4和方案部门3：由于关于二氧化碳的行动计划已经核可，因此不需要在方案部门2内进行其他活动。

229. 气象组织的代表说，世界气候方案正在积极执行，其进展情况将由定于1980年5月举行的气象组织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予以审查。气象组织支持委员会审议中的气候影响研究行动计划。关于世界气候方案的其他组成部分，已有下列发展：

(a) 世界气候研究方案：气象组织／科联理事会联合科学委员会的会议（1980年3月，阿姆斯特丹）审议了世界气候研究方案方面的优先活动部门，并提议了涉及二氧化碳和气候问题的具体行动，可由环境规划署、气象组织和科联理事会联合进行；

(b) 世界气候应用方案：气象组织正在同其他专门机构执行世界气候方案的这一组成部分。气候应用方案的目的是将气候知识应用于许多规划性和业务性的活动，特别是与食物、水和能源问题有关的活动。在世界气候影响研究方案之下亦曾提议这些部门，因此极有必要对这两个组成部分进行有效的科学审查并作出协调安排；

(c) 世界气候数据方案的目的是为世界气候方案的其他三个组成部分服务，为制订数据管理计划所需的数据正在制订中。

230. 教科文组织代表强调政府间科学方案向世界气候方案可能提供的投入，其中各组成部分都是密切相关的，需要充分协调，又指出海洋学委会、水文方案、国际地质学相关方案以及人和生物圈等在这方面可起的重要作用，这些组织可以动员各国的不同团体支援世界气候方案。

### (c) 二氧化碳

231. 代表们普遍支持执行主任为继续评价二氧化碳问题制订行动计划提出的步骤，也指出必须制订一个协调办法。奥地利代表代表奥地利政府邀请环境规划署于1980年下半年在奥地利召开第一次专家会议。有一个代表团建议说，当非政府组织能贡献专门知识和能力时，应让它们参与这个工作组会议。

232. 气象组织代表说，气象组织／科联理事会联合科学委员会认为在二氧化碳领域需要一个国际行动的体制，建议由气象组织、环境规划署和科联理事会联合设立一个由知名科学家组成的国际理事会，不断审查研究工作和评价工作，保证协调进行中的大量工作。这个理事会可能有助于方案文件增编里所提及的专家小组的目标。

(d) 对臭氧层的危害

233. 一个代表团告诉委员会，管制含氯氟烃排入大气的政府间会议（1980年4月14和15日，奥斯陆）同意，需要迫切减少含氯氟烃的排出，因此不应该采取可能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害的观望政策。这个代表团建议，环境规划署应当采取主动，制订一个保护臭氧层国际公约。

234. 荷兰代表团邀请臭氧层协调委员会在荷兰举行下一次会议。

235. 欧共体委员会代表通知委员会最近欧洲共同体部长理事会通过的关于管制含氯氟烃的决定，这是一项正在进行中的工作的一部分，在1980年6月的一次欧洲共同体理事会会议上将予审查。欧共体委员会希望同臭氧层协调委员会进行进一步合作。

(e) 生物生产力，人类基本需要和社会外限

236. 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报道的在生物生产力、基本人类需要和社会外限领域的进度。有几个代表团着重指出有关继续粮食生产系统工作的重要性。

(f) 人工改变天气

237. 代表们普遍赞成增编所附关于各国之间在人工改变天气方面合作办法的拟议决定草案。有些代表团说，在进行关于人工改变天气的科学研究的同时，必须制订适当的法律条例。

4. 环境数据

238. 一个代表团说，单单收集数据无法解决环境问题，对环境统计进行分析，是为了解答具体问题。另一个代表团认为，环境统计工作方面虽然大有进展，但是仍然要求环境规划署继续支持联合国统计处的工作。另外一个代表团问到联合国统计处和环境规划署的合作性质，因为地球观察是评价全球问题，而统计处的项目比较注重各国和区域的情报收集。由于地球观察评价和监测方案也采用各国的统计数字，统计处的项目应能配合环境规划署的数据收集工作并得到它的支持。

239. 委员会在结束其对地球观察进行的辩论时，建议理事会通过关于人工改变天气和含氯氟烃的决定草案（参看附件一，第8/7A和B号决定）。

#### 人工改变天气

240. 这项决定草案是由主席提出的，加拿大、几内亚和美利坚合众国为其共同提案国。

241. 秘书处表示，对环境基金没有额外经费的问题。

242.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据它的政府对第IV和第V项规定的了解，专家会议的意思是强调通常将协同气象织纺进行预报和评价工作。气象组织和环境规划署的代表都同意这项解释，各代表团也不反对。

#### 含氯氟烃

243. 这项决定草案的提案国是奥地利、比利时、博茨瓦纳、加拿大、哥伦比亚、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意大利、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及美利坚合众国。

244. 秘书处表示，该项决定可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加以执行。

245. 日本代表团表示，日本正在进行关于含氯氟烃可能破坏臭氧层的研究。对这方面的行政措施尚未作出决定，有待研究结果。为了安全措施起见，日本已禁止使用液化石油气体作为含氯氟烃的代用品。

246. 乌拉圭代表团表示，对某些产品和处理过程缺乏认识应是避免而不是继续使用含氯氟烃的有效理由。

## C. 主题部门

### 1. 一般性意见

247. 有一个代表团强调说，环境规划署应尽最大可能调动联合国系统的所有组织协助执行各主题部门的活动，并应十分审慎地确保有关方案制订的提议确属经济有效，而且能产生实际影响。此外，应极力避免不必要的会议或编写毫无意义的报告。特别是理事会有必要注意到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如何调整它们的方案以便并入环境管理考虑。环境规划署应避免介入执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有关组织即使环境规划署不予以财政支持也会进行的那些活动（例如造林和渔业）：很多代表团后来提到一些特定的主题部门时曾重申这项信念。若干代表团强调环境规划署必须审查它对目前参与的有关主题部门的处理办法并且必须保证仅是以现有资金执行提议的新活动。维持方案的全球性，同时在区域和国家级上促进实际的行动，大家也强调其重要性。若干代表团对各项指标拟议的订正的理由表示疑问。秘书处解释，对几个主题部门重订指标是因为与其他联合国组织进行了协商，依照规划理事会指示举行的各种专家会议的结论和方案发展方面的经验的结果。

### 2. 人类住区和人体健康

#### (a) 人类住区

248. 许多代表团对环境规划署和生境中心之间签订的谅解备忘录表示满意，因该备忘录明确地说明了人类住区与环境之间和这两个机构之间的相互作用。备忘录将促进合作和人类住区方面关于环境考虑的具体政策的制订，特别是在规划和技术这两个领域，但是在规划联合计划项目时必须谨慎，以便保证环境规划署的介入不超出它的职责范围。有几个代表团特别提到生境中心执行主任在全体会议的发言中所列举的九个题目，同时建议环境规划署对头五个题目可以发挥较少作用，而适合环境规划署职责的是其余四项建议。其他代表团也赞成这个意见，但建议说，

环境规划署处理的问题应限于住区发展对自然环境的影响，以避免这两个组织间工作上的重复和可能冲突。但是，许多代表团提议环境规划署在若干其他领域承担进一步的工作。例如，人类住区的发展应注意到任何住房所必需的卫生和空间问题，并必须谨慎地促进良好的社会、文化和经济环境。应当进一步强调的是人的因素，必须注意到传统的文化价值。

249. 有些代表团认为环境规划署的人类住区活动很全面而且令人满意，而其他代表团则要求对人类住区的整体规划作出进一步工作时利用环境无害的管理技术、可再生与无污染能源和生态方面持久的技术。有人指出，适合温带的设计不能适用于热带区域，并提到有必要鼓励养护农地，因为常常由于方便住区而忽略了其他的土壤利用。必须建立社区的基本设施，必须通过立法来维持基本卫生标准。有一个代表团强调有必要在区域间保持平衡的成长，并赞成关于人类住区财务和管理问题的区域会议所提出的建议。

250. 有些代表团对下一阶段的目标和工作计划，包括关于紧急需要的声明表示满意，并核可第十二项指标<sup>8</sup>的拟议订正。但是，有两个代表团质问，建立一个全球机构网来试验和应用正在为人类住区制订的准则，对现有资源而言是否最为经济有效。它们建议从这项指标中删去与这有关的部分。另一个代表团在其他两个代表团的支持下说，这项指标应当改为“关于适用于人类住区规划的环境无害及适宜技术的准则。”就它现有的内容来说，提议的第十二项指标的文字内列有一些关于具体的方案构成部分的指标，这些方案构成部分由于太笼统而丧失掉。关于提议的工作计划，有一个代表团提议说，召开环境无害的人类住区技术区域讨论会要比召开区域间讨论会有用，原因是区域之间的问题都很不同。

251. 教科文组织的代表提到人和生物圈方案下正在进行的城市系统研究成绩良好，并要求继续支持这个计划项目和培训人类住区管理人员。

---

<sup>8</sup> 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二届会议，补编第25号》(A/32/25)，第31段。

## (b) 人民的健康和环境卫生

252. 许多代表团表示赞同环境规划署同其他专门机构合作进行的活动，特别是同卫生组织、劳工组织和粮农组织合作的活动。它们着重指出有必要继续共同努力，在各机构的活动和职责间不易区分的领域提高环境规划署的催化作用。关于主要污染对健康的影响的环境规划署/卫生组织方案受到了赞扬，同时有人建议扩大这个方案的范围，并鼓励其他类似的计划项目，特别是关于传病媒介疾病控制、热带疾病、卫生和废物处理的计划项目。大家对到现在为止关于都市发展对健康的影响所完成的工作表示赞赏，但主张环境规划署应采取更多的具体行动以促进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合作和资料的交换。有人建议环境规划署在那些环境卫生需要特别注意的国家采取更为具体的行动。有几个代表团表示赞同关于空气和水中污染物的感污限度和许可含量的联合工作。它们说，环境规划署的参与可以扩大这个领域的活动范围，特别是关于重金属和毒物含量的有害影响方面的工作，因为这类工作对发达和发展中国家都是十分重要的。有两个代表团认为环境规划署、卫生组织和劳工组织目前正在进行的国际化学品安全方案是一项最优先的活动。并促请粮农组织多参与这项活动。

253. 有些代表团着重指出化学品特别是有毒废物的危险，并指出虽然卫生组织、化学品登记中心和环境规划署的工业方案与经合发组织已完成许多工作，但是仍有必要进行更多的工作，特别是关于管制国与国之间危险废物的输出和移转。在拟订安全和适当地处理这类废物的指导原则方面，环境规划署将可发挥十分重要的作用。

254. 有若干代表团鉴于目前常用化学品的毒性和注意到某些品系对最常用农药的抗性，表示支持环境规划署参与制定关于诸如疟疾和血吸虫病等热带疾病的环境适宜控制措施。流行病学研究应当加强，并应发展类似监测系统的寄生虫病和微生物监测系统。有两个代表团提到在促进卫生和控制传染病及传病媒介疾病蔓延方面安全和充分的水供应的重要性。另一个代表团提请注意为儿童促进健康的环境和注意污染对胎儿的影响。

255. 有一个代表团赞同提议的工作计划、目标和第六项指标的订正，但另一个代表团则建议将“作为对行动计划的一项贡献”一句从订正的第六项指标中删除。

256. 粮农组织的代表强调该组织在综合虫害管理、粮食沾污和农药残质领域的活动方面同环境规划署进行的合作。目前正同粮农组织就环境规划署/卫生组织/劳工组织合办国际化学品安全方案进行谈判。同时，粮农组织将按照食品标准法典范围内设立的协调办法同方案进行合作。

257. 卫生组织的代表略述了国际化学品安全方案（化学品安全方案）这个方案将评价化学品对人体健康和环境素质的影响并将传播评价结果；拟订关于感染限度的准则；制订关于毒性检定、流行病学研究和估价危害的适宜方法；当有适当的国际办法时，协调实验室检定；编制关于对付意外事故的资料；和促进人力培训及技术合作。这个方案结合了当前的一些活动，并将在得取额外的自愿捐款范围内开展新的活动。目前，卫生组织和环境规划署以及劳工组织和国际癌症研究所（癌症研究所）已提供资源。有八个国家已肯定表示将以现金和实物对额外资源作出捐款。希望不久就能从至少八个以上的国家收到它们的认捐款数。方案目前所需资源为150万美元，可能还需要110万美元，其中包括有些国家表示愿意向它们的国家机构提供的资源。到目前为止，12个国家中的21个国家机构将在方案范围内承担带头作用。有毒化学品登记中心和癌症研究所也将在其各自领域发挥带头作用。关于环境规划署、劳工组织和卫生组织间的协调，已成立一个部门间工作组，以便对中央管理股提供指导。此外成立了一个方案咨询委员会和一个技术委员会。方案咨询委员会在其第一届会议（1980年4月9至11日）上已把危害估价和传播及人力培训定为最优先注意事项，同时把家用化学品、食物添加剂、农药和某些工业用化学品定为各化学品特别小组的优先注意事项。他呼吁各国的环境保护机构通过向它们的国家机构提供服务的方式来支持这项方案。



258. 委员会在结束其关于人类住区和人体健康的辩论时，建议理事会通过经法国代表团修正的关于有害化学品废物的输出和处理的一项决定草案。这项决定草案是由澳大利亚、比利时、哥伦比亚、希腊、意大利、荷兰、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等国的代表团提出的（参看附件一第8/8号决定）。

259. 秘书处表示，就要求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报告而言，这项决定所涉财政问题可以由基金方案准备金来承付。

260. 加拿大代表团说，它的了解是这项决定中提到的化学品废物不包括放射性废物。

261. 澳大利亚代表说，在执行这项决定时，环境规划署应集中注意发展中国家的需要，特别是对资料的需要它应避免重复欧洲经委会和经合发组织所进行的工作，同时，这项决定不应当减损分拨给化学品登记中心的资源。

### 3. 大地生态系统

#### (a) 一般意见

262. 认为世界养护战略对环境规划署日后的大地生态系统方案的发展提供了广泛基础的这种看法，得到了很多人的同意，有人建议这个战略应该对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拟定有所影响，因为养护自然和生态系统经过谨慎计划的演进对持续发展、自然资源的连续生产力以及尽量减少由于忽略环境而造成的可以避免的经济发展费用等极为重要。

263. 有两个代表团认为对若干分部门指标所提议的修改使得公平地评价提议的预算拨款更为困难，因为重新拟订的指标有时同一个以上的分部门有关，而且它们同那些分部门的特别关系需要加以澄清。 又有人认为对单是由分部门采取行动的迫切需要的审查可能产生令人不满意的结果。 需要有一个更好的办法来决定在一个统一的构架内的优先次序和资源的分配。 此外，确保教科文组织和粮农组织等进一步在实质和财务方面参与同它们有关的分部门也是极为重要的。

(b) 干旱地和半干旱地的生态系统和沙漠化

264. 会议注意到有效的沙漠化控制活动需要在一个统一的构架内各部门政策和措施的协调一致，例如在土壤、水和林业管理方面。必须加强对各国的技术援助，并增进各国训练所需工作人员的能力。 特别是环境规划署的区域办事处在设立和促进这种训练中心方面应该发挥积极作用。 有人强调指出重新植林对沙漠化的控制是极为重要的，并在这方面提到在北非具有前途的绿带计划项目。 提议的活动获得普遍的支持，有个代表团说这些活动所包括的面向行动的实地计划项目很少。

(c) 热带林地和森林生态系统

265. 多数代表团同意热带砍伐林木问题已到了严重的地步，必须采取措施在受害地区阻挡这些令人不安的趋势。 委员会注意到热带森林生态系统对下列领域所发挥的多方面、影响深远和具有重要的全球意义的作用：工业原料的经济生产和供应，粮食供应、土壤冲蚀、沙漠化和盐化的控制、水系的调节、维持有利的小气候型态等。 会议上有人说明了一些控制砍伐林木的国别活动，并注意到由粮农组织和环境规划署支持的热带森林资源全球性评价工作的效用。

266. 委员会对环境规划署同粮农组织和教科文组织成功地合作筹备热带森林专家会议及所取得的成果表示赞赏。有几个代表团对该会议的建议表示赞同，并且认为它们为拟订明智利用热带森林全面和综合国际方案提供了有用的构架。提议的后续行动，包括召开第二次专家会议以便最后制订管制热带砍伐林木的详尽计划获得一些代表团的支持。这样做时，应当采取一项综合办法，其中强调重要的社会经济和自然变数。执行主任建议将专家会议的报告转送给各国政府以取得他们的实质反应，大家认为是有益的。不过，有人强调必须收到大量资料，以便第二次专家会议能够及时召开，并且能在理事会会议还没有召开以前将专家会议的报告和其他结论转送各成员国。但是有些代表团认为各国政府需要更多的时间来研究这些建议，因此在现阶段就建议对会议报告采取行动是为期过早的，有一个代表团说，至少该会议有关下列事项的建议应当立即实施：对侵入森林地区的管制、土地利用政策和规划以促进对热带森林潜力最适当利用，资料的传播和交换，以及教育和训练。而且确保关于热带森林的全球行动计划同国家及区域计划完全一致也是十分重要的。有两个代表团说热带森林领域的任何国际行动应以承认各国对其自然资源拥有完全主权和承认区域办法的中心作用为基础。有人提到亚马孙合作条约里现有的拉丁美洲区域合作。

267. 有两个代表团认为要使环境规划署的独特任务切实执行，在会议的详细和综合报告提出之后，增加预算方面的分配是多余的。它们还认为新近提议的热带森林和森林生态系统的方案指标由于种种理由是不适当的，特别是因为这些方案的制订与为方案的其他部分所定的具体的1982年指标比较往往会产生重大的不平衡：如果把附录的内容看做规划日程表，那就不会发生太大的困难。有人建议应当考虑1982年所需要的一个单一指标，以便能对在理事会第十届会议上审议关于所要拟订的环境规划署整个方案的长期指标的彻底审查。有一个代表团建议说，环境规划署应当集中注意力拟订和促进热带森林的管理的一体化办法，这个办法考虑到砍伐森林的社会——经济原因。

268. 有一个代表团强调必须建立热带森林保护区具有代表性的网络,宣传合理利用次生林,从而尽量减少封闭林所受的压力,并设立制度化的机构,确保国际木材公司向有关国家偿还它们伐木业务引起的全部费用,包括那些与破坏环境有关的费用。有人提议环境规划署应该同粮农组织合作,为热带森林地区从事伐木的公司制定一项行动守则。环境规划署也应该鼓励工业化国家和援助机构支持与养护热带森林有关的国家方案。应该鼓励进口国明智地利用热带森林产品,它们也应该试图在木材方面取得较大程度的自足。

269. 各代表团也提到了森林生态系统的环境管理示范项目、发展林业系统,重建被破坏的环境、对监测砍伐林木提供技术援助、林业养护的分类学和生态学研究把林业发展同经济发展规划结合在一起的研究、设立林业管理区域训练中心和就国家森林管理方案交换资料等,认为这些都是本方案下的优先行动领域。有一个代表团提议由环境规划署协助进行一项评价东南亚热带砍伐林木问题的个案研究。另一个代表团要求继续向西非和东非国家提供热带森林监测和管理以及按照过去的决定设立一个热带生态区域资料和文献中心。因为热带砍伐林木是营养不足和燃料短缺地区的严重问题,有人提议林业管理方案应该列有粮食生产(农业林业)部门,并且应该包括种植会确保当地人口得到持续供应燃料的树种。有人认为热带森林生态系统的养护应该成为农村发展方案的一个组成部分。有人认为环境规划署和其他国际组织应该加强和协助国家养护方案而且鉴于本问题的重要性,应该增加对分部门的预算拨款。

270. 有一个代表团强调指出,特别是由于热带砍伐林木的主因似乎是为了腾出农业用地,所以粮农组织对促进和执行重新植林和养护热带森林生态系统的方案负有直接责任。由于粮农组织计划在1980年召开林业发展委员会会议,环境规划署不宜提议就有关的问题举行另一次会议。有人强调必须对粮农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其它的联合国组织处理热带森林的方案予以坚决的国际支持。应该动员国际合作为下列领域拟订协调方案:土壤、气候、热带森林、遗传资源和其它具有重大环境意义的密切有关题目。有人提议环境规划署应该考虑就一个关于热带森林养护,包括农业林业和公有林业的全面方案的各部分举行专题联合方案制订会议。

#### (d) 山地、岛屿、海岸和其它生态系统

271. 有人认为在规划有效行动时，必须考虑到山地森林生态系统和分水岭的上游和下游环境破坏日趋严重的问题。除了方案文件内指明的各种问题外，还必须检查关于山地区域大规模旅游业、以草原取代山地森林和对分水岭管理的综合处理办法等问题的深远影响，因为它们已经不只是控制水土流失的纯技术性问题了。有一个代表团强调指出，编制知识状况报告和分发一般资料都不是重要的事项，通过其他有关组织日益参与联合国系统内的试办计划项目来执行持续使用山地生态系统对环境有利的战略才是重要的。

272. 有人指出水的合理利用和管理以及非传统能源方面的技术革新对岛屿生态系统特别重要。有人注意到由于土壤冲蚀造成的大规模淤塞而出现的新地块是南亚海域的一个严重问题，环境规划署应该在制订其方案时予以考虑。

273. 关于编制一份全世界各区域海岸生态系统的知识状况报告的提议获得了支持。有人提议环境规划署应该支持对溢油以及没有计划的工业和市区发展对海岸生态系统造成破坏的性质和程度进行评价的试办项目。它也应该支持关于沿海水域环境管理的国际和区域行动，诸如与喜马拉雅山脉毗邻的南亚国家所倡议的行动；并应该特别注意诸如河口湾和沼泽等“陆—海过渡”区的问题。同时也应该审查大规模旅游业对海岸生态系统可能造成的有害环境后果，并应迫切注意沿海地区的土地利用规划。有人强调必须发展和实施调查沿岸湿地和小岛的优先生态系统的简单方法。有人注意到由于几个重要生境得到养护对海洋野生物的保护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274. 肯尼亚代表说明肯尼亚政府在养护沿海生态系统方面所作的努力和它同教科文组织(人和生物圈)所进行的合作,并建议肯尼亚的海洋国家公园和沿海保护区可以用来进行沿海生态系统和海洋生物资源的国际科学研究。

275. 教科文组织代表指出该组织愿意编写一份关于沿海生态系统的知识现况报告。

#### (e) 土壤

276.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环境规划署同粮农组织协作就土壤政策举办的专家会议报告,并强调综合政策必须照顾到世界人口的长期需要及森林养护和管理的需要。报告里所列的建议获得普遍的支持。不过,有一个代表团表示,问题十分严重,但是这些建议稍嫌保守。另外一个代表团强调必须明确指出方案发展包括各组织职责的划分,有时限的行动方案及其影响。有人对可在1980年年底另行召开会议的价值,深表怀疑。鉴于一系列会议所涉的经费,有一个代表团对专家组应每年开会一次的建议,表示非常担忧。有人也认为,不应过份重视一般性土壤管理准则的制订工作,反而,环境规划署应集中力量来加强发展中国家控制土壤退化和减低土壤流失的能力,其中包括决策和立法方面的能力,以及使用其在实地足以实现最大限度的实际催化影响的有限资源及现有的一切知识,促进土壤养护方面的示范计划项目。

277. 有两个代表团强调环境规划署应当促使土壤宪章、世界土壤政策和长期行动计划成为专家会议的后继行动。上述政策应当属于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范畴,而行动计划应当与《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结合起来,其中应确定各项目标并指定各国际组织应承担的责任,以及考虑到法律、经济和社会因素。

278. 环境规划署/粮农组织目前就土壤退化进行的评价工作得到赞赏。有几个代表团强调将世界土壤资源编制目录并加以分类的重要性。由于生态和地理因素同制订有效土壤管理办法有关,提出的土壤分类办法,除了其学术价值以外,有其实际意义。有人着重指出,将土壤资源编制目录的工作虽然应由各国负责,但是各国际组织,特别是粮农组织应继续在建立机构网络方面发挥积极的作用,以协调各国提供的数据。

279. 有一些代表团介绍了它们各国土壤方面的严重问题，其中包括积水盐渍化和土壤冲蚀造成的耕地流失问题以及各国在评价土壤资源方面取得的经验，并要求国际上协助制订和执行土壤环境评价和管理及重整荒废农地方面的方案。有一个代表团支持召开国际专家特设小组会议的提议，在所有有关国家机构和国际机构的参与之下，就土壤养护和管理拟订准则作为谋求一致解决办法的手段。

### (F) 水

280. 一般表示赞赏环境规划署在示范改善农村地区饮水水质和卫生综合办法方面发挥的作用。有人认为，应广泛重复实施环境规划署所发动的这种示范计划项目，并把农村用水供应战略作为全面发展努力的一个组成部分。有几个代表团强调，环境规划署应积极地参与国际饮水供应和卫生十年的执行工作，并建议，环境规划署应在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该十年的工作时，突出饮水供应的环境方面。有一个代表团指出必须保证环境规划署方案对执行马德普拉塔行动计划有具体的贡献。有人指出必须拟订总计划并在社区加以执行及在社区的参与下同时解决饮水供应和处理以及流出物与废物处理的问题，并强调，发展中国家为农家供应卫生饮水而制订的方案需要国际社会的经费和技术支持。有人指出必须谨慎以保证一个区域内一个地区水供应的开发不使另一个地区缺水。有几个代表团介绍了各该国可能有利于其他国家的经验和能力，并在这方面提到了肯尼亚的“自助”用水计划项目及荷兰的社区用水供应的国际查询中心，以及由环境规划署、教科文组织、和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政府在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举办的培训课程，并指出这个课程将继续开办下去。

281. 环境规划署在收集雨水和暴雨方面进行的试办工作得到赞扬，因为它对改进缺乏雨水地区获取淡水办法和环境保护产生了潜在的催化影响；有人建议，应广泛传播有关的出版物。有人提到在1980年年底，由美利坚合众国和墨西哥在亚利桑那大学联合举办的干旱地水份收集讲习班。有人提议环境规划署对海水淡化的生产和利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方案中的训练部分也得到普遍支持。

282. 有两个代表团认为，环境规划署的用水方案不过是收集各组织所进行的不同计划项目而已，因此缺乏了它本身的中心工作，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应予以重新评价，以确保它是在一个协调一致的战略范围内制订的。有一个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也许应集中力量对付用水的水质问题，因为联合国系统内另有其他组织可以负责促进更有效的用水供应。另一些代表团要求提供更多关于这些组织活动的资料。

283. 教科文组织代表说，教科文组织正计划在国际水文方案的范畴内发动一些合理管理水资源的大规模的区域计划项目，这将需要同环境规划署进行合作，因为环境规划署关于用水方面的方案，特别是在培训专家方面，需要更为具体。

284. 欧洲经委会代表促请大家注意欧洲经委会用水问题委员会拟订的包括越界污染的保护和管制水污染政策宣言草稿，它为欧洲经委会在这领域的进一步重要工作打下了基础。

#### (g) 野生物和受保护区

285. 有几个代表团说，世界养护战略是一个详尽的、内容充实的文件，并赞扬大自然养护会、环境规划署和野生物基金会圆满地合作编写该文件。有人建议环境规



划署应正式把世界养护战略转达所有各国政府，以督促它们考虑制订发展政策与方案，又建议环境规划署应查明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目前执行该战略的行动。也有人督促非政府组织更积极地参与该战略的执行。

286. 大自然养护会同环境规划署的合作及其目前在国家一级进行的工作得到赞扬。有人建议，环境规划署的预算分配应反映全球执行世界养护战略的重要性。大家虽然赞成减少预算中分拨给大自然养护会/环境规划署活动的政策理论，有些代表团鉴于执行该战略的后继活动的重要性建议增列预算，而有一个代表团建议拟议的削减应逐步分段地进行。有人提议鉴于该战略对环境规划署整个方案的影响，执行主任应就方案的后继行动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287. 大家普遍赞同环境规划署在保护生物圈保养区方面发挥的作用，以及它同教科文组织的合作。有人着重指出包括所有具有代表性生态系统在内的重要性。各代表团要求加强国际援助，以查明具有独特地形和有灭绝危险的动植物物种的生境。

288. 拟议的目标、战略和工作方案获得了普遍的支持。有两个代表团说方案应特别注重亚洲的发展中国家，因为那里的遗传资源和野生物受到的人口和经济压力极大。有人要求国际协助促进东南亚雨林生物区的评价工作。

289.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环境规划署对有关有灭绝危险的物种公约的活动的关切并对某些计划项目的筹资情况表示疑问。另一个代表团说应当禁止在最后销售地点出售和使用野生物的生皮和熟皮和象牙以便有效地保护野生物。而另一个代表团说明该国在保护野生物方面的经验并说国际援助发展中国家研究土地开发备选办法同养护的关系，以确定在野生物和自然资源受到日益增多的经济压力下的最佳解决办法，是极其重要的。

290. 另一个代表团注意到不应该忽视保护野生动物和自然以及经济发展的需要两者之间的冲突。经过世界养护战略之后，应该把物种养护视之为没有破坏的情况下针对发展的各种方案的组成部分。有人希望国际组织的方案会对环境问题表示

新的理解。另一个代表团认为，虽然发展中国家在发展过程中认识到有保护野生动物和物种的必要，但它们在把这种认识转为有效行动时，需要国际援助。

291. 环境规划署在制订养护法律文书方面发挥的作用得到赞扬。有人表示，需要进一步注重加强现有的各项国际公约。环境规划署在野生物和公园方面的研究金方案虽然值得称赞，但是需要扩大其范围，将养护野生物生境包括在内并加以改进。注意力不应只限于所谓的“受保护”区，而应进一步致力于控制人类活动对野生物产生的不利影响。

292. 一个代表团建议提议的关于野生物和受保护区的订正目标的第一部分应为：“促进目的在于提供适当科学基础的活动，根据这项基础拟订对野生物和受保护区的养护的更为有效和实际的办法”。

293. 大自然养护会代表对该会同环境规划署在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进行的协作表示了该会的谢忱，并提及大自然养护会新的三年循环计划，这个计划是同国际和非政府组织密切合作以执行其方案。世界养护战略所列举的所有养护工作的前景相当广泛，反映出环境同发展之间的关系。

294. 教科文组织代表要求生态系统养护组以有效的行动协助世界养护战略的执行，他强调扩展生物圈保养区国际网的重要性，并提议在环境规划署的支持下，在所有散发驯化植物物种的瓦维洛夫中心设立这样的保养区。

#### (h) 遗传资源

295. 提议的方案优先次序目标和战略得到普遍支持，大家并且同意包括天然多样性的微生物在内的当地遗传资源的养护工作是极为重要的。各国说明了在研究动植物材料和微生物方面获取的经验和注意到关于取得养护种质的各种国际协定是很有用的，并支持环境规划署同教科文组织(人和生物圈)、粮农组织、国际农业研究协商小组、国际植物遗传资源委员会和其他组织合作进行的有关活动。关于遗传改良文献的人和生物圈方案尤其受到欢迎，有人强调加强国际组织须同各国政府合作的重要性。有人指出，环境

教育和立法对于促进遗传资源的养护虽然是不可少的，但也需要找出增加生态系统生产力而不损害其完整性的方法以改进人类生活的质量。有一个代表团认为重新拟订的目标和战略应该同世界养护战略联系起来。

296. 有一个代表团强调了在农业和牲畜生产上利用遗传资源的重要性，并认为应优先注意研究革新利用遗传资源来改善环境的办法。有人也特别提及有必要训练当地的专业人材以进行遗传资源养护和应用计划。

297. 另一个代表团提请大家注意遗传资源同野生动物养护之间的相互关系，正如世界养护战略列举的一样，并说方案文件内应该详细阐述这类联系以及同海洋生物资源的联系。有人指出，虽然提议的方案对已知经济价值的物种加以强调，但必须作到的却是防止失去野生基因库本身，因为其需要和应用都因时而异：这一点应当反映在长期工作方案。

298. 粮农组织代表，在提及整个大地生态系统时，阐述了该组织对养护和自然资源有关活动的广泛参与，并参加了改进农业生产方法和建立国家机构尤其是控制冲蚀和促进土壤和水养护的能力等活动。他欢迎环境规划署在协助提请大家更加注意下列事实方面所起的催化作用：即不断的土壤冲蚀，以及森林、草原和遗传资源的退化和枯竭，往往都是社会、文化、财政、机构或政治等因素而不是技术性因素造成的。关于这一点，他指出粮农组织在制订其理事机构指派的土壤宪章方面的任务。粮农组织关于林业、渔业、农业和营养问题的各政府专家委员会都同环境规划署有密切关系，因为它们都是从事审查同发展有关的环境问题，环境规划署可以更好地利用这些工作。粮农组织有若干其区域实地方案，关于山区分水岭的管理、野生动物的管理和农业上合理使用化学药品等题目的会议和后继讲习班，并会在粮农组织的粮食和农业的自然资源方案的范围内继续同环境规划署合作。

299. 教科文组织代表宣布在已提议进行的海洋方案下关于干旱地、热带森林和海岸生态系统的三个主要区域间计划项目，这些项目最好能够得到环境规划署的支持，并强调必须支持包括热带森林在内的各生态系统内的试办研究训练和示范计划项目。

300. 委员会结束它关于大地生态系统的辩论时建议规划理事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热带森林、热带生态资料和科学文献区域中心、世界土壤政策及世界养护战略（分别参看附件一，第8/9A和B号决定，第8/10和8/11号决定）。

301. 这项决定草案是由澳大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布隆迪、刚果、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肯尼亚、荷兰、尼日利亚、喀麦隆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和扎伊尔等国代表团提出，并经提案国口头订正的。

302. 秘书处指出，这项决定所涉经费在1980年为75,000美元，将由方案准备金提供资金。

303. 巴西代表团表示，它将在全体会议上对热带森林专家会议的建议表示保留。

304. 乌拉圭代表说，他因为响应巴西和委内瑞拉代表团的要求决定不对决定草案提出修正案。但是为了让大家都知道，他希望在记录中载明由生态学家理事和一些国际专家和机构发起的世界环境部门方案，值得广泛传播。该方案是一个革新的办法，目的在于筹措资金来挽救在有此想法的国家中的热带森林。他认为，该方案应得到环境规划署和各国的全力支持，作为另一个具有重大任务的非政府组织。

305. 这项决定草案是由比利时、加拿大、刚果、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蓬、几内亚、肯尼亚、塞内加尔、喀麦隆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和扎伊尔等国代表团提出的。

306. 秘书处指出，这项决定的执行，如拟议的工作计划已予期的，没有超出现有资源范围。

### 世界土壤政策

307. 这项决定草案是由保加利亚、哥伦比亚、几内亚、伊拉克、肯尼亚、尼日利亚、西班牙、瑞典、土耳其、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和乌拉圭等国提出，并经提案国口头订正的。

308. 秘书处指出，这项决定中提到的会议费用大约为 20,000 美元，将由方案的有关部门支付。

### 世界养护战略

309. 这项决定草案是由澳大利亚、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印度尼西亚、意大利、肯尼亚、科威特、马来西亚、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沙特阿拉伯、瑞典、瑞士、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和南斯拉夫提出的，并经法国代表团修正。

310.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团在介绍决定草案时着重指出，这项决定草案不需要环境规划署制订任何新的方案或承担大量支出。世界养护战略是 1972 年在斯德哥尔摩议定的、环境规划署已在执行的各项原则的自然发展。主要是要求各国政府和国家组织推动更多的方案，并筹措执行世界养护战略所需的资源。规划理事会的成员应当督促其本国政府采取进一步行动。

311. 秘书处指出，这项决定所涉经费在环境规划署的提前规划中已予部分顾及。这项决定所引起的任何新增开支将由现有资源承担。

## 4. 环境与发展

### (a) 环境与发展——包括生态发展和自然资源的利用——的综合处理

312. 许多代表团表示赞成环境规划署为强调健全的环境对持续发展的重要性以及有需要在发展规划方面照顾到环境因素和谨慎利用自然资源所作的努力。有个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应确定最适合它努力的领域以期对新的国际发展战略作出最具体的贡献。有些代表团赞赏发展和生活方式备择类型的区域讨论会，会上讨论了许多重要问题，使各区域注意到全球性的问题，而避免采取全球性的模式。许多代表团觉得，环境与发展问题的综合处理是环境规划署种种活动的最重要方面，这些活动的预算应当增多，而不应象执行主任所提议的予以削减，但有一个代表团赞成削

减预算。若干代表团赞扬肯尼亚政府/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的环境与发展计划项目并认为应支持其执行阶段，该计划项目是向类似活动提供专门知识的来源。它们建议其他国家可进行把环境考虑列入国家发展计划的类似项目。一个代表团指出环境在经济发展各方面所起的重大作用，并力言仅仅是执行管理措施是不够的，而必须采取全面的综合办法。另外一个代表团在强调最后需要采取多学科的处理办法时说，综合处理办法应广泛应用于各部门内的第三层次活动。同时环境规划署应散发有关的资料和推广有关的教育以发挥其催化作用。

313. 有两个代表团着重指出，环境规划署在鼓励工业国家的援助机构与政府支援发展中国家的资源养护和促进环境考虑方面的重要任务。另外一个代表团说，如果要避免对可再生资源造成无法弥补的后果和枯竭，则资源使用规划尤其是土地使用的规划是很重要的。另外一个代表团说，这种规划应以长期经验为基础，而不是实验性的进行规划。有一个代表团说，由于缺乏适当的备择办法，所以执行环境无害利用资源时引起了许多实际问题。

314. 对于拟议订正的第十项和第十一项指标，各国代表团有不同的看法，有些代表团建议核可拟议订正的指标，而差不多同样数目的代表团则赞成维持现有的指标。有两个代表团表示特别喜欢核可的第十项指标，因为拟议订正的指标有点模糊不清，但有个代表团建议或许也应当提到备择类型和生活方式。有一个代表团支持拟议订正的第十一项指标，因为它强调把环境因素列入发展规划过程，又说将来应当更加重视环境经济。另一个代表团提议把第十一项指标修订为“在发展规划过程和环境管理中，适当并入环境考虑方面提供准则、方法学和意见供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采用”有些代表团主张把环境与发展和环境管理这两个方案构成部分合并为一。

## (b) 环境无害及适宜技术

315. 若干代表团强调环境规划署必须更积极地推动研究工作，促进适宜的技术，因为不分皂白地滥用不适宜技术，是破坏环境的主要原因。有一个代表团敦促环境规划署同技术援助专门机构进行更密切的合作，特别是在利用水风信子（水浮莲）沼气生产与消费和废物利用与回收等方面进行中的工作。但是，另一代表团说，由于资源有限，环境规划署应当仅仅保持最低限度的参与并应继续努力同这些专门机构进行合作。另外一个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的活动不应受到这种限制，而应当设法把适宜技术列入处理环境与发展的综合办法内。

316. 有个代表团表示，在欧经委会区域内，编辑一部低废和无废技术概要要比发展出一套比较和评价各种技术的方法更切合实际。另外一个代表团对环境规划署的资源用于高度工业化国家和区域的减污染方面，而不是用于发展环境无害技术，表示关切。

317. 欧洲经委会的代表说，环境保护高级会议在欧洲经委会范围内通过的低废和无废技术宣言为加速和扩大欧洲经委会在这个领域进行的方案活动提供了推动力。这些活动是环境规划署发展环境无害及适宜技术的全球努力的一部分。现已同欧洲经委会一起设立一个关于这种技术的特别工作组。他也提到欧洲经委会范围内关于制订环境无害及适宜技术的概要的工作，因为这个概要将通过环境规划署分送给其他区域的有关当局。

## (c) 工业和环境

318. 若干代表团强调，工业和环境是环境规划署在环境与发展方面活动的一个极其重要的部分，并赞扬工业和环境办事处的工作。有个代表团要求进一步研究处理工业和环境问题的理论基础。另外一个代表团说，拟议订正的第十三项指标中加上“某些措施”一词有点模糊不清，而另外一个代表团主张在执行这个指标时要谨慎和灵活。

319. 有人指出环境规划署在鼓励工业国家和发展中国家进行合作方面所起的有效作用。几个代表团提到工业发展战略和新的国际发展战略应当考虑到环境和持久性问题，并应对工业发展所带来的有害社会方面，诸如农村劳工大量移入城市地区，造成城市伸延和失业问题等等，采取控制措施。一个代表团建议，所有国家的工业安排应该符合所建议的环境保护标准。关于固体废物管理，它建议在农业方面利用有机废物的研究和利用磷酸盐加工业放出物的研究。

320. 有个代表团主张应有更多的评价工业可能造成环境损害的计划项目，并要求在设计工业化项目时更加重视环境无害技术，以尽量减少环境退化。有人建议环境规划署应当促进各方资料来源的步伐一致，并改善现有资料的散布。有个代表团称赞按部门的处理办法，但另一个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可以集中注意特定的环境问题来提高其实效。有人强调按照计划项目的特点来制定方法学时要力求机动灵活。有人赞扬环境规划署在于汽车业和铝业方面的工作，有个代表团要求进一步的工作应集中注意发展中国家中流行的以农业为基础的小规模工业。另一个代表团建议将水泥工业列入方案。另有一个代表团赞扬在1979年举行的化学工业讲习班，结果是目前正在编写处理化学品，其中包括保护工人和环境的措施的指导原则，但同另外几个代表团对于把特定工业环境方面的指导原则变成政策的进展迟缓表示关切，并建议如果难于取得一致意见，环境规划署应当仅以各国政府的资料为基础而拟定指导原则。但是，也有人指出环境规划署必须为编写影响问题提供财政支助，以便就工业和旅游业发展对自然环境——水和土壤资源，动植物和农业——的影响进行评价。有一个代表团要求环境规划署举办关于评价工业对环境的影响和工业残渣再利用的训练方案。



321. 许多代表团表示支持战略与目标，以及关于工业环境的专题联合方案制订，各方并强调如果要达成上述战略与目标，就必须继续进行目前的多种学科办法。有个代表团表示关切提议的工作环境的战略与目标的格式应与其它方案领域的格式一致，并强调环境规划署应选择与其权限最有关的部分来采取行动。有个代表团指出，应当以费用利益分析和其他技术来适当评价促进健康的工作环境的措施，以确定安装环境无害和健康技术所得利益在什么时候会削减费用并提高生产力。另一个代表团建议在重金属的卫生影响方面进行更多的工作。有人建议制订保健和安全法律条例以促进身心健康和对工人进行适当的培训。

322. 工发组织的代表说，目前正集中努力进行确有积极环境影响的计划项目和环境训练援助，并已成立一个工发组织/环境规划署合作联合委员会，以加强这方面的工作。工发组织同环境规划署在化学工业、铝土矿和铝业及纸浆和造纸业方面进行合作，并已编制和分发了一项技术环境方案，说明工发组织在各国政府请求时所能负责进行的环境活动。

323. 国际商会的代表促请注意国际商会成立的特设环境委员会已扩大为一个正式委员会，来促进它在环境方面的活动。他也报道了国际商会最近关于费用—利益分析的研究和1980年2月在莫斯科举行的东/西环境会议。

324. 委员会结束它关于环境与发展的辩论时建议规划理事会通过由七十七国集团、奥地利、荷兰、挪威和瑞典等提出的决定草案(参看附件一,第8/12号决定)。

325. 秘书处指出，可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执行这项决定，并要求澄清执行部分第2段的意思。印度代表代表提案国答复时说，该段的用意只是提请秘书处注意理事会前几届会议就环境与发展所通过的各项决定。

326. 有几个代表团反对秘书处事前未同提案国磋商而改动决定草案因此必须重新提出。

## 5. 海洋

### (a) 海洋污染

327. 受到注意的一个问题是，海洋污染造成的鱼类枯竭对发展中国家的严重影响。这个方案部门极为重要，所以有人质问何以没有具体指标。

328. 有人认为，这个方案应更加注意运输石油及其他危险货物造成的严重污染危险，特别是在狭窄的水域。可能避免这些危险的方法，除其他办法外，有：改进船员的训练、航道分开、增用领航员、监测特别危险的水域及改善技术设备。环境规划署应继续积极支持有关的国际机构和政府间组织，例如海事组织，在这方面的的工作。有人提到最近发生的许多海洋污染事件，以及大会就海运对海洋环境造成的危险所通过的第34/183号决议；并建议环境规划署应同海事组织和其他有关组织合作对该项决议的执行采取后继行动。有一个代表团提请注意1973《国际防止船舶污染公约》的1978年议定书（参看ST/IEG/SER B/18/Add. 2,第318页），因为在通过议定书时，各国政府决定议定书生效日期为1981年6月。为了达到这一指标日期，代表世界船舶吨位数百分之五十的十五个国家有必要在1980年6月批准这个议定书。同时呼吁加紧行动，使经1978年议定书修正的1973年海洋污染公约开始生效。

329. 一个代表团欢迎环境规划署对海洋污染组的“海洋卫生”审查报告提供的支持，说这个报告对《地球观察》极有价值。它希望将1979年11月地球观察工作组的各项建议通知海洋污染组的工作小组，并希望该审查报告将产生出关于趋向和危险的说明，供决策人员采取海洋污染控制措施时参考。有人问，在海污调查方案之下全球海洋监测全面计划的执行方面，为何至今毫无进展。

330. 有人表示支持环境规划署参与公海上监测氯化碳氢化合物及衡量金属的工作，有一些代表团建议把范围扩大到沿海区和毗邻发展中国家的区域海。一个代表团质问区域海洋方案为何比全球方案更重要，而另一代表团则怀疑公海监测对这个方案的重要性。执行主任的代表答复说，正在发展中的区域海洋方案网，对全球方案将有极大贡献。他说全球海洋监测的技术在目前似乎还不完全令人满意。他力言环境规划署应当发挥其催化作用，促使其他有关组织，例如海污调查、海事组织、海洋污染组、海洋勘探理事会和加勒比区域协会，积极参与活动。

331. 有人认为，这个方案的优先行动应是控制沿岸海洋污染，而且应该根据其国际和非政府组织现行工作的综合分析结果，向环境规划署提出在控制海洋污染方面应采取的行动。

332. 一个代表团提议环境规划署应设法推动对重要河道流入海洋所引起的海洋污染进行实际监测，作为以前在环境规划署和教科文组织支持下进行的河道流入海洋登记工作的后继活动。有人提到美国的海洋污染监测五年计划，如能同国际间的类似活动联系起来，则对全球海洋污染，可能作出极大的技术贡献。

333. 有一个代表团强调，应就海洋污染问题召开分区域讨论会的重要性，这是为了促进大家对该问题的注意及资料交换。有人强调，为了采取有效行动，必须促进易受海洋污染沿海国之间的合作。

334.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执行主任为环境规划署在养护南极海洋生物资源委员会上谋取观察员地位的意向，因此敦促南极条约的缔约国邀请环境规划署作为观察员。

335. 联合国海洋法会议的代表说明了会议的背景，以及依照有关的大会决议及国家管辖范围以外海底洋床和平使用委员会的具体规定，编订一项涉及海洋法所有

方面的公约进展情况。他说，正在编订中的公约草案第十二部分列有关于保护海洋环境的详细规定，对有关海洋污染的国际方案均可适用，而第九部分处理的是闭海及半闭海。他指出处理管辖问题及其同这些海的沿岸国之间的区域合作的关系是十分重要的，其中包括任何区域海洋方案的制订和继续。会议将通过的新的海洋法律制度对联合国系统内所有现有机构制订或改进政策将有深远影响。

336. 教科文组织的代表说，在海洋站系统、海洋调查和公海污染监测等全球活动方面继续需要环境规划署的支持。在区域一级，海洋学委会的活动所涉及的区域虽然不一定同环境规划署的区域海洋方案相同，但是因为所涉及的问题并不限于海洋环境，所以同教科文组织的合作更为重要。

#### (b) 海洋生物资源

337. 有一个代表团提议，特别针对发展中国家，就过去的海洋生境中疏浚和填海工程的环境方面举办区域讲习班。另一个代表团表示，这方面的预算拨款为数不小，但是并没有清楚指明环境规划署应特别处理的问题。有些代表团提到陆地与海洋之间的过渡区（港湾、沼泽、泥滩），这是海洋生物的珍贵“苗圃”，因此需要在土地使用规划方面协助发展中国家，来保护这一类资源。有一个代表团欢迎环境规划署举办的海洋哺乳动物灭绝危险讨论会，并希望讨论会提出的计划不久就能获得通过，和采取适当步骤来执行这些计划。

#### (c) 区域海洋

338. 大家同意环境规划署为调查分析海洋环境问题及制订行动计划解决这些问题而采取的区域办法是有效的，提出的方案也获得普遍的支持。有几个代表团认为，它既然包括方案中的许多其他实质组成部分，因此，在适当情况下，值得获取其他预算项目的支持。有人还指出，有必要查明用来支持这个方案的各种手段。因为方案增长的很快而且范围又广，特别是地中海方案的进展情形，所以不久，会有更多的机构来参加，所需要的经费也会大量增加。若干代表团提议在1981年

召集一个按照理事会理事国之间公平地域分配的原则，由各国政府专家以及有关的政府间和国际组织专家组成的小组，来审议环境规划署过去五年中区域海洋方案和全球海洋方案活动的成果。专家组应向理事会第十届会议提出关于它讨论结果的报告。有人建议，环境规划署应利用苏联现有的科学专门知识，特别是1979年就红海进行的试验结果。

339. 大家对执行地中海行动计划取得的进展深表满意；但表示该计划下的活动中心主要是在地中海区域的北部，不象地中海区域南部那样依赖环境规划署；因此要求扩大计划活动的地域分配并于指派协调和综合工作的人员时顾及南北两方面的代表性。同时指出在指派该工作组的协调员之前没有同有关各国政府协商。秘书处答复说，在指派人员之前曾同地中海公约的所有当事方面充分进行协商。

340. 各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区域海洋方案在许多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建议改进个别次级方案的效率。在加勒比海方面，有人表示需要加速进展，因为于1980年2月举行的政府专家会议的报告尚未提出。此外，有必要举行部长级会议以便采取有效的后继行动。加勒比海方案很复杂，需要解决其中的许多实质问题并且需要获得环境规划署的坚强支持。有人表示，环境规划署制订方案时，应避免区域之间的不平衡情形。有几个代表团支持关于西非和中非海岸生态系统的方案，并赞同几内亚海湾行动计划。大家对于南太平洋的工作进度表示满意。

341. 有一个代表团质问，“紧急需要”下另外增添“在每一区域成立一个业务协调机构”是否妥当，因为环境规划署不应作出无限制的承诺。另一个代表团要求有关组织，例如海污调查和海洋勘探理事会更为积极而协调地参加方案的执行工作，并且尽量利用各国及各区域业已完成的工作成果。此外还促请有关政府在制订和执行次级方案方面发挥更积极的作用，尤其要迅速缴付它们的承捐款项，使这个方案快快变成自给自足。有一个代表团认为，不应太注重会议，而应更强调行动。它说明了将于1980年5月3日生效的《保护波罗的海区域海洋环境公约》的全面范围以及该公约在正式生效前的良好执行情况。它敦促环境规划署通过资料交流等等途径同环境规划署没有参与的那些区域海洋方案进行合作。

342. 有人建议应在环境规划署的区域海洋方案里加入其他海洋，尤其是东非海、印度洋、西南大西洋和南极洋。一个代表团提议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应审查区域海洋方案对环境与发展项下各项活动的贡献。

343. 委员会结束海洋的辩论时建议理事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区域海洋方案的审查、区域海洋方案同环境方案其他组成部分的协调及区域海洋方案范围扩大到东非海和西南大西洋（参看附件一，第8/13A、B和C号决定）。

#### 区域海洋方案的审查

344. 这项决定草案是由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保加利亚、捷克斯洛伐克、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意大利、墨西哥、波兰和瑞典等代表团提出的。

345. 秘书处指出，该项决定的执行工作大约需要支出20,000至30,000美元，由海洋预算项目承担。

#### 区域海洋方案同环境方案其他组成部分的协调

346. 这项决定草案是由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哥伦比亚、法国、加蓬、希腊、意大利、墨西哥、新西兰、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和扎伊尔等国提出的。

347. 秘书处指出，该项决定草案不涉及额外的经费问题。环境规划署曾斟酌情况，采用跨部门的办法。计划项目如属区域海洋外预算项目的方案主要部分并反映在为其制订的工作计划，则应由区域海洋外的预算项目承付。

#### 区域海洋方案的扩大

348. 这项决定草案是由肯尼亚和尼日利亚代表团提出，由提案国口头订正的。经乌拉圭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团的请求，修正案被列入草案。乌拉圭亦成为共同提案国。

349. 秘书处认为，按照理事会议事规则第30条，应将拟议的决定所需的全部费用通知委员会，如需制订范围扩大而又无限制的方案时出现不实际的情形，则须说明这项决定草案所规定的各项活动将在现有资金范围内予以执行。

## 6. 能

350. 许多代表团表示方案内对于可再生能源的研究应当给予更大的优先，因为这是环境规划署可以发挥其协调和催化作用的领域，尤其是同其他专门机构进行合作，但研究与发展的财务支助应由其他机构而不是由环境规划署提供。环境规划署在能源领域所作的工作受到了许多机构的赞扬，尤其是关于能源的一系列报告和关于开发这些能源对环境的影响的报告并赞同所提议的目标、战略和工作计划。环境规划署积极参加联合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会议的筹备工作受到充分支持。同时指出有必要将环境的各个方面充分并入会议初阶段的筹备工作。应尽可能在最早期阶段对开发可再生能源的所有方面，包括开采、运输、储存和利用，列入环境影响评价。有个代表团建议，对各种可再生能源诸如沼气、太阳能、风和地热所作的工作和拟议的工作应有更详尽的叙述。

351. 若干代表团表示，因为油价急剧上涨和全世界性的通货膨胀，环境规划署必须加倍努力，扩大利用再生能源。发展中国家由于初级商品市场价格偏低受到更为沉重的打击，因为进口石油日益消耗了大量的外汇收入。有个代表团也指出，可再生能源产生的污染程度似乎较低。在这方面有人建议环境规划署应多注意汽车推进器所需的新能源。

352. 有一个代表团注意到，拟议订正的第十二项指标没有具体提及可再生能源的开发问题，因此建议另行订出关于能的指标。

## 7. 自然灾害

353. 提议的活动和工作计划得到了支持。有一个代表团阐述了人类活动对增加自然灾害的发生率和严重性所产生的重大作用，并赞同执行主任的建议，即就此问题召开专家会议以便按照理事会1978年5月24日第6/2号决定第二节第4段来执行1977年5月25日理事会第89(v)号决定，该代表团又强调必须制订国家和国际战略以予以防止自然灾害。有人指出很多国家的自然环境本来就存有发生自然灾害的危险，必须通过国际行动使大家对不受管束的人类活动造成的影响提高警惕。

354. 救灾协调办事处代表阐述了该办事处在备灾、防灾、缓和灾情和救灾等方面的任务，并对有关的联合国组织之间缔结的有关谅解备忘录以及环境规划署和救灾协调办事处在此构架内的密切合作表示欢迎。环境规划署对出版关于自然灾害各方面问题的专题著作给予财政支持，救灾协调办事处表示欢迎，并希望这种支持能够继续下去。关于改善易发生灾害国家的预先警报系统方面，他说明了气象组织、亚太经社会和救灾协调办事处在台风委员会成员国内开始进行的台风作业试验计划项目，并说救灾协调办事处会把这方面的发展通知环境规划署。

## 8. 包括环境法在内的环境管理

### (a) 环境法

355. 有几个代表团注意到环境法在推动对环境负责的行动和决策上的关键作用，强调了同环境有关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登记簿的工作的重要性。有人提到关于两个或两个以上国家分享的自然资源的大会第34/186号决议；又注意到环境规划署执行这个决议的作用并强调必须为实际使用原则草案提供指导方针。一个代表团认为，方案的其他部分应当通过各区域的努力促进关于分享自然资源的发展。另一个代表团说，如果同意“只有一个地球”这个原则，那么所有自然资源都是共有的。



但是如果这一词只是指经济资源，则各国的行动必须符合法律准则，例如符合提交大会的那些原则中所载的法律准则。应这样做，不但是由于法律原因，也是由于道德和实际原因。

356. 有人对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为履行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第32条建议<sup>9</sup>而缔结的《移栖物种公约》的制订作出的努力表示赞赏，并表示希望该公约会成为保护和明智管理移栖物种及其生境的有效国际文书。有人强调根据湿地公约拟于1980年下半年在意大利举行的会议的重要性，并吁请国际合作以支持这个公约，从而养护和保护湿地。有人也提到《国际防止海上油污公约》和《防止船只污染海洋公约》的重要性。有一个代表团认为制订一个国际环境法是必要的。但参加某个公约或协定，应考虑到有关各国的国家主权和区域合作。有一个代表团说，关于臭氧层公约的工作应立即开始。

357. 有一个代表指出，鉴于方案的若干部分就环境公约和文书等法律方面进行的工作，应该考虑增加对它的预算拨款。方案文件中提议以整个联合国系统制订的工作方案来指导环境规划署在此领域的工作是不切实际的；规划理事会和大会的指导应该是足够的。与环境有关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登记簿工作同其他机构的努力重复，这个登记簿只以英文和法文印行，而不是以公约和议定书的所有正式语文印行。

358. 有人注意到关于近岸采矿和钻井环境法专家组工作的进展，并认为它应该尽早结束工作。

359. 有一个代表团说此类环境法律早已存在，问题是没有予以有效执行。重要的是克服社会和经济障碍，引起大家对环境采取谨慎的态度。要使环境立法成功，就必须使人民取得具体和可行的变通办法。

<sup>9</sup> 参看《一九七二年六月五日至十六日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报告书》(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 73. 11. A. 14)第22页。

(b) 环境管理

360. 许多代表团表示支持环境规划署在促进环境管理方面所作的努力。有几个代表团赞扬九个多边发展筹资机构签署了把环境考虑列入发展项目、方案和政策的原则声明，其中一个代表团还倡议双边筹资机构作出类似的承诺。有人表示赞成制订把费用—利益分析技术应用于环境问题的构架。有几个代表团建议了关于上述及有关技术具体运用的一些办法。其中一个建议扩充工作计划，把工业化国家进行的研究包括在内。若干代表团表示它们的政府愿意提供它们在这项研究方面的经验和结果。有人认识到应用以数量表示的技术的困难，但指出了改进现有方法的余地，也了解到费用—利益分析对整理资料和查明缺陷借以促进数量评价方面的效用。有一个代表说，这类技术能够良好地应用于宏观经济计划项目和政策。有人表示支持环境规划署同其他组织合作制订将环境考虑列入发展活动方面的作业准则。若干代表团要求增加传播环境规划署在环境管理方面的研究和分析工作的结果，特别是在环境影响的评价方面，并要求加紧努力查明和拟定适当的办法，以协助决策者解决环境考虑和发展目标之间的显然冲突。电算中心代表提及一份由该中心编制的费用—利益分析的文件，又提及订正的电算中心环境考虑指导方针。

361. 有一个代表团建议把提议的目标重新拟订如下：“鼓励并支持一个规划和管理所有社会—经济活动，包括发展的综合办法，这个办法将把环境资源基础视之为谋取最大程度的持续性社会和经济目标的管理指标和关键性规划因素”，并说可以把提议的战略简化。若干代表团建议将环境管理并入环境与发展方面的方案分部门。

362. 委员会结束包括环境法在内的环境管理的辩论时建议规划理事会通过经提案国口头订正的环境法决定草案，该决定草案是由下列各国代表团提出的：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博茨瓦纳、加拿大、哥伦比亚、丹麦、几内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马来西亚、墨西哥、荷兰、新西兰、巴基斯坦、罗马尼亚、塞内加尔、西班牙、苏丹、瑞典、泰国、乌拉圭、扎伊尔（参看附件一，第8/15号决定）。

363. 在介绍该决定草案时，加拿大代表强调说，他的代表团认为，只有切实和实际的问题应在该项决定下处理。

364. 秘书处表示，该项决定不能在现有的“环境法”预算项目下执行，拟议举行的会议费用估计约为 200,000 美元，可能由环境基金方案准备金负担。

365. 有一个代表团在另一代表团支持下问，经费的分配是否也包括与会者的费用。主席澄清说，拟议举行的会议性质是政府间会议，秘书处表示，一般惯例不向政府代表团提供经费支助。也代表加拿大发言的瑞典代表说，应尽可能使各方广泛参与会议，因此他们将尽力支持会议。

366.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代表说，他的政府赞成请执行主任编制一份报告提交理事会第十届会议审议。在为会议挑选主题时，应适当顾及环境法不可能在一般性原则的基础上作进一步发展的这个看法。他的政府认为应集中努力于具体的污染物和环境媒介。而且，关于具体污染物的现有条例中的缺陷，应尽可能在目前可能鉴定的范围内予以填补。

367. 乌拉圭代表团在印度代表团支持下，提议决定草案里提及的特别会议在蒙得维的亚举行。

#### D. 支持性措施

368. 一般都同意，由于讨论支持性措施的时间有限，在下文报道的几个讨论问题在委员会里可能没有得到充分的、周全的处理。

##### 1. 环境教育和训练

369. 多数代表团都支持环境规划署在环境教育和训练方面的努力和主动，并强调，这是环境规划署的催化作用的重要一面。多数代表团还表示支持订正后的训练目标，因为它反映了环境规划署的协调作用。

370. 有几个代表团对1982年第十六项指标提议的订正所反映的显然要终止环境教育和训练方案活动中心一事深表关心，并要求对这项试验作出适当的评价。主管方案局的助理执行主任在回答时表示，由于活动范围太大，使该中心作业时发生困难而且开支很大。因此，秘书处将通过其他费用较少的办法来实现区域环境教育和训练目标。

371. 环境规划署同教科文组织在从事环境教育，执行第比利斯会议各项建议<sup>10</sup>及制订训练方案等方面进行的合作得到支持。但有人认为，在环境管理训练方面应当可以作得更多。就这方面来讲，有人认为，世界养护战略及多边筹资机构就环境与发展所作声明应当可以影响训练方案及课程安排。

372. 有人强调，有必要制订准则，将环境教育列入课程之内，并要求环境规划署同教科文组织在这方面进行合作，就编写教学材料和培训师资采取行动，而且进一步地注重个案研究。

373. 有一个代表团警告，不要使环境规划署的训练活动分散。有人建议，方案应集中于几个主要区域中心，研究工作必须同训练活动并行，特别是在大学一级。

374. 有人建议，环境规划署和教科文组织应继续合作，采用多学科办法培训技术人材。有一个代表团警告，不要培训太过于专门化的专业人员。

375. 有几个代表团要求环境规划署支持各国的教育和训练方案及继续支持环境训练中心、乌尔比诺中心和各国大学等机构的工作。有一个代表团表示，各国政府未能经常收到关于训练方案的资料。一个代表团强调环境管理训练的极端重要性，因为有与日俱增的需要对环境进行评价，并按照评价结果来调整计划项目。

376. 教科文组织代表说，一般性环境教育是一项艰难和长期的工作，他希望环境规划署继续给予支持。他着重指出，有必要进一步协助对工程师和经济学家进行的环境教育以及有选择性地训练专家，在综合资源管理方面特别需要训练。

377. 欧洲经委会代表提到欧经共同体在学校里进行的环境教育工作，特别是环境规划署可能会感兴趣的小学环境教育试验网，并强调向洛美公约之下的环境保护训练课程及有关部门提供经费支持的可能性（参看A/AC.176/7）。

<sup>10</sup> 参看《政府间环境教育会议：最后报告》（一九七八年，巴黎，教科文组织宣言和建议，第三章。

## 2. 技术援助

378. 大家普遍支持环境规划署在技术援助，特别是在编写总览（环境规划署第8号报告）方面发挥的作用。该总览就环境规划署的技术援助活动提供有用而详尽的资料。有人认为，技术援助方面的新目标和战略是提供技术援助的一个合理办法。

379. 有几个代表团赞扬各区域委员会环境协调股的工作成果，有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区域咨询服务，因为它对各国要求环境规划署协助它们评价各该国的环境优先次序和需要，及在决策和管理一级进行规划活动，都很有用。

380. 大家普遍支持删除第十八项指标的提议，因为助理执行主任的说明指出，技术交换所试办了六年之后未曾产生具体结果。一个代表团觉得不应删除这项指标。

## 3. 新闻报导

381. 大家普遍支持新闻方案，这对宣传环境规划署提供的有用环境新闻极为重要。可是有一个代表团建议，在某些情况下新闻的传播方式尚有改进的余地，应多多利用新闻媒介和各国的环境新闻服务。两个代表团提议环境规划署集中注意一般性的问题，至少是为了避免工作的重复，让专门性的出版机构，例如设在波恩的国际环境法理事会去出版法律性的文件。另一个代表团建议，可通过查询系统在各国的联络点，有效地确保新闻的广泛宣传并促进环境规划署、各成员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等之间的联系。环境规划署应对此采取适宜行动。

382. 一个代表团在另一个代表团支持之下，要求秘书处雇用较不发达国家的作家来写出他们国家面临的问题，因为这两个代表团认为，这样可以产生更为平衡和有用的最后产物。有人还建议，探讨利用较不发达国家的出版社的可能性。有一个代表团建议，为了同发展中国家建立更密切的合作关系，区域新闻专员应更为积极，而且尽可能使环境规划署的出版物区域化。有一个代表团对《环境》的出版费用高昂深表关心。

383. 另一个代表团指出，因为该国缺乏翻译人员，而且鉴于环境资料极为重要，环境规划署应当考虑尽可能把重要文件译成中文，并且赞同将《独一无二的地球》和其他刊物译成中文的提议。

384. 在辩论新闻宣传问题时，委员会在议程项目 10 下审议了同非政府组织的关系，在这方面，它收到了 UNEP/GC.8/9 和 Corr.1号文件。各代表团同意，一般来讲，环境规划署同非政府组织的关系良好并应予以加强。有一个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必须继续对非政府组织承担义务。另一个代表团认为，这是促进群众认识的一项不可缺少的做法。

385. 环境规划署和国际环境与发展研究所（环发研究所）创办《地球了望》受到欢迎。有一个代表团建议，把这个刊物广为宣传。另一个代表团认为它提供了大量环境问题的资料，有广大的读者，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因此它的政府曾提供经费支助，希望别的政府亦将提供协助。

386. 环境规划署和环境联络中心之间的合作也得到一些发言者的良好评价。一个代表团表示愿意提供经费支持，说这个中心是非政府组织同联合国系统维持联系的一个重要联络点，并建议联络中心在安排和协调世界环境日方面所扮演的角色可以变成一个全年举行的展出。

387. 国际环境与发展研究所代表就各国代表团对非政府组织提出的意见表示谢意。他希望，环境规划署尽早注意一个代表团提出的建议，让非政府组织广泛参与 1982 年的规划理事会第十届会议，庆祝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第十周年纪念。

388. 委员会在结束关于支持性措施的辩论时建议规划理事会通过由拉丁美洲集团和西班牙提出的，并经提案国口头订正的关于环境教育和训练的决定草案（参看附件一，第 8/14 号决定）。

389. 秘书处指出，目前 1980 年向环境训练中心提供的支持费用为 450,000 美元；计划项目如果继续下去，预期每年的费用数额与此相同。

390. 有一个代表团澄清起见说,“采取迫切措施”这一句话应指执行主任决定的行动。

391. 乌拉圭代表团表示,它的政府希望决定中提到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和西班牙代表特设会议在乌拉圭举行。

#### E. 预算分配

392. 在讨论方案文件附件 I 时,有两个代表团表示,环境基金款项分配的指示性数字并不反映涉及预算编制及优先次序和拨款准则的理事会第 7/3 号决定的适当执行,并要求执行主任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关于环境基金款项分配的提案时充分地考虑到该项决定。这两个代表团注意到秘书处准备在将来充分执行这项决定。

393. 另一个代表团提议,每一个方案和方案部分,除了业务内容之外,应当指出其财务牵涉,使各国代表团能够参照款项分配情况,对每个方案及时提议增加、减少和修改,并于必要时参照理事会给予各个方案的优先次序,在主要的预算项目之间重新分配款项。

394. 委员会核可了附件内所载的款项分配数,并就此通过理事会主席向第二会期委员会提出建议。提议的数目载于规划理事会第 8/18 号决定,第 10 段。

#### F. 关于方案活动的一般行动

395. 委员会结束其工作时建议理事会通过主席提出的一个决定草案,那是关于规划理事会对执行环境方案报告提议的行动决定(参看附件一第 8/6 号决定)。法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关于世界气候影响研究一节提出的修正案已在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通过。

396. 秘书处指出,设立一个关于世界气候影响方案的科学咨询委员会,加上对该委员会提供必要的支持,每年大约需要 75,000 美元的费用。提议的决定的其他方面可以由所得资源提供资金。

### 支持环境方面的区域活动

397. 委员会也建议规划理事会通过经肯尼亚代表团修正的、关于支持环境方面的区域活动的决定草案（参看附件一，第8/16号决定），该决定草案是由下列国的代表团提出的：奥地利、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匈牙利、挪威、波兰、罗马尼亚、瑞典、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南斯拉夫。同时建议通过关于方案执行：亚洲的决定草案（参看附件一，第8/16B号决定）；该决定草案是由孟加拉国、中国、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日本、科威特、马来西亚、巴基斯坦、沙特阿拉伯、泰国、土耳其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等国代表团提出的。

398. 秘书处指出，后一项决定草案可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执行。至于前者，目前为欧洲经委会区域各项活动承担的资金约有300,000美元，环境基金业已指定大约同样数额的款项来继续1980年以后欧洲经委会现有的活动。如果这项决定再要求进行新的活动，则需增加额外费用。

399. 有些代表团对秘书处把各代表团提出的决定草案在分发给委员会之前对案文作出改动一事深表关心。这是联合国系统内前所未有的作法。有一个代表团说，已经要求指示如何处理这一严重问题。

400. 方案局的助理执行主任说，据他的了解，在作出改动之前曾同提案国讨论过。他对这件令人惋惜的误解，表示谦意。

### 规划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401. 规划理事会就第一会期委员会建议的决定草案采取的行动，参看下面第九章，第499-504段。



## 第五章

###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

402. 在第八次和第九次全体会议审议议程项目7时，本届理事会持有UNEP/GC.8/6和Corr.1和2, Add.1和Corr.1, Add.2和Corr.1, Add.3和Corr.1等文件。

403. 执行秘书在审查《行动计划》<sup>11</sup>的执行情况，包括为执行大会有关决议和规划理事会有关决定而采取的行动时，说明了下列机构的工作：环境规划署沙漠化股、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沙漠化问题机构间工作组和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等，并且说明了关于《行动计划》筹措资金的特别帐户和额外措施的研究的发展。理事会又获悉其他联合国机构、区域机关和各国政府在国家一级上面采取的行动。他也审查了在苏丹——萨赫勒区域的进展，并在最后着重指出，到目前为止所报道的关于执行《行动计划》的进展仍不及问题的严重程度；现在仍有各种障碍阻挠计划的全面执行，他请理事会提出如何克服这些障碍的意见。

404. 差不多所有代表团都对环境规划署对《行动计划》的执行所采取的后继和协调行动取得的进展表示满意；并赞扬执行主任和沙漠化股的工作表现。它们也对提交理事会的文件加以赞扬。

405. 执行主任把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活动作为高度优先事项的政策得到了普遍的赞同。有些代表团强调在干旱和半干旱地区防治沙漠化的紧迫性。但是有两个代表团指出，沙漠化并不只限于这些地区，半湿区域也有严重的沙漠化问题。有几个代表团虽然认识到有必要对沙漠化防治采取紧急行动，但是认为必须在全面的社会及经济条件下考虑沙漠化问题，同时认为处理沙漠化防治的综合办法将产生十分长远的影响。

406. 有几个代表团都同意，《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由于缺乏资金而受到阻碍。许多代表团着重指出，应该利用现有的双边和多边资金渠道为《行动计划》筹措资金。有些代表团报导了它们对防治沙漠化活动提供资金的水平，并宣布它们的政府愿意在1981年增加这方面的拨款。有一个代表团宣布该国政府决定向《阿拉伯绿带》提供新籽苗的计划项目捐款180万美元，那是1980

<sup>11</sup> 参看一九七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至九月九日在内罗毕举行的联合国沙漠化问题会议通过的《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A/CONF.74/36号文件，第一章。

年3月向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提出的。有一个代表团说，如果其他国家政府打算向环境规划署的特别“发展业务”捐款，它的政府也准备从发展援助基金对这个特别“发展业务”提供大量捐款，籍以为第三世界中与环境有关的活动提供资金。它认为这个办法有助于适当利用防治沙漠化的措施。

407. 有几个代表团支持大会请各国政府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特别帐户捐款的呼吁。有一个代表团说，该国政府已经向特别帐户捐款，并希望其他国家也这样作。有些代表团则说它们并不认为特别帐户是最适当的办法，并宣布它们的政府不会捐款给特别帐户。有一个代表团建议在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期间为特别帐户举行一次认捐会议。

408. 许多受沙漠化影响的国家的代表团审查了它们国内在向沙漠化进行战斗方面的活动和取得的进展，并表示它们愿意同其他国家分享这些经验。除了有几个代表团说明了防止沙漠化的纠正性措施之外，有两个代表团报道了它们同环境规划署在特定领域进行训练课程的协作情形。有一个代表团报道了执行关于合并工业化和农业发展的联合国沙漠化问题会议的第4项建议所取得的进展。有些代表团报道说监测活动已开始进行，其中一个说该国的国家监测活动将来可以成为监测系统的一部分。有两个代表团报道了它们在编制国家行动计划方面的进展，同时另一个代表团也说正在制订环境法律。

409. 许多代表团十分赞赏地提到了萨赫勒办事处在协助苏丹——萨赫勒区域国家在它们防止沙漠化的活动方面的工作。有几个代表团对萨赫勒办事处的综合计划项目办法和在该区域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所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有一个代表团注意到环境规划署和萨赫勒办事处的激励和催化作用是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取得有效成果的主要因素，它们又确认了它们对苏丹——萨赫勒区域的综合防止沙漠化计划项目的经费承诺。另一个代表团说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的联合工作乃是联合国处理沙漠化问题的一项新的和值得注意的努力，并且是沙漠化问题会议工作的实际延续。有些人提到了向捐助国提供的有用而具体的计划项目资料。

410. 有一个来自苏丹——萨赫勒国家的代表团，注意到萨赫勒办事处的协调作用早已确立并且取得了不少成果，它着重指出该办事处在组织和提供资金给萨赫勒制旱委会／萨赫勒办事处／萨赫勒俱乐部联合会议上所采取的主动，为萨赫勒各国带来一个萨赫勒制旱委会／萨赫勒办事处防止沙漠化的联合战略和方案，该方案随后得到萨赫勒国家元首会议的认可。

411. 所有发言者都一致支持把吉布提列入苏丹——萨赫勒国家的名单，以及把几内亚和几内亚比绍列为有资格接受萨赫勒办事处在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方面的援助的国家，他们也同样一致赞成把改善和恢复几内亚的福塔贾隆高原的试办计划项目列入环境规划署防治沙漠化方案。有一个代表团要求把福塔贾隆计划项目提交理事会第九届会议审议。另一个代表团表示该国政府愿意通过提供专家为执行这个计划项目提供援助。

412. 一般都认为《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会从联合国系统方面的更多合作得到助益。有一个代表团对至今没有一个区域委员会能够就《计划》的执行安排一次政府间区域会议或讨论会感到关注。另一个代表团建议把 UNEP/CC.8/6 号文件第 43 段提到的关于气候变化对沙漠化影响的气象组织——沙漠化股的联合计划项目同气象组织目前在萨赫勒区域进行的水文气象协定计划项目的活动合并在一起。

413. 有几个代表团表示了它们认为有助于《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意见。有两个代表团强调了在实地一级由群众参与防止沙漠化活动的重要性。有一个代表团建议向关于沙漠化的监测、训练、人们生活状况的监测和土地利用的规划等活动提供具体的援助。另一个代表团说《防治沙漠化公报》可以成为所有关心这个问题的各方之间的一份联络公报和通讯渠道。它也可以载有对受害区域的公众有用的科学出版物书目和技术资料。有一个代表团主张对由环境规划署和教科文组织进行的一项研究予以支持，那是一项基于各大宗教的教义关于人类、其社会价值和他的生境之间的关系的。另一个代表团提到了即将由两个会员国联合进行的关于防止沙漠化措施的费用／利益分析的研究。

414. 各国代表团普遍赞同行政协调会给规划理事会的报告中表示的意见,并注意到行政协调会报告中列举的妨碍《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的各种重大限制。有些代表团指出了这些限制的重要性,并说这值得理事会予以谨慎审议。

415. 有几个代表团着重指出在向行政协调会负责的沙漠化问题机构间工作组的范围内的在防止沙漠化活动上的机构间合作与协调的重要性。有一些代表团注意到正由该工作组编制的关于联合国系统内防止沙漠化活动纲要的重要性。有一个代表团说这份纲要会改善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工作并可建立一个协调制订多边和双边各级防止沙漠化活动方案的基础。

416. 许多代表团对执行主任为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第二届会议而进行的筹备工作表示赞扬,并说它们的政府对该会议的积极成果表示满意。有几个代表团说它们极为重视协商小组的工作,并说它为环境规划署执行《行动方案》的工作提供了一个极好的机会。有一个代表团重申大会的呼吁,并促请各捐款政府积极参加协商小组的工作。许多代表团对协商小组已经成为一个有用的场合并且可以催化资源的调动,表示满意。

417. 有一个代表团说该国政府鉴于协商小组第二届会议的工作成果,而且它曾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会议,已决定成为该小组的核心成员。欧洲共同体委员会的代表说,鉴于该小组上一届会议的实质成果,欧共体委会已经决定以正式成员身份加入协商小组。

418. 有些代表团对将由一组国际资金筹措的高级专家编制的一项关于《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筹措额外资金的研究大纲表示同意,该大纲依照大会1979年2月8日第34/184号决议的规定在秘书长的同意下,转交给理事会。有一个代表虽然对大纲表示同意,但它说该项研究提及的问题分属好几个联合国机构的管辖范围,因此,或许可以指派联合国系统的另一个成员来担任编制这项研究报告的工作。

419. 有一个代表团认为不应该只注重那些难以在不久的将来执行的新办法。另一个代表团说它不认为这项研究应该得到优先考虑,而另一个代表团则认为这是一项重复的工作。有一个代表团着重指出,这项研究应该考虑对付旱灾影响的紧急方案的资金筹措问题。

420. 执行主任在答复辩论时，着重指出环境规划署在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中发挥的作用只是协调作用，实际执行是由各国政府本身来进行的。他对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工作普遍受到支持以及对协商小组第二届会议的积极评价表示欢迎。他认为关于协商小组的工作性质的有些意见不是问题，不过他提请注意大会指派给协商小组的主要职责，是为《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协助调动资金。协商小组的责任不是审议各国在制订国家沙漠化防治计划方面向环境规划署提出的援助要求。

421. 执行主任对目前正在积极制订的两个国家沙漠化防治计划的发展表示欢迎。监测系统的官员将会就在监测系统方案中并入国家监测计划的建议开展必要的联系。同时，它将考虑关于气候变率计划项目同萨赫勒地区的农业水文气象计划项目合并的提议。虽然他同意为防治沙漠化有效提供资金的重要性，但是问题是容易得取资源。

#### 规划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422. 理事会于1980年4月29日第十二次会议上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主席团就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所建议的决定草案（参看附件一，第8/17号决定）。

## 第六章

### 环境基金和行政及预算事项

423. 议程项目 8 (a)至(d)分配给第二会期委员会审议。关于该委员会工作安排的说明, 参看上面第 17 段。

424. 委员会在审议这些项目时, 持有 UNEP/GC.8/7 和 Corr.1 和 Add.1 和 Corr.1 和 Add.2, UNEP/GC.8/8 和 Corr.1, 和 UNEP/GC.8/L.2 等文件。

#### A. 基金方案的执行情况和环境基金的管理

425. 环境基金和行政局助理执行主任在介绍这两个项目时指出, 按照理事会第七届会议的要求, UNEP/GC.8/7 和增编 1 合并了原先分开提出的三个报告。与基金方案的执行情况有关的两个要点是: 一、从核可的 4, 280 万美元拨款中基金方案活动的分配数只占 3, 615 万美元; 二、1979 年在缩小拨款与承付款项和承付款项与支出之间的差距所取得的进展。此外, 按照执行主任的谨慎办法, 基金方案准备金在 1979 年期间未曾动用; 环境规划署也承担了三个信托基金的管理, 即科威特行动计划信托基金、地中海信托基金和《野生动植物群中有灭绝危险的物种国际贸易公约》信托基金。在这方面, 应注意到的是, 只有当收到捐款时环境规划署才能调用基金, 因此, 如果捐款的支付有所迟延, 信托基金所支持的计划项目在任何一个时候只能核可几个月。信托基金的管理所涉行政费用将由有关基金支付。

426. 关于基金的管理, 已在解决一些困难方面有了进展, 例如不可兑换货币的损耗和利用。但是, 环境基金资源的水平和组成问题以及环境基金的流动性问题仍然存在。此外, 中期计划指标数方面的短缺 (2, 460 万美元)、预期 1981 年年底可兑换货币的结余不足 (560 万美元) 和捐款的延期支付都是令人日益关切的原因。

427. 有几个代表团对向环境基金捐款的国家的数目增加表示欢迎。但是，有两个代表团表示它们十分关切中期计划的捐款短缺，并指出事实上捐款指标定得并不太高。

428. 有一个代表团说，四月份开始财政年度的国家认为要在年度的第一季支付捐款是有困难的。但是它们将尽力在其财政年度的第一季支付。另一个代表团说，它的代表团也处于类似的情况，但是它愿意今后一次付出它的捐款总数，使环境规划署在年度初期就有较多资金。

429. 虽然一般赞许1979年管理环境基金的谨慎态度，但是许多代表团对执行基金方案活动时由于捐款水平低和支付晚而遭遇到困难表示关切。有少数代表团建议加强呼吁各国政府早一点支付它们的捐款（UNEP/GC.8/7，第20(a)(iv)段），但其他代表团指出晚付款是很平常的事，基金应按照这个事实来规划一切。有一个代表团在几个其他代表团的赞同下建议说，环境规划署不应把基金方案活动的执行同捐款的支付情形联系在一起，基金方案活动的执行应依据实质性的考虑。在前一个办法之下，象1979年所看到的一样，只能战战兢兢地进行活动。

430. 有几个代表团，鉴于捐款水平和缴付率方面已经引起的问题，对1980/1981年作出额外拨款665万美元的提议提出质问：有些代表团表示怀疑，即使委员会核可较高的拨款水平，执行主任未必能够把全部拨款分派用途，结果是到每年年底，拨款的结转额将变得更大。其他代表团质问，事实上是否会及时收到拨款所赖的捐款，而有少数代表团建议委员会在更动核可的拨款前等到下一个两年期看一看较高的限额是否适当。

431. 但是，另一个代表团在几个其他代表团的支持下说，秘书处的提议可能是合理的，并表示赞成执行主任提议的额外拨款。委员会在注意到几个代表团对较多的拨款是否适宜持有保留意见，并注意到一个代表团的保留意见是执行主任不应该超越合理的预期收入水平而承担义务，同时经秘书处保证1981年将有充分现金来对基金作出有效管理后，同意对理事会第七届会议核可的1980/1981年拨款增加665万美元。

432. 很多代表团对可兑换和不可兑换货币之间明显的不平衡表示关注(UNEP/GC.8/7/Add.1,表1),它们注意到虽然不可兑换货币只占捐款总额的百分之十五,但在占1979年环境基金结余中占了百分之五十以上,在1981年结余中估计将占百分之六十六。有一个代表团指出,假如收到的所有捐款都是可兑换货币,基金就不会有任何清偿能力的问题。因此若干代表团提议向那些以不可兑换货币付款的政府呼吁,请它们多以可兑换货币来付它们的捐款。

433. 很多代表团认为,试图用掉环境基金积累的大量不可兑换货币的有些方式能导致环境规划的方案活动的制订失去平衡。有一个代表团在其他几个代表团的帮助下请大家注意执行理事会第7/14 C号决定第3段和委员会就此表示的意见,即执行主任只应该作出合理的努力来使用不可兑换货币;事实上,秘书处似乎是在不遗余力地减少积累。有几个代表团强调指出,不论所用的货币种类如何,在核可所有计划项目时都应该采用同一的标准:不应该光是为了用掉不可兑换货币而核可计划项目。因此它们要求秘书处指出挑选不可兑换货币的计划项目的标准,并提供一份这些计划项目所涉及的项目清单,它们的地域分配,并说明钱是怎么用的,例如购置设备,征用专家和工作人员等等。委员会又请秘书处每年编制一份按可兑换货币和不可兑换货币区分的拨款、承付款项和开支的分析图表。一个代表团想知道直接用于不可兑换货币计划项目的支持费用的可兑换货币的百分比。

434. 两个代表团指出,不可兑换货币是一个遍及整个系统的问题。一个代表团问,是否已经研究过合伙办法,因为有些组织可能比其他组织更能利用这种货币。

435. 一个代表团力言,其货币是不可兑换货币的较不发达国家,要以可兑换货币缴付捐拨的种种困难,例如它们所持有的可兑换货币为数极少,美元贬值,以及可兑换货币的日益不稳定。另一代表团指出,许多这种国家面临类似的问题,可是认识到秘书处的需要后,愿意继续以可兑换货币缴付捐款。



436. 有一个代表团在很多其他代表团的支持下,要求更严格地执行关于捐款可用性的财务细则第203.4条,因此提议把委员会面前的决定草案加以修正,规定执行主任在不可兑换货币捐款不能轻易用掉的情况下,捐给环境基金的不可兑换货币应以300万美元为限,超过这个限额的捐款拒绝接受。

437. 也有人提议在委员会的决定草案里重复第7/14C号决定第3段的案文,而有几个代表团虽然同意该段的精神,却认为应当加强,因为它对案文所涉国家政府没有发生任何影响;事实上,是秘书处改善了它利用不可兑换货币的方法。一个代表团认为上述决定已经发生效力,所以无需重复,可是它并不反对以共同意见通过一段重复案文。

438. 有几个代表团强烈反对规定300万美元最高限额的提议,因为他们认为秘书处在使用不可兑换货币时一直没有碰到什么问题。在设立一个不可兑换货币方案方面已经取得极大进展,在该方案下执行的计划项目,包括那些由经济互助委员会(经互会)进行的计划项目,主要是使发展中国家受惠。预料这种资金累积在1980-1981年间每年会减少300万美元,因此似无需要定下一个最高限额。有一个代表团要求秘书处澄清一下它是否觉得在减少不可兑换货币累积时遇到任何困难,因为执行主任的介绍性发言中并没有提及在这方面任何的困难。另一个代表团在若干其他代表团的支持下指出,在使用多种不可兑换货币时毫无问题,因此这些货币也不会累积起来。有两个代表团认为就环境基金的不可兑换货币结余定下最高限额会造成不好的先例。

439. 几个代表团说,拒绝接受任何志愿捐款或许是不妥当的;持有不可兑换货币,总比没有任何货币好。第7/14C号决定的执行是执行主任的责任,因此应当要求他于必要时同缴付不可兑换货币的国家进行协商,同时加紧努力,改善利用这种货币的办法。鉴于有需要避免方案失去平衡,执行主任应对不可兑换货币影响所有各级方案的情况进行评价,并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深入报告评价结果。

440. 在提到 UNEP/GC.8/7 号文件时，很多代表团都要求秘书处阐明减少 1979 年度基金方案活动的标准，尤其是要说明在执行减少方案时是否已遵照规划理事会第七届会议所确定的拨款和优先次序。因此，委员会在同意核可增加 665 万美元经费时，认为将由第一会期委员会作出的分配数应该同理事会 1979 年 5 月 3 日第 7/3 号决定所规定的优先次序连系起来，因为依照这些优先次序是很重要的。

441. 有一个代表团指出，执行主任对 1980—1981 两年期予先承付款项权力提出的 1,600 万美元要比规划理事会第七届会议核可的水平多出 500 万美元，因此要求澄清这项需要。

442. 另一个代表团指出，假如按照执行主任的提议，以 500 万美元为现金结转额的话，有些国家可能认为在同年稍后时间付款是合情合理的，因为环境规划署似乎已有足够的资源了，而早就付款的国家则会损失掉它们的资金的利息。因此应该把具体的结转数字从委员会目前的提议的决定草案中删除：只要说明应该维持适当的清偿能力就可以了。委员会同意这项提议。

443. 助理执行主任的答复说，虽然秘书处对这样的重新制订并无困难，但是第一季度期间它会继续依照估计所需的 500 万美元现金结转额。提议提高予先承付款项的权力是有必要的，这样才能保证方案的稳步前进。关于减少方案的标准问题，现已采用三个主要办法：接受较少的新计划项目，严格限制延长现有的计划项目，和按照比例予以裁减，以免已核可的方案失去平衡。

444. 他在解释秘书处对可兑换与不可兑换货币结余的立场时，再度请大家注意自 1978 年以来在减少不可兑换货币的积累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据估计在 1980 年和 1981 年内将会用掉 600 万美元左右的不可兑换货币。虽然所积累的主要都是卢布而不是所有各种的不可兑换货币，但苏联政府在协助设立一个不可兑换货币方案方面却极为合作，并定下某些条件，其不可兑换货币部分可以转化为可兑换货币，因此秘书处认为虽然基金资源的组成并不十分理想，但却是朝着积极的方向转移。环境规划署尽可能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合作，找出使用不可兑换货币的

最有效办法。

445. 应用于不可兑换货币计划项目和可兑换货币计划项目的准则或标准是一样的。由于联合国的会计程序，对直接用于不可兑换货币支付的计划项目的可兑换货币比例要列出实际款数，是不容易做到的。不可兑换货币方案的全面估计是在百分之五与十之间，而在近来的不可兑换货币计划项目方面，所需可兑换货币的百分比已明显减少。

446. 委员会在审议议程项目 8 (c) 关于评价的部分时面前有 UNEP/GC.8/7 号文件第三节。助理执行主任在他的介绍中指出评价方面和《给各国政府的报告》的使用方面的新近发展情况。他特别提请委员会注意第 45—56 段，并指出按照理事会的要求业已在《给各国政府的报告》内载入更多闭会期间的报道。

447. 许多代表团对评价工作表示满意，特别是对《给各国政府的报告》表示满意。秘书处的建议，即应每年出版 UNEP/FUND/PROJECTS 文件新近采用的索引这一点，特别受到欢迎。

448. 少数几个代表团建议说，《给各国政府的报告》中财务资料的提出方式应予以改善，因为它们十分重视这些资料。有一个代表团特别指出，如果对主要的会计表加以解释性说明将是很有用的，它并建议说，《给各国政府的报告》是将主要财务决定通知各国政府的适当渠道，例如在 1979 年将基金方案活动金减少了 665 万美元。

449. 有几个代表团着重指出评价是方案执行的一个重要部分，特别是作为汰除过时或效率低的活动的一种手段和作为就最有效地分配资源作出决定的一个基础。它们要求澄清下列几个问题：如何将评价结果回输到方案内、聘用顾问的地域分配、有无一份评价顾问的名单、环境规划署的评价方法是否可提供给各国政府，特别是供它们用于评价国家发展计划项目的环境部分、以及如何使评价配合计划项目的核定制度。一个代表团觉得应该指明有需要使社会主义国家的顾问人员多多参与评价工作。有一个代表团认为环境规划署应继续努力协调联合国系统内环境规划署

所支持和与环境规划署有关的计划项目的评价工作以及与方案的联合评价有关的行动。另一代表团对执行主任的报告表示赞扬，并欢迎每年继续提出类似报告这一建议。

450. 基金政策和评价处处长说明了计划项目评价活动所包含的要点，因为这些要点是环境规划署的主要评价方式。按照环境规划署的方案制订办法，评价的目的不但是检查计划项目的成果，而且是要设法查明它们的成就是否在第二层次有了进展，以及是否履行了环境基金的催化和协调作用。此外，评划还包括对执行情况的评价的传统办法。按照委员会在理事会第七届会议上提出的建议，评价的范围也包括计划项目组合，以便改进对某一部门中方案影响的评价。

451. 评价主要用于计划项目的执行期间和审查计划项目成果时。评价股的作用在计划项目制订、评价和核可时，是咨询性质的，而非担负直接责任。因为根据环境规划署的职权范围，大多数计划项目是全球或区域计划项目，而不是国家一级的，因此，拟定的评价方法并不立即适用于国家计划项目。但是，环境规划署正在制订关于评价发展计划项目的环境影响的准则。评价结果已汇报给副执行主任，为了保证作出必要的回输，他然后斟酌情形传播这些评价结果，并指派有关的官员负责根据这些评价结果而决定采取的任何行动。由于环境规划署各种项目的全球和协调性质，征聘完全熟悉这些事项和具有广泛经验的评价顾问是必要的。在区域计划项目的评价方面，要尽量利用区域一级的专门知识。评价顾问只占环境规划署雇用的外聘专家的一小部分。助理执行主任说现已备有一份环境规划署全部顾问的名单。

452. 在继续审议环境基金的管理时，委员会持有UNEP/GC.8/7/Add.2号文件，“订正的联合国环境方案基金作业总则”。在介绍该文件时，助理执行主任表示，修正规划理事会第二届会议核可的程序的提议程序预定于1982年试行实施，于1984年正式实施。修正的制度有三个优点：加强环境规划署在联合国系统内发挥的中央协调地位；稳定环境规划署同其他联合国组织的合作关系；通过按季付款办法来简化财务方面的会计程序，这种按季付款办法将可视为支出。

453. 有几个代表团对有机会提早审查关于它们的提议的执行情况表示欢迎，并同意在方案执行方面需要作出一些更改。不过，它们又注意到收到文件的时候太迟不能对此实质内容进行讨论。因此任何进一步的讨论都应该延至理事会第九届会议，以便有充分时间对提议的修正案进行审慎的研究。

454. 有一个代表团对以“方案组合”来取代两位数字预算项目表示关切；认为这会限制理事会的行动，因为它目前已核可了四位数字预算项目的提供经费水平。另一个代表团说，它毫无保留地接受这些提议，因为这可能很符合秘书处的需要。另一个代表团认为，虽然它大致接受这些提议，并同意对它们应该予以认真的审议，但指出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可能会增加方案局的责任，并减少基金局的责任，这就意味着各会期委员会的责任会相应地有所变动。大家同意应该在全体会议和以后的理事会会议上进一步探讨这个问题。

B. 截至 1978—1979 年 12 月 31 日为止的  
财务报告和决算（未经审计）

455. 委员会在讨论议程项目 8(b)时，收到 UNEP/GC. 8/L. 2 号文件。助理执行主任注意到委员会在 1979 年已经收到 1978 年的决算；除了帐目的次序和编号遵照目前联合国的惯例以外，报告的提出方式并无任何变动。

456. 许多代表团要求对附表 2，到 1979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未付的认捐款项状况加以澄清时指出，把现在和今后几年的未付认捐款项合并计算是会使人误解的，因为它予人以某些政府尚未付款的印象。有几个代表团要求把附表重新编制。有两个代表团曾询问附表 3，拨款和已分配经费摘要的数字，尤其是干旱和半干旱地包括沙漠化的数字是怎样得来的，并且询问为此项预算分拨的“未分配”经费所采用的标准是什么。

457. 助理执行主任说，附表 2 的格式是依照联合国的惯例，第 7 栏内所列的是过去年度和未来年度的未付认捐款项，他也觉得这个办法有些混乱，说他将予以注意。至于干旱地的拨款，包括沙漠化在内，各项计划项目尚未制订，因为沙漠化股刚刚展开工作。

## C. 行政和预算事项

458. 委员会在审议议程项目8(d)时,持有UNEP/GC.8/8 和 Corr.1 号文件,内载关于人事政策、方案费用和方案支持费用对基金方案活动费用的比例、和联合国在内罗毕的办公房地等节,

### 1. 人事政策

459. 助理执行主任在介绍关于长期人事政策的辩论时突出了该文件中的几个要点:即执行主任关于人事调动、空缺公告、合同满期前六个月发出通知、职位改叙以及员额增长的政策。他说,人事政策的决定事实上是执行主任的权利。行政处处长接着指出,环境规划署近来已作出特别努力征聘年轻人员和妇女,并依照大会1978年12月20第33/143号决议斟酌情形征聘工作人员的配偶。

460. 有几个代表团对执行主任报告中所载各组原则表示欢迎,但是有许多发言的代表指出人事政策的许多必要因素和目前人事政策的许多数量方面的数据尚未具备。因此要求关于下列各方面的进一步资料:员额的地域分配、地域分配范围内的限额和按性别、等级和国籍划分的情况。此外,对人事政策的许多方面提出了下列各项具体问题:执行主任是否打算通过降低和提升等级的办法来改叙员额;关于环境基金下的员额灵活执行的程度和方式;常设员额、方案活动中心的员额和内部计划项目的员额;执行主任关于方案活动中心和内部计划项目的确切人事政策是什么;哪类员额属于经常预算,因此必须受到第33/143号决议的规定的限制。另一个代表团建议说,秘书处应在其长期计划中包括关于组织间调职的政策。

461. 秘书处对这些问题的答复将分别在下列468—473段摘要说明。有几个代表团注意到执行主任的报告第6段和第15(a)段的案文同秘书处关于应用地域分配の説明之间存在明显的矛盾。

462. 有一个代表团坚决赞成执行主任为经常预算和环境基金员额之间取得适当比例的打算。有几个代表团指出它们没有收到环境规划署的出缺通知,并要求在这方面有所改善:其中一个提议如果利用环境规划署日内瓦联络处在欧洲分发这些通知就可

以更为有效。另一个代表团请环境规划署每六个月编制一份未来工作人员出缺清单，因为现在的政策是在解雇专门人员时，六个月以前就通知他们。

463. 有两个代表团注意到环境规划署的女性专门人员所占的百分比很低，建议环境规划署应该达到大会规定的百分之二十五的已定指标，另一个代表团认为这个指标的达成，应该正式成为执行主任的政策的一部分。

464. 有一个代表团提议短期任用应该遵照地域分配原则。不过另几个代表团指出，特别是属于专家或顾问性质的服务，依照《宪章》第一〇一条的规定，最重要的考虑应该是专门知识的水平而不是国籍，并且强调执行主任在这方面应该能够灵活运用。有一个代表团要求就环境规划署内如何适用地域分配原则一事加以澄清，特别是由基金支持的员额，即就整个联合国的限额或仅就环境规划署内的限额而言。

465. 会议又注意到，由于环境规划署在联合国系统内具有独特的地位，其工作人员的发展和训练方案也应该具有同样的独特性，包括升级和职业发展在内。并要求对执行主任在这方面的政策详加说明。

466. 有一个代表团注意到环境规划署的工作人员的金字塔式结构颇不均衡，估计为每一名D-1或以上的工作人员对四名专门人员职类，该代表团质询是否有减少高级专门人员和更高级别工作人员的数目的计划，因为这样可能是使环境规划署用于基金方案活动同人事费之间的经费比例取得平衡的一种方式，而且也符合执行主任所说的政策，即在秘书处的增长同方案活动的规模之间维持一种连带关系。

467. 有一个代表团着重指出，对环境规划署来讲，任用能力高超的工作人员比较有利，此外，只有在员额被证实的确需要继续设立并符合联合国人事政策规定的标准时，才可以把定期任用改为长期任用。

468. 秘书处答复说，只有由大会设立的员额才列于经常预算之下，由规划理事会设立的员额，包括那些在方案活动中心和内部计划项目的员额都是由环境基金支持的。虽然执行主任的政策是要对经常预算员额和秘书处内由基金设立的员额都适用地域分配

原则（即不对方案活动中心和内部计划项目适用），但是按照志愿捐款支持的联合国各组织的职员任用条例的规定，只有对经常预算的员额，他才一定要适用这个原则。因此，对基金员额并无固定限额，但执行主任曾试图在他们的地域分配上取得平衡。环境规划署秘书处的经常预算员额也计算在整个联合国地域分配的限额内）。环境规划署配有151个专门员额：70个环境基金的常设员额，25个方案活动中心的员额，22个内部计划项目的员额和34个经常预算员额。至于短期的工作人员和顾问，他们的聘用必然地是为了具体目的，是暂时性的，所以地域分配不是一个主要考虑：执行主任虽然也考虑到这一点，但是他的主要考虑是优越的技术才能。关于顾问人员地域分配的一个简表，已应各方请求而分发。

469. 秘书处对有几个政府没有收到空缺通知感到遗憾，并指出除了通常渠道外，环境规划署现在也使用查询系统联络点作为进一步改善分发的手段。秘书处虽然不准备提供空缺简报，但将继续每六个月向各国政府报告预期的空缺。

470. 工作人员的增加同基金方案活动水平不存在任何直接的数量关系。虽然在环境规划署的协调和催化职能的程度方面没有任何改变，但是计划项目或其他活动水平方面的显著改变可能使有关的人事编制引起相应改变。只有经理事会核可后才能增加工作人员来承担已增加的活动水平。要发挥环境规划署的催化和协调作用，需要更多的高级工作人员，而不是初级工作人员。

471. 环境规划署严格地遵照联合国的职业发展方案，目前正在招聘一名训练专员以扩大环境规划署本身的职业发展和训练方案。升级事则须按照有关的联合国工作人员服务细则和条例的规定。

472. 执行主任关于在秘书处雇用妇女的政策是将大会决议应用于经常预算和常设的环境基金员额。因此，他并不认为有必要在他的政策中加添另行提到雇用妇女这一点。他的员额改叙政策适用于降低或提升职等，并且符合联合国总部人事厅的准则。关于定期任用改为长期任用这一点，执行主任欢迎理事会给予指导，但可注意到的一点是，他已同联合国总部一起来处理这件事。



473. 第7/14 E号决定没有要求关于人事和员额编制的具体统计资料，因此未向委员会提出。但是，如果理事会决定这样做，这些资料将在下一期的《给各国政府的报告》中提出。秘书处希望知道各国政府要求澄清的具体因素，并将尽最大努力回答这些问题。

## 2. 方案费用和方案支持费用对基金方案 活动费用的最适当比例

474. 在开始进行关于方案费用和方案支持费用对环境基金方案活动费用最适当比例的讨论时，助理执行主任表示，执行主任报告中有关的一节应根据下列事实来阅读：环境规划署的规模虽小，但是行政费用很高；环境规划署并没有向其合作机构或支持组织支付间接费用；由于其地点关系，需要多支出交通费用等，这一切都是造成固定费用高昂的因素。

475.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欢迎执行主任对第7/14号决定所提要求的反应，并认为对一个非牟利组织的费用——效率作出评价不太容易，但是环境规划署在工作人员费用和方案活动费用之间业已达到一个可以接受的比率。但另一个代表团说，工作人员费用对环境基金方案活动的1比3的比率还是太高。有两个代表团认为，了解其他联合国组织的比较间接费用是有帮助的。秘书处就这些费用提供了比较性的资料并且指出，机构愈大，比率愈低。

## 3. 联合国在内罗毕的办公房舍

476. 在介绍关于联合国在内罗毕的办公房舍的讨论时，助理执行主任重申已经作出了关于建造这项房舍的政策和经费方面的决定，并将继续由联合国总部和大会

作出决定。初步场地建筑可以如期完工；主体工程的投标都已提出了，将在联合国总部审查。生境中心的额外费用，估计目前已使费用总额达3,200万美元。已经安排利用共同事务费用，联合国总部总务厅和行政管理处联合特派团目前正在内罗毕编写一个关于共同事务费用的报告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477. 有一个代表团欢迎该报告的编写，它将在大会上予以详细审查。不过，有两个代表团怀疑拟定的地点是否合适；一个代表团重申他在全体会议上表示的意见并要求进一步澄清许多问题：建造工程的经费总额、所承付支出总额、投标制度、同东道国政府就提供的服务达成的协定、和联合国其他各组织合用新设施等。委员会注意地听取了秘书处在答复中提出的资料，以及在介绍辩论时，提出关于在内罗毕建筑联合国办公房舍的资料。委员会也注意到所有这些资料业已递交秘书长。

478. 有一个代表团曾询问环境规划署和东道国政府之间的协定怎样严格地予以遵守。东道国政府代表强调该国充分表示好意，并表示希望所有问题都能迅速地解决。

479. 有三个代表团要求就执行主任介绍性发言中提到的关于在环境规划署总部设立交响卫星通讯联系的问题提供资料，其中一个代表团要求东道国政府尽速就此问题作出决定。副执行主任概略地说明到目前为止有关设立交响卫星通讯联系所发生的各项事件。他强调环境规划署自1979年3月5日把所有必要的资料送交东道国政府以来就等待东道国政府的答复。东道国政府代表团指出，环境规划署同东道国政府仍旧在谈判这项问题，并希望在适当的时候，根据双方现有的善意，彼此达成谅解。副执行主任欢迎东道国政府的善意保证。委员会注意到所澄清的各点。

480. 委员会接着注意到执行主任就联合国在内罗毕的办公房舍提出的报告。

#### D. 其他事项

481. 经执行主任的要求，委员会除排定的议程以外还审议了执行主任的介绍性发言（UNEP/GC.8/2/Add.4，第27段）中提起的需要就各项全球和区域行动计划的经费问题提供意见。助理执行主任指出，有关的区域活动能由有关各国政府来提供经费（例如象地中海行动计划和科威特行动计划一样已设立信托基金）或能由政府捐款外的其他资源来提供。关于区域行动计划以及全球行动计划的经费提供，有必要探求不同的途径。任何关于调动充分资源的可能办法的建议都是欢迎的。

482. 有几个代表团说，它们已在全体会议上就这个主题发了言。同时也提出了若干意见。有一个代表团说，如果其他政府提供大量额外捐款来支持环境规划署在发展中国家增多的工作，它的政府也准备这样做。但是这种捐款不应该影响向环境基金提供自愿捐款的指标。

483. 有几个代表团强调环境规划署的催化和协调作用，着重指出环境规划署不应该考虑设立任何新的筹资机构，而应集中鼓励有兴趣的各方参与合作，于是在必要时作出补充行动。它们不打算对环境规划署增加捐款，因此建议更有效地利用现有资金，特别要减除过时的和效率低的方案和计划项目。它们也建议，环境规划署应集中努力于鉴定问题，寻找适当的解决办法，制订行动计划，并把有关各方联合起来筹措各项计划的资金。一个代表团说，就具体的提议提出意见将比较容易。进一步的讨论将在全体会议上进行。

#### E.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和建议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484. 委员会通过了其报告全文，但须并入辩论时提议的修正。委员会并建议理事会通过关于在委员会上经讨论的问题的一项决定草案（参看附件一，第8/18号决定）。

####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485. 关于理事会对第二会期委员会的建议采取的行动，参看下面第九章，第497—498段。

## 第七章

### 其他事项

#### A. 同非政府组织的关系

486. 议程项目 10 下唯一的问题，同非政府组织的关系，分配给第一会期委员会在其辩论环境方案的新闻报道组成部分范围内审议。关于委员会讨论的记录，参看上面第四章，第 381-387 段。委员会关于这个问题的建议已并入第 8/6 号决定第五节（参看本文件附件一）。

#### B. 对议事规则第 63 条的修正

487. 理事会在本届会议第十次会议上同意在“其他事项”下审议伊拉克代表团代表理事会的阿拉伯国家理事国关于议事规则中语文和记录的第 63 条的修正提案。

488.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阿尔及利亚、伊拉克、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沙特阿拉伯、苏丹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等国代表团提出关于阿拉伯文作为理事会的正式和工作语文的一项决定草案（UNEP/CC.8/L.10）（参看附件一，第 8/19 号决定）。

489.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说，虽然美国代表团不反对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这项决定，但是认为最好将第 1 段中“有利地”一词删去，理由是大会势必按照联合国的整个预算来审议这个问题及其所涉财政问题，因此美国政府对这个问题的最后立场将会在大会中表明。

490.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代表说，联合王国曾投票赞成大会 1973 年 12 月 18 日第 3190（XXVIII）号决议。联合王国代表团对这项决定采取同美国代表团一样的立场。

## 第八章

###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的 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 A. 第九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491. 本届理事会于1980年4月29日第十二次会议上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主席团建议的关于其第九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的一项决定草案，并经主席建议，就第八和第九届会议间非正式协商的日期达成协议（参看附件一，“其他决定”）。

#### B. 第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草案

492.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主席团建议的一项决定草案中所载第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草案（参看附件一，“其他决定”）。

## 第九章

### 通过报告

493. 本届理事会于1980年4月28和29日第十、十一和十二次会议上审议了其第八届会议的工作报告草稿。

494. 报告员同意在报告中反映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分发的一项声明，内载谴责选出巴希国际共同体为出席本届会议的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巴希主义是目前许多西方国家用来颠覆第三世界利益的冒牌宗派；特别是，它充作伊斯兰国家中的第五纵队。这一宗派同环境问题毫不相关，因此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坚决反对巴希共同体在本届会议上陈述和分发它的文件。

495. 环境联络中心(环联中心)的代表，代表出席本届会议的非政府组织说，让巴希国际共同体的代表在一般性辩论上发言是在一个经适当宣扬并由许多非政府组织出席的会议上不记名投票的结果。这个发言的编写过程曾开放给出席本届会议的所有非政府组织。巴希国际共同体是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若干专门组织中具有磋商地位的一个真诚的非政府组织，同时是环联中心的一个成员。它在环境教育和在促进环境规划署1982年指标方面与环境有关的其他活动中已作出良好工作。

496. 关于本报告第177(d)段，主席指出，按照各国代表团之间的协商结果，以及主席团最后同各区域集团主席的讨论结果，大多数代表团显然同意执行主任的建议，即由他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一份1980-1983年的中期计划，作为方案预算编制活动的一个初步尝试。

497. 本届理事会于1980年4月28日第十次会议上注意到经第二会期委员会主席代表其报告员口头修正的第二会期委员会的报告(参看上面第六章)，并通过该委员会建议的决定草案(第8/18号决定)。

498. 波兰代表团说，鉴于在会议室外分发的报道中对他的意见的曲解，他要着

重指出，波兰代表团在第二委员会和全体会议上都没有质询过大会关于在内罗毕设置任何联合国组织的决定的合法性，也没有提出任何可能被解释为它对此持有保留意见的意见。他的政府十分赞扬东道国为保证各组织在内罗毕能顺利地进行业务而作出的努力，并欢迎肯尼亚代表团继续这些努力的保证。他对内罗毕联合国办公房地建筑进展和共同事务的设立进展提出的意见和问题只涉及有关的联合国各机构的建议，而不是怀疑被公认的东道国的周到好客。关于充分利用行将设置的设施的讨论仍在继续，但是重要的是保证在内罗毕的联合国中心尽早成为现实。

499. 理事会于1980年4月29日第十二次会议上注意到经第一会期委员会口头订正和经各代表团修正的第一会期委员会的报告（参看上面第四章），并通过该委员会建议的决定草案（第8/6至8/16号决定）。

500. 突尼斯代表说，为避免秘书处引起争论，突尼斯代表团决定在区域——即地中海区域一级提出有关本报告第339段的问题。地中海区域的国家间已存在一个差不多所有地中海国家都能在一起的论坛，它们在这个论坛能在秘书处的协作下圆满地解决这个问题。

501. 巴西代表在提到关于热带森林的决定（第8/9 A号决定）时说，虽然巴西代表团不反对通过反映协商一致意见的案文，但是它对整个问题的立场已在协商中以及在第一会期委员会上予以陈述。巴西专家在热带森林专家会议上对这项决定提到的建议表示保留意见。巴西代表团此刻要在政府一级重申它的保留意见。因此，如果今后再召开专家会议，巴西将考虑放弃参与工作，在这种情形下，巴西对可能产生的无论何种性质的任何结论都无关。

502. 刚果代表说，刚果代表团愿意把这项决定第5段中“诸如综合生态研究试办项目和监测”等字改为“诸如综合生态研究方面的试办示范、原处训练和监测计划项目”。

503. 关于热带生态资源和科学文献区域中心的决定（第8/9 B号决定），喀麦

隆联合共和国代表说，由于他的政府已同工发组织、卫生组织和气象组织联系，同时它们已同意提供资料和文献，执行主任应集中力量同执行机构教科文组织和开发计划署以及由区域办事处提供服务的区域国家进行协商。

504. 乌拉圭代表重申乌拉圭代表团在第一会期委员会上作出的提议，即在乌拉圭首都蒙得维的亚举行环境法决定（第8/15号决定）中所提到的特别会议。执行主任回答说，如理事会愿意，他将就在那儿举行特别会议所涉经费问题同乌拉圭政府进行协商，并将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报告协商结果。

505. 理事会在第十二次会议上通过本届会议的报告，但须载入第十、十一和十二次会议上核可的各项修正。



## 第十章

### 会议闭幕

506. 伊拉克代表，在闭幕会议上代表各区域集团发言时，对以色列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把任何同巴勒斯坦人民有关的事都当作一个政治问题来看表示遗憾。美国认为巴解组织不是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这一见解并不能混淆有 120 多个国家承认巴解组织这一事实。除非美国改变它的立场，不然美国政府连同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因反抗国际社会的意愿将不断受到孤立。

507. 美利坚合众国的代表对把政治问题引进本届会议的闭幕式中表示痛惜。现在应该非常明白的是，这些问题已在其他论坛上适当地加以处理；在理事会上对这些问题的讨论只能妨害它的工作，因此它希望此后不再出现这种情形。

508. 接着主席宣布第八届会议闭幕。

## 附件一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八届会议的决定

## 目 录

决定号码	标 题	通过日期	页次
8 / 1	方案政策及执行	1980.4.29	128
8 / 2	1982年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具有特别性质的会议	1980.4.29	135
8 / 3	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同南非共和国的关系	1980.4.28	136
8 / 4	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	1980.4.28	137
8 / 5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同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之间的协调	1980.4.29	138
8 / 6	方案事项	1980.4.29	139
8 / 7	地球观察: 外限的评价		
	A. 关于人工改变天气的国家合作规定	1980.4.29	142
	B. 含氯氟烃	1980.4.29	144
8 / 8	危险化学品废料的输出和处置	1980.4.29	146
8 / 9	热带森林和林地		
	A. 热带森林	1980.4.29	147
	B. 热带生态资料和科学文献区域中心	1980.4.29	149
8 / 10	世界土壤政策	1980.4.29	150
8 / 11	世界养护战略	1980.4.29	152

目 录  
(续前)

决定号码	标 题	通过日期	页次
8 / 12	环境与发展	1980.4.29	153
8 / 13	海洋：区域海洋		
	A . 区域海洋方案的审查	1980.4.29	154
	B . 区域海洋方案同环境方案其他组成部分的协调	1980.4.29	155
	C . 将区域海洋方案扩展到东非海洋和西南大西洋	1980.4.29	156
8 / 14	环境教育和训练	1980.4.29	157
8 / 15	环境法	1980.4.29	158
8 / 16	区域活动		
	A . 支持环境方面的区域活动	1980.4.29	161
	B . 方案执行：亚洲	1980.4.29	162
8 / 17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1980.4.29	163
8 / 18	基金方案的执行、环境基金的管理、1978—1979两年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决算及行政和预算事项	1980.4.28	166
8 / 19	阿拉伯文作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正式和工作语文	1980.4.28	169

其它决定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170
闭会期间同各国政府的非正式协商·····	172

环境规划理事会,

充分考虑到大会 1979 年 12 月 18 日关于环境方面的国际合作的第 34/188 号决议,《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第 34/184 号决议,福塔贾隆高原的复原和整理的第 34/185 号决议,苏丹——萨赫勒地区内《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的第 34/187 号决议,环境领域内关于两个或两个以上国家共有自然资源的合作的第 34/186 号决议,海洋污染的第 34/12 号决议及 1979 年 11 月 9 日关于原子辐射的影响的第 34/12 号决议, 1979 年 12 月 19 日关于大会一九八〇年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的第 34/207 号决议, 1979 年 12 月 14 日关于有关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的全球谈判的第 34/138 号决议, 1979 年 12 月 20 日关于联合国中期规划的第 34/224 号决议以及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及 1979 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二届常会的其他有关决议和决定,

审议了:<sup>1</sup>

- (a) 执行主任的介绍性报告;
- (b) 执行主任的介绍性发言;
- (c) 执行主任关于编写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发展及同联合国区域委员会进行合作的报告;

<sup>1</sup> UNEP/GC.8/2 和 Add.1-3, UNEP/GC.8/2/Add.4, UNEP/GC.8/4, 第 II 节, A 和 C, 和 Corr.1, UNEP/GC.8/4, 第 II 节 B, UNEP/GC.8/3 和 Corr.1 和 UNEP/GC.8/4, 第 I 节和 Corr.1.

(d) 执行主任关于环境规划理事会主席团和人类住区委员会主席团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执行首长的联席会议的报告;

(e) 执行主任关于环境状况的报告, 1980年;

(f) 行政协调委员会提交规划理事会第八届会议的报告;

考虑到理事会第八届会议就方案政策及执行问题提出的意见。

### 新的国际发展战略中在环境方面的考虑

1. 注意到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筹备委员会已接近完成战略草案的拟订阶段, 该草案将在1980年8月举行的大会特别会议上予以审议;

2. 赞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在协助筹备委员会考虑到环境问题方面所作的努力, 包括他向筹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发言, 以及向委员会转送以发展和生活方式的备择类型区域讨论会的结论要点为基础、由区域间会议就这个题目拟订的建议, 其中包括政策措施方面的具体建议;

3. 表示希望将明确具体的关于环境考虑的规定列入战略草案的序言、指标和目标及政策措施之内;

4. 请执行主任继续努力把提交筹备委员会的战略提案中的原则转化为业务内容, 其方法是, 在环境与发展综合办法方面促进制订原则和实际行动以及制订一套环境管理方法, 特别是将费用——利益分析技术应用于环境保护措施, 和编制某些发展活动的业务准则并把环境考虑并入发展规划;

5. 要求执行主任以最妥当和有效方式, 将本届和前几届理事会对新的国际发展战略中的环境问题的看法提交大会特别会议;

6. 注意到 1980年举行的大会特别会议将就国际经济合作以促进发展问题发动一轮全球性的谈判，该特别会议，除其他事项外，将集中讨论原料、能源、贸易、发展、金融和财政等方面的主要问题；

7. 表示 希望全球性谈判将充分考虑到环境问题；

8. 要求 执行主任在适当情况下，协助全球性谈判的筹备工作；

## 二

### 资源、环境、人民和发展之间的相互关系

1. 对 执行主任召集高层次专家小组会议向他提供建议，如何按照大会 1974年 12月 17日的第 3345 (XXIX) 号决议以及其后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在联合国系统内就资源、环境、人民和发展之间的相互关系进行研究以及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这方面应发挥的作用，表示赞赏；

2. 同意 执行主任召集的专家组向理事会提出的提议<sup>2</sup>，及执行主任就方案的作用提出的建议；

3. 请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对执行专家小组的建议给予有利的考虑；

## 三

### 全球会议的筹备工作及其后继行动

1. 注意到 联合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会议目前正在进行的筹备工作，以及大会在 1981年召开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会议的决定；

2. 认为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所关心的问题同这些会议的主题极为有关，并欢迎执行主任积极促进这些会议的筹备工作的意向；

---

<sup>2</sup> 参看本文件附件二。

3. 请执行主任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职责范围内，继续切实协助执行理事会所重视的，最近举行的各种国际会议，如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会议、世界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会议、国际基本保健会议及在欧洲经济委员会范围内关于环境保护的高阶层会议等所通过的建议和决定，并请他切实协助第二个裁军十年内的各项活动；

#### 四

#### 协调问题

1. 赞赏地注意到行政协调委员会提交规划理事会的报告，其中坦诚表示联合国系统在合作致力于环境和沙漠化事项时遭遇到的困难，除其他事项外，和它对制订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进行密切合作所作的承诺，就资源、环境、人民和发展之间相互关系进行的进一步工作，以及它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这方面所起作用的支持；

2. 对行政协调会就《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提出的报告表示满意，并同意该委员会在报告中对行动计划不能充分执行的主要障碍所作的分析；

3. 赞扬行政协调会各成员按照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及大会的有关决定，制订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时进行的合作，并期望在为合作机构制订根据专题联合方案规划向全系统方案作出贡献的准则方面将有进一步的进展；

4. 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世界银行在编写由九个主要发展筹资机构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签署的、关于将环境考虑列入它们的政策、方案和计划项目的原则声明方面所进行的良好工作表示满意；

5. 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同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进行的合作，及按照1979年5月3日理事会第7/1号决定设立政府间区域环境委员会，特别是对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为设立工业、技术、人类住区和环境委员会采取的步骤等方面取得的进展表示满意，重申希望其他区域委员会亦将同样地努力执行规划理事会的决定，并表示希望这些区域委员会会议将有负责环境事项的政府官员参加；

6.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和人类住区委员会主席团向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执行主任于1979年12月7日在内罗毕举行的联合会议的报告<sup>3</sup>,

7. 请两位执行主任在相互合作的基础上继续进行工作;

8. 同意联合会议的建议,即大会核可联合主席团会议依照大会1977年12月19日的第32/162号决议,每年而非每两年举行一次会议;

## 五

### 1982年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具有特别性质的会议

1. 认为理事会在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1972年5-6月,斯德哥尔摩)十年后的1982年讨论中宜于包括一次具有特别性质的会议,由联合国所有成员国或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成员作为正式成员广泛参与;

2. 决定按照其议事规则第5条并经大会核可下文第3段规划理事会的建议之后,于1982年举行一次具有特别性质的理事会会议,以庆祝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第十周年纪念;

3. 决定建议大会,上述会议应开放给联合国所有成员国或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成员作为正式成员参加;

4. 请执行主任在大会核可上述第3段的建议之后,按照他就理事会第十届会议提出的报告<sup>4</sup>中拟议的第3项任择办法,适当考虑到各代表团在理事会第八届会议对制订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第二个十年指标方面提出的看法,进行理事会第十届常会及特别性质会议的筹备工作;

5. 又请执行主任在制订这些指标时,征求各国政府的意见,并就指标向理事会第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

<sup>3</sup> UNEP/GC.8/4, 第二节, 第24-31段。

<sup>4</sup> UNEP/GC.8/2/Add.1。



## 六

### 环境状况报告

1. 赞同执行主任在 1980 年环境状况报告中采用的新结构；
2. 决定将下列环境状况报告的主题于 1981 年提交理事会第九届会议：
  - (a) 环境经济；
  - (b) 可再生资源的利用和管理；地下水；
  - (c) 有毒化学品和人类食物链；
3. 注意到执行主任介绍性报告中提到的 1982 年环境状况报告的编写进度；<sup>5</sup>

## 七

### 行动计划的筹资情况

1. 强调制订精确筹资办法的重要性，以执行规划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或大会要求制订的各行动计划；
2. 促请这类计划的各政府确保向这些行动计划预计的各项活动及时提供适当的经费支持；
3. 请执行主任在政府专家协助下，研究确保这些行动计划的筹资办法，并向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适当建议；

---

<sup>5</sup> UNEP/GC.8/2, 第 37-39 段。

## 八

### 向环境基金作出捐款

1. 回顾其前几届会议对促请各国政府向环境基金作出捐款以实现核可指标所作的决定，以及1978和1979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二届常会及大会第三十三、三十四届会议作出的呼吁；
2. 促请各国政府立即响应这些呼吁。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8/2 . 1982年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  
具有特别性质的会议

环境规划理事会,

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大会,

“回顾其 1972 年 12 月 15 日的第 2997 (XXVII) 号决议, 其中除其它事项外, 规定环境规划理事会成员为 58 个国家,

“注意到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八届会议决定, 一经大会核可, 在 1982 年召开一个所有联合国会员国或专门机构成员或国际原子能机构成员均可参加的具有特别性质的会议, 纪念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第十周年,

“ 1 . 决定在上述的特别会议中扩大规划理事会的成员名额, 在该届会议期间给予所有联合国会员国或专门机构成员或国际原子能机构成员以规划理事会成员国的地位;

“ 2 . 请理事会在这届具有特别性质的会议上提出关于环境领域未来工作的建议, 供理事会第十届常会审议。”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 8/3 . 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同南非共和国的关系

环境规划理事会，

深信种族隔离构成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因为这种肆无忌惮的非人道限制侵犯了享有良好和平生活和环境的基本、天然和不可剥夺的权利，

回顾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曾多次谴责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种族隔离政策，

注意到南非已被逐出联合国系统的各专门机构、政府间机构和非政府组织，

关切地注意到南非不顾 1977 年 8 月 29 日至 9 月 9 日在内罗毕举行的联合国沙漠化问题会议的第 5 号决议，一味执着不符合为人接受的环境标准的做法，特别是在班图斯坦地区一些无计划的居民点，继续违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原则，因而日益加深了这些地区的易受影响程度，使它们常被选定为生态不良和地形脆弱的地区，

又回顾由于南非的军队公然和明目张胆地侵入非洲统一组织成员国和联合国成员国的领土所造成和犯下的环境和人类问题，

1 . 重申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以及非洲统一组织为谴责南非种族隔离政权的不能接受的做法而采取的立场；

2 . 呼吁执行主任立即终止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南非政府之间现存的一切合作形式，并就这项决定的执行情况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0 年 4 月 28 日

第十一次会议

8/4 . 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

环境规划理事会,

满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提交规划理事会第八届会议的介绍性报告,

回顾关于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 1978 年 7 月 21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78 / 43 号决定和 1979 年 12 月 14 日大会第 34 / 133 号决议,

请执行主任:

(a) 保证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职责范围内,执行 1979 年 12 月 14 日大会关于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第 34 / 133 号决议;

(b) 就本决定的执行情况向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0 年 4 月 28 日

第十一次会议

8/5.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同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之间的协调

环境规划理事会,

审议了执行主任关于 1979 年 12 月 7 日在内罗毕举行的人类住区委员会主席团和环境规划理事会主席团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两位执行主任的联合会议的报告<sup>6</sup>,

1. 同意主席团同执行主任的联合会议的建议, 即大会应该核可每年举行一次主席团联合会议, 而不是象 1977 年大会第 32/162 号决议所规定的每两年举行一次;
2. 要求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将上一段里的案文转致人类住区委员会第三届会议;
3. 请人类住区委员会, 如果它亦同意第一段的内容, 以它本身和规划理事会的名义, 向大会建议每年而不是每两年举行一次主席团联合会议。

1980 年 4 月 29 日

第十二次会议

---

<sup>6</sup> UNEP/GC.8/4, 第 11 节, 第 24-31 段。

环境规划理事会,

—

1 . 赞同地注意到环境方案执行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2 .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对改进方案文件内容作出的贡献, 并希望它们对今后的方案文件编制工作继续作出贡献;

二

1 . 赞同执行主任关于制订环境评价行动计划的提议;

2 . 还赞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世界气象组织和国际科学联合会理事会对制订二氧化碳行动计划同意采取的步骤, 并要求执行主任, 会同国际科学联合会理事会和世界气象组织, 拟订一个可演变成行动计划的各种活动的具体时间表, 并考虑设立一个常设协调机构对继续评价二氧化碳问题进行科学审查和指导;

3 . 授权执行主任:

(a) 设立科学咨询委员会, 就方案专家小组拟订的世界气候影响研究方案的行动计划的制订向他提供意见并向委员会提供必要的支持;

(b) 根据上述委员会的意见, 就环境基金可以提供的资源在本行动计划指定的方案部门内开始执行为数有限的计划项目, 并把各国愿意进行的任何计划项目包括在内;

4 . 请执行主任就在这方面所取得的成果和未来行动的提议, 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三

1 .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环境法专家工作组的工作报告;<sup>7</sup>

<sup>7</sup> UNEP/GC/8/5/Add.1, 附件IV。

2. 满意地注意到工作组工作中取得的进展；
3. 请工作组按照其第二届会议拟订的方案就其工作情况，连同结论或准则，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最后报告；
4. 也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环境方面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报告<sup>8</sup>，并授权他按照大会1975年12月9日第3436 (XXX)号决议将这个报告连同环境方面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登记簿补编三<sup>9</sup>一并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 四

1. 考虑到理事会第八届会议的意见后，核可：

(a) 关于方案的下列各部分的新拟议的或订正的目标和战略：

- 遗传资源；
- 野生物和受保护区；
- 环境训练；
- 技术援助（包括准则）；
- 环境管理；
- 工作环境<sup>10</sup>；

(b) 方案文件所载1982年指标的拟议订正或删除；

(c) 对工作计划的拟议活动和更动；

2. 注意到联合国联合检查组关于非洲野生物管理区域训练方案的报告以及执行主任对这个报告的意见，<sup>11</sup>

<sup>8</sup> UNEP/GC.8/5/Add.2.

<sup>9</sup> UNEP/GC/INFORMATION/5/Supplement3.

<sup>10</sup> UNEP/GC.8/5, 附件V.

<sup>11</sup> UNEP/GC.8/L.1.



五

1. 对所有参与环境活动和向环境规划署方案活动作出贡献的非政府组织表示感谢，并请这些组织继续同环境规划署保持密切合作；

2. 呼吁执行主任和各成员国进一步促进非政府组织的创立和成长以及它们在环境方面的各项活动。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 8/7. 地球观察： 外限的评价

A

### 关于人工改变天气的国家间合作规定<sup>12</sup>

环境规划理事会,

认识到大气是地球的一种自然资源,

注意到人工改变天气可能为人类和环境带来利益,

深望人工改变天气应能促进国际间的谅解和合作,

也深望下面列出的各项规定应解释为旨在促进人工改变天气技术的改善及其有益使用,

回忆 1972年6月16日在斯德哥尔摩通过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宣言, 特别是原则 1、2、20、及 21,

又回忆第七届和第八届世界气象大会(1975及1979年)及环境规划理事会的各项有关决定,

铭记 1976年12月10日大会关于《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的第31/72号决议,

认识到下列各项规定的适用及进一步发展, 必须同人工改变天气方面现有的科技知识状况密切相关,

1. 建议各国政府应考虑到下列各项规定:

---

<sup>12</sup> 这里用的“人工改变天气”这个名词, 是指为了增加、减少或改变雨量或云层分布、减轻暴风雨和热带旋风、减少或抑制冰雹和闪电或消解浓雾等等目的而人工改变大气性能的任何行动。

(a) 人工改变天气应为人类福利和环境服务；

(b) 资料交换、通知、协商以及关于人工改变天气的其他方式的合作，应该本着善意及睦邻精神进行，而且要竭力避免这种方式的合作或人工改变天气活动的不合理的延误；

(c) 各国应该收集和记录关于天气改变活动的科技资料。它们应该保证将这种资料交给世界气象组织，后者应继续编制和分发关于人工改变天气活动的适当报告；

(d) 各国应尽可能直接或通过世界气象组织向所有的有关国家，就即将在它们的管辖或控制范围内进行的，而可能影响到这种有关国家管辖范围内的地区的人工改变天气活动，发出适当的、及时的通知；

(e) 各国应保证对将在它们的管辖或控制范围内进行的、而可能影响到它们管辖范围以外地区的人工改变天气活动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将评价结果直接或通过世界气象组织通知所有的有关国家；

(f) 进行人工改变天气活动时，应保证这种活动不损害其他国家的或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地区的环境；

(g) 一个国家如果在其管辖或控制范围内计划进行或正在进行可能影响到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地区的人工改变天气活动，应于有关国家请求时，直接或通过世界气象组织，就这种活动及时举行协商；

(h) 各国应鼓励和促进人工改变天气活动方面包括研究的国际合作，并斟酌情况缔结双边、区域或多边协定；

2. 请世界气象组织秘书长将他按照本决定收到的所有资料定期递交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

3. 进一步请执行主任就他收到的资料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B

含氯氟烃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忆 1977年5月25日关于臭氧层的第84(V)C号决定，赞同地注意到臭氧层协调委员会的工作，又注意到科学界的日益关注含氯氟烃排入大气对臭氧层的有害影响，欢迎科学界采取的步骤，促进对这个过程的了解，在国际间集合这方面的知识，赞赏某些政府和欧洲经济共同体已经采取的步骤，来限制含氯氟烃的生产量及其使用，认识到有需要在全世界采取预防措施，又考虑到在科学知识现状之下，必须采取预防措施来特别限制含氯氟烃 F-11 和 F-12 的全球产量和使用，同时并应对含氯氟烃的排出进行调查，

1. 促请各国政府注意臭氧层协调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报告；<sup>13</sup>

<sup>13</sup> UNEP/CCOL 111.5。

2. 建议各国政府，尤其是大量使用含氯氟烃 F-11 和 F-12 的各国政府，设法大量减少使用，并鼓励发展控制排入大气的方法；

3. 敦促各国政府继续鼓励这方面的科学研究，并支持发展对环境无害的代用物质或技术；

4. 建议含氯氟烃 F-11 和 F-12 的生产量不再增加；

5. 进一步建议根据现有的科学、技术和经济数据，重新审查已经采取的措施；

6. 请执行主任设法加速促进这方面的国际合作，并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 8/8 . 危险化学品废料的输出和处置

环境规划理事会,

坚决重申 1976年4月13日第53(IV)号决定、1977年5月25日第85(V)号决定和1978年5月24日第6/4号决定内的各项规定,

注意到关于就被禁的有害化学品和危险药品交换情报的1979年12月17日大会第34/173号决议, 其中要求秘书长会同有关的联合国机构, 就各会员国政府及有关的联合国机构在有害化学品的输出方面的经验编制报告, 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又注意到对于输出有害化学废料产品借以逃避原产国在这种产品的运输、加工和处置方面的严格的卫生和环境管制, 各方面最近所表示的关切,

认识到有害化学品废料对于卫生和环境是一种潜在的危害,

意识到必须使用安全办法来处置这种废料,

1. 敦促各会员国为了保护卫生和环境, 采用适当的保护措施来处理有害化学品废料, 就这种措施和执行办法交换情报, 并在有关国之间就此种废料的国际转运订出通知办法和控制办法,

2. 要求执行主任会同联合国系统的主管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 经过协商后, 就有害化学品废料的安全适当处置制订准则, 对这种废料的越界运输制订适当的管制措施, 并就此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报告进展情况。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热带森林

环境规划理事会

1 . 注意到热带森林专家会议<sup>14</sup>的建议是通过下面各段所载过程执行理事会 1979 年 5 月 3 日第 7 / 6 A 号决定的一个步骤；

2 . 请执行主任将上面提到的建议转达给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所有成员国政府和受到影响的和有关的其他国家政府，以及多边援助机构和其他国际与区域组织，包括金融机构和有关非政府组织在内，并请他在六个月的时限内索取：

(a) 它们关于这些建议所设想的综合方案的目标、一般纲领和组成部分的意见；

(b) 一份与每个方案组成部分有关的在进行中和预定的活动的简要说明，连同资金的分配数；

(c) 它们准备参照各项建议执行的其他方案的说明；

(d) 查明这些建议中的缺陷和所需的资源；

3 注意到执行主任打算根据从各国政府和组织收到的反应召开第二次小规模专家组会议，特别是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合作，在已收到的意见和资料以及其他有关研究的基础上进一步精心制订方案，并应注意到方案所涉资金和所需的机构安排；

---

<sup>14</sup> UNEP/GC.8/5/Add.1, 附件 II。

4 . 注意到执行主任向理事会提出的目标和有必要在这一过程中对这些目标给予进一步审议；

5 . 授权执行主任同时继续向环境方案中正在进行的具体活动，诸如综合生态研究试办项目和监测提供资金；

6 . 请执行主任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等其他有关机构协商，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制订关于其他种类森林的建议；

7 . 进一步请执行主任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B

热带生态资料和科学文献区域中心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其1978年5月24日关于在雅温得设立热带生态资料和科学文献区域中心的第6/5 B号决定符合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沙萨区域会议(1975)上各成员国的要求和在内罗毕举行的热带森林专家会议(1980年)的建议II. 19,

满意地注意到喀麦隆联合共和国政府作出的努力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已经采取的措施,

强调热带森林文献问题和对雅温得区域中心有兴趣的非洲国家的提议的重要性,  
请执行主任加速他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世界气象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国际养护大自然及自然资源联合会以及所有有关国家已开始的协商,以期支持这项活动为雅温得的区域中心引发国际行动。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重视关于土壤保护和国家土地利用政策的建议。

进一步回顾规划理事会 1978 年 5 月 24 日第 6/5 C 号决定中, 决定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同其他联合国机构密切合作, 就拟订和采取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一部分的土壤政策, 向受土壤侵蚀和退化影响的各国提供咨询意见,

又回顾其 1979 年 5 月 3 日第 7/6 B 号决定中, 要求召开一个高级专家组会议, 鉴定和阐明土壤政策的各项要素,

考虑到 1980 年 3 月在罗马举行的高级专家组会议的结果,

1. 请执行主任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其他有关的国际组织积极合作, 保证迅速制订和通过一项世界土壤政策, 制订这项政策时应参照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规定并应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相辅相成, 并根据对这方面的国际、区域和国家活动的审查和分析结果制订一个执行土壤政策的世界行动计划, 其中制定国际合作的目标与条件;

2. 请执行主任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以及联合国系统内外的其他有关组织的行政主管, 鼓励和支持研究工作以阐明土壤政策在国家一级所牵涉的法律、科学、技术、文化和体制因素;

3. 决定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应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其他有关组织通力合作, 制订一个“土壤宪章”, 其中应列入 1930 年 3 月在罗马召开会议的高级专家组所建议的各项原则和土壤政策的因素及其行动计划;

4. 授权执行主任于 1981 年召开一个高级专家组后继会议, 审议土壤政策和执行土壤政策的行动计划的制订工作的进展;

5. 请联合国系统的所有有关机关同执行主任充分合作，制订世界土壤政策及其行动计划；

6. 又请执行主任就执行这项决定的进展向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环境规划理事会,

注意到为了人类的利益而谋求维持必要的生态过程及生命支持系统, 保存遗传多样性和保证持续利用物种和生态系统的发展模式确属明智,

认识到各国政府负有制订政策和计划来达成这些目标的主要责任,

1 . 祝贺国际养护大自然及自然资源联合会、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世界野生动物基金会以及制订、发表和展开世界养护战略有关的所有各方;

2 . 欢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 特别是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在战略制订和执行上所提供的合作;

3 . 要求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制订它们的计划时考虑到战略中适合它们职责的各项建议;

4 . 请执行主任:

(a) 促请所有国家的政府注意和支持这个战略, 并于制订它们的政策和方案时考虑到这个战略;

(b) 考虑这个战略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所牵涉的问题, 并在选择性的基础上拟定行动提议, 鼓励持续利用自然生物资源, 在提交理事会第九届会议的方案中予以考虑;

(c) 考虑适当安排, 向各国政府索取并向它们传播关于对战略的执行作出贡献的各国政府及其他组织的活动的简短报告和资料, 并就此向理事会第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环境规划理事会，

认识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为综合处理环境与发展问题制订方法的概念纲领方面所进行的工作的重要性的和有必要在这个领域作出不断的持久的努力，因为这是达成发展目标的关键所在。

1 . 请执行主任继续激发综合处理环境与发展部门中进一步的概念制作和实际行动；

2 . 敦促执行主任探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这一部门的知识 and 经验同发展规划之间建立有效联系的具体可能性，要特别强调在发展中国家间促进更密切相互合作的方法和途径；

3 . 要求执行主任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参与国际社会的努力制订一个方案，为执行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研拟方法和途径，并在制订和执行今后前景文件和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方面充分考虑到这个战略的主要目标和政策措施；

4 . 进一步请执行主任向理事会第十届会议提出关于环境规划署在这方面的活动和计划的报告。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8/13 . 海洋：区域海洋

A

区域海洋方案的审查

环境规划理事会，

考虑到在过去五年中积累的许多关于区域海洋主题部门的经验有助于了解全球海洋污染问题，

认识到一些国际和政府间组织正在海洋环境领域进行的工作的重要性并且有必要密切协调这些活动，

请执行主任：

(a) 在有关的国际和政府间组织的合作下，考虑于1981年召开一个政府专家组会议，审查区域海洋方案和由其他机构赞助的其他类似的方案的各项活动、成就和预定的发展；

(b) 向理事会第十届会议提出关于专家组会议结果的报告。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B

区域海洋方案同环境方案其他组成部分的协调

环境规划理事会，

考虑到必须进行管制海洋污染的世界性合作，以便保护海洋和沿海资源，

考虑到以环境无害的方式管理沿海区域，包括管制来自陆地方面的污染，是保护和管理海洋与沿海环境的基本先决条件，

认识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赞助的八个区域海洋方案所包括的地域广阔并具有多学科的特性，它们切实有助于全世界海洋环境的保护，

考虑到必须审查行政和预算安排，使区域海洋方案同环境方案的其他组成部分得以执行并取得协调，

请执行主任：

(a) 加速切实执行区域海洋方案；

(b) 斟酌情况，从所有有关预算项目拨出经费用于与在这些项目下核定的工作计划特别有关的区域海洋方案内所进行的那些活动；

(c) 审查区域海洋方案和具有区域特性的环境方案之间的关系，并就区域海洋方案可能加强和同环境方案其他组成部分进行更有效协调的方法，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将区域海洋方案扩展到东非海洋和西南大西洋

环境规划理事会,

考虑到东非区域和西南大西洋海洋环境所面临的威胁,

考虑到1979年11月东非海港管理协会在塞舌尔通过的决议, 其中呼吁国际组织协助东非区域各国政府拟订一个保护东非区域海洋环境的方案,

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设立区域海洋方案,

1. 请执行主任在区域海洋方案内列入东非和西南大西洋区域, 以期同有关国家政府和联合国系统的主管组织合作, 发动和执行一个适当管理和养护该区域资源的方案;

2. 又请执行主任就执行本决定所取得的进展, 向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环境规划理事会,

意识到在环境管理方面教育和训练的重要性,

认识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部分或全心致力于环境问题的、有高等学术地位的现有机构,

考虑到关于环境教育和训练的理事会 1979 年 5 月 3 日第 7/10 A 和 B 号决定、关于拉丁美洲环境(环境教育和训练)的第五届秘书处协商会议的建议、1979 年 4 月在马德里举行的理事会拉丁美洲成员国和西班牙会议的建议和 1980 年 3 月 5 日在巴拿马达成协议的关于修正成立国际环境教育和训练中心公约的协定草案,

1 . 请执行主任:

(a) 按照拉丁美洲、加勒比海国家和西班牙行将就国际环境教育和训练中心的作业签署的合作协定,采取步骤继续在财政上支持该中心,直到 1982 年年底为止;

(b) 就下列方面采取紧急措施:

(i) 根据现有机构名单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建立涉及环境问题的高级训练机构网;

(ii) 为协调上面提到的机构网建立有效的体制;

(c) 召开拉丁美洲、加勒比海国家和西班牙的代表特别会议,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派代表出席这项会议:

(i) 拟定上面分段<sup>(a)</sup>提到的协定;

(ii) 对上面分段(b)提到的措施进行审议并作出决定,该协定中应体现这些办法;

2 . 决定一旦拉丁美洲与加勒比海的五个国家和西班牙签署之后,这项协定便开始生效,并将开放给该区域的其他国家。

1980 年 4 月 29 日

第十二次会议

环境规划理事会，

决定本着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所通过的《人类环境宣言》的精神促进在国际环境法方面的和谐关系及合作，

考虑到其1979年5月3日第7/11号决定，并认识到环境法专家工作组在加强这种关系及合作方面作出的努力和到目前为止达成的结果，

1. 请执行主任在理事会第十届会议之前召开高级政府官员环境法专家特别会议，考虑到理事会议事规则第62条的原则，协助确保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中有关环境法的一节能提交理事会第十届会议审议：

(a) 查明增加全球和区域协调及合作可以鼓励并进一步加强环境法方面进展的主题部门，特别要顾及发展中国家的利益；

(b) 为达成这个目的制订一个方案，其中包括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所作的努力；

2. 又请执行主任确保按照所附时间表筹备高级政府官员特别会议时充分考虑到联合国系统内的发展情况和其他国际会议和组织的有关工作以及区域和双边协定：

(a) 同各国政府和有关的区域政府及非政府机构协商，以期体现环境法方面关于区域关心、兴趣和优先事项的具体建议；

(b) 编写必要的文件，特别要注意到环境法方面主要作者所出版的材料；

(c) 在高级政府官员特别会议进行审议之前，将这些文件，其中包括执行主任介绍性报告中对环境法的深入审查<sup>15</sup>，转致环境法专家工作组供审查，

---

<sup>15</sup> UNEP/GC.6/2。

3 . 请特别有兴趣参与高级政府官员特别会议的国家在 1980 年 9 月底之前通知执行主任。

4 . 决定在其第九届会议上确定会议的规模，

5 . 进一步请执行主任就本决定的执行进度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0 年 4 月 29 日

第十二次会议

## 附 件

### 关于高级会议的拟议时间表

1. 1980年4月— 决定召开会议(理事会第八届会议期间)
2. 1980年4—9月— 执行主任和有兴趣的各国政府就(a)参与会议和(b)会议的时间表及地点进行协商
3. 1980年9月— 环境规划署秘书处编写深入审查的初稿
4. 1980年9—11月— 环境规划署秘书处和其他国际机构就深入审查和第二稿的编写进行协商
5. 1980年11—12月— 同选定的国家政府就深入审查和最后一稿的编写进行协商,秘书处和区域集团之间开始协商,查明区域的特别关心、兴趣和优先事项
6. 1981年12月— 向各国政府和国际机构分发深入审查的定稿和关于区域协商过程的评论
7. 1981年5月— 理事会第九届会议将收到关于深入审查的意见,制订环境法方面未来工作的一般目标和战略,并注意到各区域对会议作出投入的状况
8. 1981年6月— 执行主任将包括深入审查、关于深入审查的意见、区域投入、来自理事会第九届会议的有关材料和相关的经详细校对的出版物或一些特定参考资料在内的文献递交专家工作组的成员
9. 1981年6月— 专家工作组作为会议的筹备委员会举行会议,审议文献,综合与(a)全球和(b)区域环境法律问题有关材料,为会议制订议程草案和为会议的最后建议制订准则
10. 1982年9月— 召开高级会议,为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向执行主任提出报告
11. 1982年4—5月— 理事会第十届会议审议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中关于环境法的部分

支持环境方面的区域活动

环境规划理事会，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对各区域委员会的环境活动给予支持的重要意义，

满意地注意到欧洲经济委员会范围内环境保护高级会议的结果，

深信在欧洲经济委员会扩大环境合作的范围内执行高级会议的决定会给其他区域带来相关的经验。

1 . 请执行主任同各区域密切合作，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执行对每个区域有兴趣的特定计划项目；

2 . 又请执行主任同欧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密切合作，在环境保护委员会的范围内执行高级会议的决定；

3 . 进一步请执行主任对欧洲经委会执行秘书的请求予以有利的考虑，在执行高级会议的决定初阶段支助特定的计划项目，但须经理事会以后各届会议的审查。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方案执行：亚洲

环境规划理事会，

充分认识到执行主任依照理事会 1978 年 5 月 24 日题为“区域方案和方案规划：亚洲”的第 6 / 10 号决定和 1979 年 5 月 3 日题为“制订区域方案的倡议（亚洲）”的第 7 / 12 号决定在支持环境领域的区域活动方面比起往年取得了显著的增进。

考虑到加速执行亚洲区域方案的需要，

考虑到亚太和西亚区域各国政府对环境事项的日益关切和积极兴趣除其他事项外已导致东南亚国家联盟分区域环境方案和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的建立，以及南亚合作环境方案的制订和形成，

认识到这些方案的执行是有关各国政府的责任，

1. 欢迎在进一步发展和执行这些方案时尽可能充分利用区域的专门知识；
2. 请执行主任协助有关各国政府利用可能需要和可以得到的资源，同联合国系统的有关机构和组织合作执行这些方案；
3.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和多边捐助组织的理事机构考虑扩大支持这些方案的执行。

1980 年 4 月 29 日

第十二次会议

8/17.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大会 1977年12月19日第32/170号及32/172号, 1978年12月15日第33/88号及33/89号, 和1979年12月18日第34/187号等决议, 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78年7月21日第1978/37号决议”。

又回顾其1978年5月24日第6/11号和1979年5月第7/13号决定,

着重指出沙漠化及其有害后果对其影响的人民和国家的严重性, 特别是在苏丹——萨赫勒区域, 而且有必要加强对沙漠化的控制措施,

审查了执行主任关于《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sup>16</sup>

1. 注意到各国政府、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系统其它机构为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而采取的行动;

2.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在苏丹——萨赫勒区域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情况的报告。以及各国政府、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其它主管机构, 尤其是由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代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采取的那些措施;

3. 进一步注意到已经对在苏丹——萨赫勒区域十五国以及在该区域以外的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努力给予优先注意;

4. 满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所作的努力, 并促请他进一步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非洲统一组织之间的协作关系;

5. 促请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内各有关机构和组织, 在考虑到行政协调委员会和执行主任指出的在充分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方面遇到的主要障碍的情况下:

---

<sup>16</sup> UNEP/GC.8/6 和 Corr.1 和 2, 及 Add.1 和 Corr.1, Add.2 和 Corr.1, 及 Add.3 和 Add.1.

(a) 给予防止沙漠化或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以充分的高度优先注意，将此类措施列入其国家发展计划内，并在必要时充分利用这方面的国际援助，斟酌情况为此目的利用双边和多边机构；

(b) 加强联合国系统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努力与合作，从而确保对计划项目采取适当的多学科办法，并作出安排把它的各机构和机关的努力与资源集中起来，从而确保这些资源得到最有效的利用；

(c) 同其他有关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一道，为缩短关于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知识和适当技术之间的差距而加强努力，尤其强调社会——文化方面的问题和向可能的使用者讲授现有和新近得到的知识，特别是在县级农业顾问和农人/畜牧者一级的讲授；

6. 赞赏地注意到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第二届会议的工作以及会上若干代表团表示的支持声明，并促请它们在不久的将来把这些声明转化为具体承诺，请执行主任对该小组第二届会议工作的结果采取后继行动，从而确保达成的协议得到适当执行，并促请协商小组在动员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所需资源方面，加强协助执行主任的努力；

7. 授权执行主任在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协商后，在环境基金现有的资源内，根据执行主任核可的工作计划，继续把1980—1981年度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所捐出的联合活动的行政和业务费用部分捐给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并向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交1978—1980年度这些业务支出的全部帐目以及他们在该办事处的全部业务支出内与其另外的防止沙漠化任务相比较下所处的地位，从而向理事会提供一个审议日后筹措联合活动的业务费用的基础；

8. 竭力呼吁各国际金融机构、多边金融组织和工业国家的政府，以及有能力这样作的发展中国家，对特别帐户提供慷慨的财政支持和捐款，从而加强《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



9. 认可由国际筹资高级专家小组编制的关于《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资金筹措额外措施研究的全盘结构,该小组是由执行主任响应大会1979年12月18日第34/184号决议而召开的;

10. 决定把改进和恢复福塔贾隆高原的试办计划项目列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对付沙漠化的行动方案内,并注意到执行主任对这件事的意向;

11. 进一步决定把吉布提列入苏丹——萨赫勒区域国家的名单内,并把几内亚和几内亚比绍列入有资格得到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在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方面援助的国家之列;

12. 授权执行主任在把规划理事会报告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前,根据下列各点增补报告的内容:

- (a) 列入行政协调委员会报告的主要成份;
- (b) 参照理事会的讨论把必要的改动编入该报告;
- (c) 把报告中未包括的联合国系统活动清单的主要行动列入;
- (d) 把自编制报告以来在执行《行动计划》方面的主要发展列入。

13. 进一步授权执行主任代表理事会把经过增补的报告和理事会关于这个问题的决定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1980年4月29日

第十二次会议

8/18. 基金方案的执行、环境基金的管理、  
1978—1979 两年期 ( 未经审计的 )  
财务报告和决算及行政和预算事项

环境规划理事会，

审议了执行主任关于环境基金管理和执行情况报告<sup>17</sup>，行政和预算事项报告<sup>18</sup>，以及联合国环境方案基金 197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 1978—1979 两年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决算<sup>19</sup>，

注意到计划项目评价方案取得的进展和执行主任关于方案的报告<sup>20</sup>，

1. 向已对环境基金首次捐款的各国政府以及比以前增加捐款的各国政府表示满意；

2. 呼吁尚未向基金捐款的各国政府开始捐输，已经捐款而其捐款数额低于其能力的各国政府增加其捐款；

3. 进一步呼吁自从 1973 年以来其捐款数额迄未变动的各国政府重新考虑其捐款数额，以期至少保持其捐款的实际价值；

4. 对捐款迟缴的问题表示关切，促请各国政府在每年的第一季作更大的付款；

5. 进一步吁请以不可兑换货币作出捐款的各国政府按照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基金财务细则第 203.4 条的规定，采取必要步骤，将它们的捐款尽量换成可兑换货币，以便解决不可兑换货币的利用困难；

<sup>17</sup> UNEP/GC.8/7 和 Corr.1 和 Add.1 和 Corr.1.

<sup>18</sup> UNEP/GC.8/8 和 Corr.1.

<sup>19</sup> UNEP/GC.8/L.2 .

<sup>20</sup> UNEP/GC.8/7, 第 III 节.

6. 请执行主任进一步作出努力，有效地利用不可兑换货币；

7. 请执行主任立即同以不可兑换货币支付捐款的各国政府进行协商，旨在充分应用环境基金财务细则第 203.4 条的规定而不影响基金资源的数量；

8. 进一步请执行主任评定基金中不可兑换货币的现有水平的影响，包括它对选择和执行计划项目的影响，并向理事会第九届会议提出他的评定结果报告；

9. 决定将理事会第七届会议核准的 1980 - 1981 年基金方案活动拨款 6, 120 万美元增加到 6, 785 万美元；

10. 决定考虑到 1979 年 5 月 3 日第 7/3 号决定，将订正的基金方案活动的拨款分配如下：

<u>基金方案活动</u>	<u>1980 年</u> (千美元)	<u>1981 年</u> (千美元)	共 计
			<u>1980 - 1981 年</u> (千美元)
01 人类住区和人体健康	4,500	3,700	8,200
03 支援	6,600	6,100	12,700
04 环境与发展	2,150	2,250	4,400
05 海洋	3,650	3,850	7,500
07 能	900	600	1,500
10 环境管理 (包括环境法)	750	750	1,500
11 大地生态系统	6,250	5,550	11,800
12 自然灾害	250	250	500
13 地球观察 (包括有毒化 学品登记中心)	6,300	5,800	12,100
16 环境数据	600	500	1,100
17 干旱地 (包括沙漠化)	3,300	3,250	6,550
<b>基金方案活动共计</b>	<b>35,250</b>	<b>32,600</b>	<b>67,850</b>

11. 赞同执行主任的意向，要在任何财政年度结束时维持基金的适当流动性；
12. 再确认 1980 和 1981 这两年的基金方案准备金每年为 100 万美元；
13. 核可 1982 - 1983 两年期的提前承担数为 1, 600 万美元；
14. 再确认 授权执行主任，在 1980 - 1981 两年期拨款总额的范围内，对每一个预算项目的分派款项作百分之二十的调整；
15. 核准 1980 年的财务准备金为 370 万美元，1981 年为 350 万美元。
16. 对评价方案的继续表示支持；
17. 请执行主任继续向理事会每届会议提出进一步进展报告，同时通过 UNEP/ FUND/PROJECTS 一系列文件也向各国政府提供关于深入和内部计划项目评价结果的详细资料；
18.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方案基金 197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 1978 - 1979 两年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决算；
19.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秘书处长期人事政策的提议，关于方案费用和方案支持费用对基金方案活动费用的最适当比例的意见和他关于联合国在内罗毕的办公房地的发展报告。

1980 年 4 月 28 日

第十次会议

8/19 . 阿拉伯文作为联合国环境规划  
理事会的正式和工作语文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其1974年3月11日的第19(II)号决定, 其中通过了议事规则,

又回顾大会1973年12月18日第3190 (XXVIII) 号决议, 其中大会决定把阿拉伯文列为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的正式和工作语文,

认识到在规划理事会文件和讨论中使用阿拉伯文将提高阿拉伯语系国家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工作的贡献, 并促使大众认识到一般的环境问题,

1. 建议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根据阿拉伯国家向秘书长提出的要求, 有利地审议把阿拉伯文列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正式和工作语文在经常预算中所涉经费问题;

2. 又决定于其第九届会议上参照大会对上述建议的决定, 审查规划理事会议事规则第63条第1段。

1980年4月28日

第十次会议

## 其它决定

###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环境规划理事会本届会议于1980年4月29日的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根据其议事规则第1、2和4各条的规定，决定于1981年5月13至26日在内罗毕举行第九届会议，1981年5月13日上午举行会前非正式协商。在同一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第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如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选举主席团成员
  - (b) 本届会议的议程和工作安排
3. 代表的全权证书
4. 执行主任的报告和环境状况
5. 协调问题
6. 方案事项
7. 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协调工作和后继行动
8. 环境基金：
  - (a) 1980年基金方案的执行情况
  - (b) 环境基金的管理
  - (c) 1979年12月31日终了的1978—1979两年期财务报告和决算
  - (d) 计划项目和方案的评价
9. 行政和预算事项

10. 规划理事会第十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11. 纪念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第十周年的具有特别性质的规划理事会会议的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12. 其他事项
13. 规划理事会提交大会的报告
14. 会议闭幕

### 闭会期间同各国政府的非正式协商

环境规划理事会本届会议于1980年4月29日的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回顾其1975年5月2日第23(III)号和1977年5月24日第104(V)号决定，决定规划理事会第八和第九届会议之间同各国政府的非正式协商订于1980年12月8日至11日在内罗毕举行，以交换有关方案内容及提出方式和政策问题的意见，并审议执行主任或愿报告的任何其他项目。



## 附件二

### 关于相互关系的高级专家组的提议

(摘自 UNEP/CC.8/2/Add.3号文件中执行主任关于这个题目的报告)

1. 执行主任认为相互关系研究不但是在环境规划署的工作中，实际上也在整个联合国系统逐渐成为一个重要的问题，最终势必影响整个系统在经济及社会领域的所有优先事项。从这种研究产生的行动提议在整个系统范围内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产生有益成果。按照大会第 3345 (XXIX) 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79/49 号决议的规定，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相互关系工作的下一次报告应包括规划理事会的意见在内；因此该报告将是规划理事会第九届会议进行审议的文件。鉴于这个主题的重要性，执行主任召集了一个高级专家组，于 1980 年 1 月举行会议，就环境规划署在其本身活动和对全系统的贡献各方面应发挥的作用向他提出咨询意见。

2. 专家组就其工作确定了四个任务：

- (a) 为拟订一项灵活的概念性研究纲领作出贡献；
- (b) 查明应作为分析主题的问题；
- (c) 为全系统关于相互关系的努力确定适当过程中的各因素；
- (d) 提出由环境规划署就相互关系采取行动的提议。

#### I. 相互关系的研究

3. 专家组同意秘书长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中的看法<sup>1</sup>，即由于人口、资

---

<sup>1</sup> E/1979/75。

源、环境和发展间的密切相互作用。日益明显的是，各种发展努力势必产生根本的全面影响。

4. 专家组充分支持该报告中作出的结论，即必须在各阶段制订概念性纲领。要有灵活性是必不可少的条件。这个纲领必须保留更动的余地；在研究进行当中有必要扩大或改进这个纲领。专家组认识到在研究中注意该报告所载各种考虑的重要性。因此，专家组认为这个纲领应经得起具体的、定量的和经验的分析，特别是在区域和国家各级应适合个别情况，对所涉危险性和易变性应保持敏感，并应考虑到各种变化的长期后果。有关的经验调查应在住户、当地社区和例如河流域或岛屿等地理区域各级进行。纲领的目的应是查明主要发展问题上人口、资源和环境间的主要相互关系，以便提出由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采取行动的建议和准则。专家组着重指出应避免在制作全球模式方面作出努力。对不同的任务，例如选择变数和分析相互关系等任务，应采用不同的模式，而不应该制订单一的总体数字模式。这个概念性纲领应根据“系统处理办法”阐明社会—经济和自然系统中变数间的相互关系。专家组强调有必要列入关于管理和技术的参数。

5. 专家组的结论是，应加强为制订概念性纲领业已展开的努力，和开始适当研究。研究应着重尽量改善整个相互作用系统，而不是特殊部门的技术，并应突出着力关键，因为部门间的协调行动可能引起积极的集中发展过程。这项研究应提交专家组审议，适当时专家组中可增加诸如生态学和技术领域的有关专家。于是专家组应采用动力相互作用方法制订一个概念性纲领。这个纲领也有助于查明作为研究对象的主要发展问题，予期能就这些问题找出主要的相互依赖关系和重要的着力关键。

6. 专家组坚定地认为针对主要发展问题的相互关系研究应在制订概念性纲领时同时进行，而不应等到后者完成后再进行。应从各种全球、区域和国家来源收集事实，因为有一个扩大的数据基础是十分重要的。地球观察应提供适当数据，对扩大的数据基础而言，地球观察的评价作用是有助益的。主要的相互依赖关系和

着力关键可通过高级决策人员和自然科学家与社会科学家之间的动力相互作用查明。专家组认为粮食系统、土壤管理和能系统这三个问题是发展领域最重要的问题。这些问题是相互联系的，因此在最后阶段关于这三个问题的研究应集中注意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对其他主要发展问题进行相互关系研究也能产生有利结果。例如林业、水管理、卫生、工业化、海洋资源管理和交通系统等发展问题。

## II. 全联合国系统关于相互关系的工作

7. 专家组回顾了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项决定所设想的相互关系工作是全系统的努力。大会第3345(XXIX)号决议请秘书长采取措施为关于相互关系的协调研究提供设施。专家组强烈支持人口、资源、环境和发展间相互关系机构间协商期间(1979年11月,日内瓦)达成的结论,即秘书长应采取步骤,除其他办法外,设立志愿基金,必要时可提用这个基金来支持联合国各机构或在区域和国家各级,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进行具体活动。

8. 专家组认为,相互关系工作不应直接委托只处理一个所涉领域的任何部门单位来进行。唯一的例外是环境规划署,因环境问题不属一个部门,此外,环境规划署业已受委托负责全系统在环境领域的协调工作。但是根据专家组的意见,相互关系工作应在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的指导下执行,因为他在经济和社会领域负有全面任务。这项工作也应密切联系全系统机构间的方案制订和综合发展的规划。因此,应在总干事办公室提供执行工作的能力。在作出这种提供之前,环境规划署应提供有关能力的方式作出协助。

9. 关于相互关系的特别机构间协商已举行若干次。专家组认为应建立关于协调的安排来支持相互关系工作所需的机构间合作。

10. 大会第3345(XXIX)号决议已预见在区域一级提供协调的多学科研究设施。原因是显然有必要分散全球模式。这一论点是仍旧有效的。专家组认为又一个原因是目前在发展领域出现某个程度的区域化趋势,因此把协调区域研究的责

任指派给各区域委员会，将是促进各区域综合处理发展问题的一个步骤。

11. 斯德哥尔摩座谈会上所讨论的问题中有一个是“发展和人力资源”。座谈会着重指出虽然人口变数是一个重要方面，但是使人民日益有效地参与发展过程并成为这个过程的受益者，对从相互关系研究产生有效政策而言，是极其重要的问题。因此，研究范围必须广泛，并必须强调人民是发展的人力资源和最终目标。专家组认为由于这一观点，有必要在联合国工作中将这个过程的名称改为“人民、资源、环境和发展间相互关系的研究”。

12. 专家组并强调说，从相互关系工作中呈现出来的观点和政策，在执行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的过程以及在开展战略的审查和评价方面应加以考虑。

### III. 由环境规划署就相互关系采取行动的提议

13. 考虑了专家组提出的上述结论后，执行主任同意这些结论。执行主任现建议：

(a) 环境规划署应继续积极参与努力，务期促进并综合关于人民、资源、环境和发展间相互关系的知识。在这方面，环境规划署应准备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以及区域和国家多学科机构与其他机构的积极参与下，发挥催化作用，将各种努力引向进展良好的过程；

(b) 环境规划署应继续对相互关系研究作出具体贡献。在目前，应优先注意在各阶段制订概念性研究纲领和开始研究各主要发展问题。在这方面，执行主任有意在1980年底召开专家组第二届会议，并拟将专家组扩大，包括技术和生态学领域的高级专家在内；

(c) 关于相互关系的新知识应在不久的将来通过方案前景文件向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传播。关于相互关系的有关结论应用来帮助制订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目标。这份前景文件应成为提出相互关系新知识所涉概念的有力工具，同时

也是提出地球观察评价结果的有力工具。从而提供概念和事实基础，供各国政府为保护和改善环境采取管理行动；

(d) 环境规划署应利用关于相互关系的新知识，使它适应并推动将环境方面并入发展规划和执行而制订的处理办法。

附件三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八届会议收到的文件

<u>编 号</u>	<u>文 件 标 题</u>
UNEP/GC.8/1	临时议程
UNEP/GC.8/1/Add.1 和 Corr.1	会议临时议程和工作安排附说明
UNEP/GC.8/2	执行主任的介绍性报告
UNEP/GC.8/2/Add.1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十届会议
UNEP/GC.8/2/Add.2	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79年第二届常会同环境规划署活动 有关的决议和决定
UNEP/GC.8/2/Add.3	关于资源、环境、人口和发展间相互关系 的工作
UNEP/GC.8/2/Add.4	执行主任的介绍性发言
UNEP/GC.8/3 和 Corr.1	环境状况：选定的主题——1980年
UNEP/GC.8/4 和 Corr.1	协调问题
UNEP/GC.8/5 和 Corr.1 和 Add.1	环境方案
UNEP/GC.8/5/Add.2	环境方面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
UNEP/GC.8/6, Corr.1 和 2, Add.1 和 Corr.1, Add.2 和 Corr.1 和 Add.3 和 Corr.1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 情况
UNEP/GC.8/7, Corr.1, Add.1 和 Add.2	环境基金

UNEP/GC.8/8 和 Corr.1	行政和预算事项
UNEP/GC.8/9 和 Corr.1	同非政府组织的关系
UNEP/GC/INFORMANTION/1/Rev.2/ Supplement 1	环境方案核定目标、战略、集中部门和一 九八二年指标
UNEP/GC/INFORMATION/5/Supplement 3	环境方面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登记簿
UNEP/GC/INFORMATION/6/Add.3	关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之间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UNEP/GC/INFORMATION/6/Add.4	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和联合国环境规 划署之间将环境考虑并入人类住区规划 的合作准则的谅解备忘录
UNEP/GC/INFORMATION/6/Add.5	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国际劳工组织和 世界卫生组织的执行首长之间在国际化学 品安全方案方面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UNEP/GC.8/INF.1	通过发展政策、方案和计划项目中并入环 境考虑原则宣言草案的多边发展资金供 应机构会议
UNEP/GC.8/INF.2	方案前景文件样本
UNEP/GC.8/INF.3 和 Corr.1	中期计划草案样本
UNEP/GC.8/INF.4	1980年2月20日为止规划理事会第八 届会议的文件准备情况
UNEP/GC.8/INF.5	与会者名单(仅英文本)
UNEP/GC.8/L.1	联合国联合检查组关于姆韦卡和加鲁阿两 学院非洲野生物管理区域训练方案的报 告
UNEP/GC.8/L.2	联合国环境方案基金 1979年12月31日 终了的 1978—1979两年期财务报告 和决算(未经审计)

---

###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ع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ا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